



**平安银行**  
PINGAN BANK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 2013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6 人，实到董事 15 人，董事李敬和因事未出席会议，委托孙建一行使表决权。本次董事会会议一致同意此报告。

1.3、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对本行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本行董事长孙建一、行长邵平、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孙先朗、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旻皓保证 2013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拟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本行总股本 9,521 百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1.6、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8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8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一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18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89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平安银行、本行、本公司	指	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或“深发展”）以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平安银行”）的方式完成两行整合并更名后的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深发展	指	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后更名为平安银行。
原平安银行	指	成立于 1995 年 6 月的跨区域经营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注销登记。
中国平安、平安集团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风险提示

本行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和法律风险等，本行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平安银行	股票代码	0000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平安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ing An Ba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A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建一		
注册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bank.pingan.com">http://www.bank.pingan.com</a>		
电子信箱	pabdsh@pingan.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南青	吕旭光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55) 82080387	(0755) 82080387
传真	(0755) 82080386	(0755) 82080386
电子信箱	pabdsh@pingan.com.cn	pabdsh@pingan.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87 年 12 月 22 日	深圳市蔡屋围新十坊一号	19218537-9	02001016 (纳税编号)	19218537-9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7 月 22 日 (商事登记换照)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440301103098545	440300192185379	19218537-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中国平安为本行的控股股东。</p> <p>2010年5月，本行原第一大股东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新桥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行 520,414,439 股股份全部过户至中国平安名下。2010年6月，本行向中国平安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寿险”）非公开发行 379,580,000 股股份。本次发行后，中国平安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寿险合计持有 1,045,322,687 股本行股份，约占本行发行后总股本的 29.99%。</p> <p>2011年7月，本行完成向中国平安发行 1,638,336,654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原平安银行 7,825,181,106 股股份并向其募集 269,005.23 万元人民币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行总股本增加至 5,123,350,416 股，中国平安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寿险合计持有本行 52.38% 的股份，成为本行的控股股东。</p> <p>2013年12月，本行向中国平安非公开发行 1,323,384,991 股股份。本次发行后，本行股份数量为 9,520,745,656 股。中国平安及其控股子公司平安寿险合计持有本行 59% 的股份，为本行的控股股东。</p>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外：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境内：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 境外：不适用
签字会计师姓名	境内：姚文平、朱丽平 境外：不适用

### 2、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中国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马小龙、梁宗保	2014 年 1 月 9 日起至 2015 年会计年度结束

### 3、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外文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一、经营业绩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年 1-12月	2012年 1-12月	2011年 1-12月	本年同比 增减
营业收入	52,189	39,749	29,643	31.30%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26,845	20,673	15,281	29.86%
资产减值损失	6,890	3,130	2,149	120.13%
营业利润	19,955	17,543	13,133	13.75%
利润总额	20,040	17,552	13,257	14.18%
净利润	15,231	13,512	10,390	1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31	13,403	10,279	1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66	13,385	10,179	13.31%
每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	1.86	1.64	1.54	13.41%
稀释每股收益（元）	1.86	1.64	1.54	1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85	1.63	1.53	13.50%
现金流情况：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74	185,838	(14,439)	(50.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3	22.67	(1.76)	(57.52%)

注：2012年1-12月、2011年1-12月的每股收益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根据2012年度分红后总股本8,197百万股重新计算。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年1-12月	2012年1-12月	2011年1-12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固定资产、抵债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11	32	131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预计负债）	53	(37)	(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	28	24
所得税影响	(20)	(5)	(27)
合计	65	18	99

#### 二、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 目	2013年 1-12月	2012年 1-12月	2011年 1-12月	本年同比增减
总资产收益率	0.81	0.83	0.82	-0.02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87	0.94	1.04	-0.07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3.59	15.81	14.02	-2.22 个百分点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53	15.78	13.89	-2.25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7	16.78	20.32	-0.21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6.50	16.76	20.12	-0.26 个百分点
成本收入比（不含营业税）	40.77	39.41	39.99	+1.36 个百分点
信贷成本	0.84	0.45	0.41	+0.39 个百分点
净利差（NIS）	2.14	2.19	2.39	-0.05 个百分点
净息差（NIM）	2.31	2.37	2.56	-0.06 个百分点

注：信贷成本=当期信贷拨备/当期平均贷款余额（含贴现）；净利差=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平均计息负债成本率；净息差=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

### 三、资产负债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一、资产总额	1,891,741	1,606,537	1,258,177	17.75%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13,818	5,205	3,418	16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667	103,124	107,683	89.74%
贷款和应收款	1,404,731	1,162,415	884,305	20.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7	89,896	78,384	(99.48%)
商誉	7,568	7,568	7,568	-
其他	269,490	238,329	176,819	13.07%
二、负债总额	1,779,660	1,521,738	1,182,796	16.95%
其中：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6,606	2,674	732	147.05%
拆入资金	22,633	39,068	25,279	(42.07%)
吸收存款	1,217,002	1,021,108	850,845	19.18%
其他	533,419	458,888	305,940	16.24%
三、股东权益	112,081	84,799	75,381	32.1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2,081	84,799	73,311	32.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77	10.35	8.94	13.72%
四、存款总额	1,217,002	1,021,108	850,845	19.18%
其中：公司存款	1,005,337	839,949	698,565	19.69%
零售存款	211,665	181,159	152,280	16.84%
五、贷款总额	847,289	720,780	620,642	17.55%
其中：公司贷款	521,639	494,945	430,702	5.39%
一般性公司贷款	509,301	484,535	413,019	5.11%
贴现	12,338	10,410	17,683	18.52%
零售贷款	238,816	176,110	165,227	35.61%
信用卡应收账款	86,834	49,725	24,713	74.63%



贷款减值准备	(15,162)	(12,518)	(10,567)	21.12%
贷款及垫款净值	832,127	708,262	610,075	17.49%

注：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已根据2012年度分红后总股本8,197百万股重新计算。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本行总股本：9,520,745,656股。

本行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 四、截至报告期末近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财务指标		标准值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50.00	49.72	51.31	58.17	55.72	不适用
	外币	≥25	44.33	73.23	88.90	79.25	62.89	不适用
	本外币	≥25	49.56	50.41	51.99	58.20	55.43	不适用
存贷款比例 (含贴现)	本外币	≤75	69.67	69.68	70.64	72.73	72.88	不适用
存贷款比例 (不含贴现)	本外币	不适用	68.64	68.61	69.61	69.81	70.75	不适用
不良贷款率		≤5	0.89	0.97	0.95	0.74	0.53	不适用
根据《商业银行 资本管理办法 (试行)》(注)	资本充足率	≥8.5	9.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一级资本充足率	≥6.5	8.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5	8.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根据《商业银行 资本充足率管 理办法》等	资本充足率	≥8	11.04	10.29	11.37	11.43	11.51	不适用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9.41	8.32	8.59	8.53	8.46	不适用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10	4.73	4.49	2.95	3.33	3.71	不适用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不适用	20.88	23.21	15.60	17.87	19.24	不适用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占资本净额比率		≤20	0.65	不适用	1.38	不适用	2.80	不适用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4.78	不适用	2.03	不适用	0.67	不适用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37.77	不适用	53.38	不适用	9.35	不适用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43.61	不适用	43.28	不适用	39.40	不适用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不适用	88.70	不适用	78.22	不适用	13.01	不适用
成本收入比(不含营业税)		不适用	40.77	不适用	39.41	不适用	39.99	不适用
拨备覆盖率		不适用	201.06	不适用	182.32	不适用	320.66	不适用
拨贷比		不适用	1.79	不适用	1.74	不适用	1.70	不适用

注：根据银监会《关于实施《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过渡期安排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列示2013年的适用标准值。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2013 年经营情况分析

2013 年，国际经济呈缓慢复苏态势；国家宏观调控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金融环境方面，央行已全面放开贷款利率，利率市场化步伐加快、金融脱媒逐步深化、支付脱媒渐成趋势、同业竞争日趋激烈、互联网金融快速崛起、客户需求日新月异，银行息差空间受限、存款增长和资本需求存在压力。

面对压力与挑战，平安银行依托集团综合金融优势，制定了“三步走”战略和五年发展规划，确立了“变革、创新、发展”的指导思想，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并举，以公司、投行、零售、同业“四轮”驱动业务发展，推进组织架构变革，建立全新的激励机制，推进专业化、集约化经营，实现了全行规模、效益的快速、协调发展，圆满完成了各项经营指标，开创了近年来最好的业务发展局面。

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21.89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4.40 亿元，增幅 31.30%；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15.01 亿元，比上年增加 47.88 亿元，非利息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由上年的 16.89% 提升至 22.04%。全年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12.79 亿元，比上年增加 56.15 亿元，增幅 35.85%。资产减值损失 68.90 亿元，比上年增加 37.60 亿元，增幅 120.13%。全年实现净利润 152.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7.19 亿元，增幅 12.72%。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2.3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8.28 亿元，增幅 13.64%。基本每股收益 1.86 元，比上年增长 13.41%。

2013 年全行经营情况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 1、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8,917.41 亿元，比年初增加 2,852.04 亿元，增幅 17.75%。各项贷款（含贴现）余额 8,472.8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65.09 亿元，增幅 17.55%。其中零售贷款（不含信用卡）2,388.16 亿元，比年初增加 627.06 亿元，增幅 35.61%。各项存款余额 12,170.0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958.94 亿元，增幅 19.18%。业务规模的增长为营业收入的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业务结构进一步改善

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大力发展存款业务，压缩高成本同业负债，期末存款在总负债中占比较年初提升 1.28 个百分点；压缩同业低效资产，限制同业资产占比，确保同业业务有序发展，全行

资产负债结构趋于协调。加强存贷比管理，余额存贷比和日均存贷比同比大幅下降，有效缓解了流动性风险，平稳度过了6月和12月的流动性危机，规避了短期资金融入的高额成本。

提高信贷资源效率，贷款结构明显改善。报告期内，小微/新一贷和汽融业务增量占全行贷款增量的59%，期末余额占比较年初提升7个百分点至19%。贷款的客户结构和业务结构大大优化。

发挥综合金融优势，大力发展类投行业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报告期，非利息收入同比增长71.32%，在营业收入中占比由上年的16.89%提升至22.04%，收入结构明显优化。其中：投行业务全年实现中收16.34亿元，比去年增加12.9亿元，托管业务实现中收5.1亿元，比去年增加2.9亿元。

### **3、定价能力明显提升**

加强资本资源、信贷资源的集约管理，实施严格的贷款额度和风险资产限额管理；同时加强对贷款的定价管理，年初出台了贷款最低定价政策，控制了信贷资源的低效消耗；下半年推行贷款额度竞价管理，新发放贷款利率逐月提升，全年新发放贷款平均利率比上年提高了93个基点。在2012年央行降息及利率市场化的不利影响下，存贷差仍提升了14个基点。

### **4、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通过重塑组织架构、完善风险政策、优化业务流程、加大清收力度等管理措施，提升了信用风险管理水平，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有所下降，拨贷比和拨备覆盖率逐步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加强。报告期末，不良贷款余额75.41亿元，较年初增加6.75亿元，增幅9.83%；不良率0.89%，较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拨贷比1.79%，较年初上升0.05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201.06%，较年初上升18.74个百分点。

### **5、机构发展步伐加快**

报告期内，西安分行、苏州分行、临沂分行、乐山分行、襄阳分行5家分行及73家支行获准开业。报告期末，本行共有38家分行，各类网点528家，网点辐射面持续扩大。

### **6、资本充足率等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各项主要财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12月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完成，有效提升了资本充足率水平。报告期末，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9.90%、一级资本充足率8.5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8.56%，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11.04%、核心资本充足率9.41%。

## (二) 利润表项目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同比 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利息净收入</b>	<b>40,688</b>	<b>77.96%</b>	<b>33,036</b>	<b>83.11%</b>	<b>23.16%</b>
存放央行利息收入	3,315	3.56%	2,691	3.61%	23.19%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19,188	20.61%	9,703	13.00%	97.75%
其中：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236	2.40%	2,714	3.64%	(17.61%)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1,039	1.12%	343	0.46%	202.92%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53,528	57.49%	44,880	60.15%	19.27%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16,842	18.09%	9,988	13.39%	68.62%
其他利息收入	229	0.25%	7,352	9.85%	(96.89%)
<b>利息收入小计</b>	<b>93,102</b>	<b>100.00%</b>	<b>74,614</b>	<b>100.00%</b>	<b>24.78%</b>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32	0.06%	27	0.06%	18.52%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24,457	46.66%	15,135	36.40%	61.59%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7,253	52.00%	23,121	55.61%	17.87%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72	1.28%	1,001	2.41%	(32.87%)
其他利息支出	-	-	2,294	5.52%	(100.00%)
<b>利息支出小计</b>	<b>52,414</b>	<b>100.00%</b>	<b>41,578</b>	<b>100.00%</b>	<b>26.06%</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10,456</b>	<b>20.03%</b>	<b>5,722</b>	<b>14.40%</b>	<b>82.73%</b>
<b>其他营业净收入</b>	<b>1,045</b>	<b>2.01%</b>	<b>991</b>	<b>2.49%</b>	<b>5.45%</b>
<b>营业收入总额</b>	<b>52,189</b>	<b>100.00%</b>	<b>39,749</b>	<b>100.00%</b>	<b>31.30%</b>

### 2、利息净收入

2013 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406.88 亿元，同比增长 23.16%；占营业收入的 77.96%。利息净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和结构改善所致。

#### 主要资产、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2012 年 1-12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b>资产</b>						
客户贷款及垫款 (不含贴现)	776,509	53,234	6.86%	644,886	44,286	6.87%
债券投资	205,648	8,206	3.99%	194,909	7,678	3.94%
存放央行	226,250	3,315	1.47%	178,012	2,691	1.51%
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	549,741	28,118	5.11%	255,079	12,607	4.94%
其他	4,240	229	5.40%	122,148	7,352	6.02%

生息资产总计	1,762,388	93,102	5.28%	1,395,034	74,614	5.35%
<b>负债</b>						
客户存款	1,141,822	27,253	2.39%	912,025	23,121	2.54%
发行债券	10,810	672	6.22%	16,107	1,001	6.21%
同业业务	515,567	24,489	4.75%	351,686	15,162	4.31%
其他	-	-	-	36,150	2,294	6.35%
计息负债总计	1,668,199	52,414	3.14%	1,315,968	41,578	3.16%
<b>利息净收入</b>		40,688			<b>33,036</b>	
<b>存贷差</b>			<b>4.47%</b>			<b>4.33%</b>
<b>净利差 NIS</b>			<b>2.14%</b>			<b>2.19%</b>
<b>净息差 NIM</b>			<b>2.31%</b>			<b>2.37%</b>

从同比情况看，受 2012 年降息和利率逐步市场化的影响，2013 年市场利差有所收窄，本行通过加大结构调整和风险定价管理，有效改善贷款结构，定价能力显著提升，贷款收益率基本回到 2012 年降息前的水平，存贷差同比提升 14 个基点。净利差和净息差环比持续、快速提升。

项 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3 年 7-9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成本率
<b>资产</b>						
客户贷款及垫款 (不含贴现)	830,864	15,105	7.21%	802,194	14,032	6.94%
债券投资	209,575	2,182	4.13%	213,417	2,128	3.96%
存放央行	237,920	884	1.47%	241,747	870	1.43%
票据贴现及同业业务	547,090	7,389	5.36%	547,024	7,185	5.21%
其他	4,133	55	5.28%	3,562	46	5.12%
生息资产总计	1,829,582	25,615	5.55%	1,807,944	24,261	5.32%
<b>负债</b>						
客户存款	1,234,050	7,425	2.39%	1,212,824	7,252	2.37%
发行债券	8,850	136	6.10%	9,595	150	6.20%
同业业务	486,636	6,422	5.24%	489,700	6,331	5.13%
其他				-	-	-
计息负债总计	1,729,536	13,983	3.21%	1,712,119	13,733	3.18%
<b>利息净收入</b>		<b>11,632</b>			<b>10,528</b>	
<b>存贷差</b>			<b>4.82%</b>			<b>4.57%</b>
<b>净利差 NIS</b>			<b>2.34%</b>			<b>2.14%</b>
<b>净息差 NIM</b>			<b>2.52%</b>			<b>2.31%</b>

从环比情况看，结构调整和定价管理效果显著，生息资产收益率大幅提升，生息负债成本率保持稳定，存贷差、净利差、净息差持续提升。

#### 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及收益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12 月			2012 年 1-12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类 (不含贴现)	482,515	30,121	6.24%	436,504	29,219	6.69%

个人贷款	293,994	23,113	7.86%	208,382	15,067	7.23%
<b>客户贷款及垫款 (不含贴现)</b>	<b>776,509</b>	<b>53,234</b>	<b>6.86%</b>	<b>644,886</b>	<b>44,286</b>	<b>6.87%</b>

项 目	2013年10-12月			2013年7-9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类 (不含贴现)	497,236	7,930	6.33%	488,080	7,804	6.34%
个人贷款	333,628	7,175	8.53%	314,114	6,228	7.87%
<b>客户贷款及垫款 (不含贴现)</b>	<b>830,864</b>	<b>15,105</b>	<b>7.21%</b>	<b>802,194</b>	<b>14,032</b>	<b>6.94%</b>

贷款结构有所改善，小微/新一贷、汽融等高收益业务快速增长，占比提升，带动贷款收益率持续提升。

### 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及成本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年1-12月			2012年1-12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733,124	18,005	2.46%	540,233	13,713	2.54%
其中：活期	275,701	1,829	0.66%	202,185	1,489	0.74%
定期	457,423	16,176	3.54%	338,048	12,224	3.62%
其中：国库及协议存款	92,568	4,909	5.30%	57,024	3,053	5.35%
保证金存款	215,634	4,546	2.11%	208,265	5,263	2.53%
零售存款	193,064	4,702	2.43%	163,527	4,145	2.53%
其中：活期	72,063	254	0.35%	56,401	255	0.45%
定期	121,001	4,448	3.68%	107,126	3,890	3.63%
<b>存款总额</b>	<b>1,141,822</b>	<b>27,253</b>	<b>2.39%</b>	<b>912,025</b>	<b>23,121</b>	<b>2.54%</b>

项 目	2013年10-12月			2013年7-9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794,556	4,968	2.48%	787,186	4,788	2.41%
其中：活期	292,881	516	0.70%	292,801	453	0.61%
定期	501,675	4,452	3.52%	494,385	4,335	3.48%
其中：国库及协议存款	95,353	1,284	5.34%	100,390	1,314	5.19%
保证金存款	235,475	1,181	1.99%	222,087	1,164	2.08%
零售存款	204,019	1,276	2.48%	203,551	1,300	2.53%
其中：活期	80,898	70	0.34%	72,697	62	0.34%
定期	123,121	1,206	3.89%	130,854	1,238	3.75%
<b>存款总额</b>	<b>1,234,050</b>	<b>7,425</b>	<b>2.39%</b>	<b>1,212,824</b>	<b>7,252</b>	<b>2.37%</b>

从同比和环比来看，在客户存款增长的同时，资金成本得到较好的控制。

### 3、手续费净收入

2013年，本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15.01亿元，同比增长71.32%。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04.56亿元，同比增长82.7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同比增减
结算手续费收入	1,220	894	36.47%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1,467	654	124.31%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728	771	(5.58%)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4,996	2,484	101.13%
咨询顾问费收入	1,895	452	319.25%
账户管理费收入	282	410	(31.22%)
其他	1,233	785	57.07%
<b>手续费收入小计</b>	<b>11,821</b>	<b>6,450</b>	<b>83.27%</b>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223	111	100.90%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044	511	104.31%
其他	98	106	(7.55%)
<b>手续费支出小计</b>	<b>1,365</b>	<b>728</b>	<b>87.50%</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10,456</b>	<b>5,722</b>	<b>82.73%</b>

报告期内，本行类投行、托管业务快速增长，结算业务、理财业务和信用卡手续费收入也有很好的表现，带来中间业务收入的大幅增加。

#### 4、其他营业净收入

其他营业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及其他业务收入。2013 年，本行其他营业净收入 10.45 亿元，同比增长 5.45%，主要来自票据价差收益的增加。

#### 5、业务及管理费

2013 年，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212.79 亿元，同比增长 35.85%，成本收入比(不含营业税)40.77%，较上年的 39.41%上升 1.36 个百分点。营业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网点扩张和业务规模增长，以及为优化管理流程和改善 IT 系统进行的持续投入所致。本行 2013 年新增 5 家分行及 73 家支行，机构的增加对营业费用带来刚性增长。营业费用中，人工费用支出 108.10 亿元，同比增长 28.10%；业务费用支出 76.10 亿元，同比增长 58.41%；折旧、摊销和租金支出为 28.59 亿元，同比增长 18.09%。

#### 6、资产减值损失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计提	2012 年计提	本年同比增减
存放同业	10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75	3,037	119.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抵债资产	7	4	75.00%
其他资产	202	89	126.97%
<b>合计</b>	<b>6,890</b>	<b>3,130</b>	<b>120.13%</b>

## 7、所得税费用

2013年，本行所得税赋24.00%，同比上升0.98个百分点。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	本年同比增减
税前利润	20,040	17,552	14.18%
所得税费用	4,809	4,040	19.03%
实际所得税税赋	24.00%	23.02%	+0.98个百分点

## 8、现金流

2013年，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16.74亿元，同比减少941.64亿元、降幅50.67%，主要为新增贷款同比增加带来现金流出增加，以及新增同业存放同比减少使现金流入减少等因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70.11亿元，同比减少69.75亿元、降幅8.71%，主要因投资规模增加带来现金流出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10亿元，同比增加63.98亿元、增幅429.97%，主要为2013年发行股票收到现金、抵减应付债券到期兑付与分配股利支付现金后的增加额。

## 9、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按地区分布情况

2013年1-12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的地区占比
东区	13,850	5,809	8,041	29.95%
南区	14,948	5,930	9,018	33.59%
西区	5,625	2,176	3,449	12.85%
北区	9,040	3,436	5,604	20.88%
总行	8,726	7,993	733	2.73%
<b>合计</b>	<b>52,189</b>	<b>25,344</b>	<b>26,845</b>	<b>100.00%</b>

2012年1-12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的地区占比
东区	11,731	4,516	7,215	34.90%
南区	7,770	4,780	2,990	14.46%
西区	2,998	1,179	1,819	8.80%
北区	4,802	2,430	2,372	11.47%
总行	12,448	6,171	6,277	30.37%
<b>合计</b>	<b>39,749</b>	<b>19,076</b>	<b>20,673</b>	<b>100.00%</b>

说明：



1、表中区域和总行对应的机构为：

东区：上海、温州、杭州、宁波、南京、无锡、福州、泉州、厦门、义乌、常州、台州、漳州、苏州

南区：深圳、广州、佛山、珠海、东莞、惠州、中山

西区：武汉、重庆、成都、海口、昆明、荆州、红河、乐山、襄阳

北区：北京、大连、天津、青岛、济南、郑州、西安、临沂

总行：总行部门（含信用卡和离岸业务部等）

2、本行实行资金池集中管理。2012年及以前，本行内部资金计价不作会计核算处理，通过考核反映；2013年起，基于各分支机构当地报表报送及同业可比的需要，内部计价通过核算体现在会计报表上。该调整不影响全行合计数据，但导致总行和各分行及区域会计利润的占比同比变化。

### （三）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贷款及垫款	847,289	44.79%	720,780	44.87%	17.55%
贷款减值准备	(15,162)	(0.80%)	(12,518)	(0.78%)	21.12%
贷款及垫款净值	832,127	43.99%	708,262	44.09%	17.49%
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	395,204	20.89%	289,585	18.03%	36.4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924	12.15%	219,347	13.65%	4.82%
贵金属	21,286	1.13%	2,431	0.15%	775.61%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1,914	3.80%	94,295	5.87%	(23.7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资产	298,933	15.80%	251,899	15.68%	18.67%
应收账款	7,058	0.37%	8,364	0.52%	(15.61%)
应收利息	10,043	0.53%	8,757	0.55%	14.69%
固定资产	3,694	0.20%	3,536	0.22%	4.47%
无形资产	5,463	0.29%	5,878	0.37%	(7.06%)
商誉	7,568	0.40%	7,568	0.47%	-
投资性房地产	116	0.01%	196	0.01%	(4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6	0.23%	3,450	0.21%	27.71%
其他资产	4,005	0.21%	2,969	0.18%	34.89%
<b>资产总额</b>	<b>1,891,741</b>	<b>100.00%</b>	<b>1,606,537</b>	<b>100.00%</b>	<b>17.75%</b>

#### （1）贷款和垫款

##### 贷款按产品划分的结构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b>公司贷款</b>	<b>521,639</b>	<b>61.57%</b>	<b>494,945</b>	<b>68.67%</b>
其中：一般贷款	509,301	60.11%	484,535	67.23%
贴现	12,338	1.46%	10,410	1.44%
<b>零售贷款</b>	<b>238,816</b>	<b>28.18%</b>	<b>176,110</b>	<b>24.43%</b>
其中：住房按揭贷款	64,956	7.67%	70,406	9.77%
经营性贷款	89,432	10.56%	55,187	7.66%
汽车贷款	48,747	5.75%	21,125	2.93%
其他（注）	35,681	4.20%	29,392	4.07%
<b>信用卡应收账款</b>	<b>86,834</b>	<b>10.25%</b>	<b>49,725</b>	<b>6.90%</b>
<b>贷款总额</b>	<b>847,289</b>	<b>100.00%</b>	<b>720,780</b>	<b>100.00%</b>

注：其他贷款包括新一贷、持证抵押消费贷、小额消费贷款和其他保证或质押类的消费贷款。

### 贷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东区	266,690	31.48%	248,688	34.50%
南区	219,911	25.95%	216,672	30.06%
西区	85,720	10.12%	60,122	8.34%
北区	158,228	18.67%	137,167	19.03%
总行	116,740	13.78%	58,131	8.07%
<b>合计</b>	<b>847,289</b>	<b>100.00%</b>	<b>720,780</b>	<b>100.00%</b>

### 贷款按投放行业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 业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农牧业、渔业	2,563	0.30%	1,792	0.25%
采掘业（重工业）	29,808	3.52%	11,620	1.61%
制造业（轻工业）	131,696	15.54%	159,620	22.15%
能源业	9,371	1.11%	13,472	1.87%
交通运输、邮电	25,292	2.99%	30,308	4.20%
商业	125,549	14.82%	138,810	19.25%
房地产业	80,894	9.55%	42,273	5.86%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47,007	5.55%	46,247	6.42%
建筑业	33,432	3.95%	34,452	4.78%
其他（主要为个贷）	349,339	41.21%	231,776	32.17%
贴现	12,338	1.46%	10,410	1.44%
<b>贷款总额</b>	<b>847,289</b>	<b>100.00%</b>	<b>720,780</b>	<b>100.00%</b>

报告期末，本行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和商业，贷款余额分别是 1,316.96 亿元和 1,255.49 亿元，占全行各项贷款的 15.54% 和 14.82%。

### 贷款投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81,533	21.42%	147,604	20.48%
保证贷款	171,902	20.29%	165,086	22.90%
抵押贷款	342,548	40.43%	293,841	40.77%
质押贷款	138,968	16.40%	103,839	14.41%
贴现	12,338	1.46%	10,410	1.44%
<b>合计</b>	<b>847,289</b>	<b>100.00%</b>	<b>720,780</b>	<b>100.00%</b>

### 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以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 241.91 亿元，占期末贷款余额的 2.86%。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前十大贷款客户贷款余额	24,191	2.86%

## (2) 投资

### 组合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1	2.64%	4,238	1.46%
衍生金融资产	3,397	0.86%	967	0.33%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467	0.12%	89,896	31.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667	49.51%	103,124	35.6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4,656	46.72%	90,838	31.37%
长期股权投资	596	0.15%	522	0.19%
<b>投资合计</b>	<b>395,204</b>	<b>100.00%</b>	<b>289,585</b>	<b>100.00%</b>

### 所持债券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所持国债和金融债券（含央票、政策性银行债、各类普通金融债、次级金融债，不含企业债）账面价值为 1,669.79 亿元，其中金额重大的债券有关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11 金融债	35,870	3.55~5.28	2014/1/18~2021/10/26	-
10 金融债	31,860	2.95~4.84	2015/1/22~2020/11/4	-
13 国债	30,988	0~5.41	2014/1/13~2063/5/20	-
09 金融债	14,840	1.95~5.62	2014/1/16~2019/9/23	-
12 金融债	8,553	2~5.69	2017/3/5~2022/9/17	-
08 金融债	7,880	3.03~5.5	2015/2/20~2018/12/16	-
10 国债	6,221	2.38~4.6	2015/4/8~2040/6/21	-
11 国债	5,757	3.03~6.15	2014/3/10~2041/6/23	-
07 金融债	4,100	3.48~5.14	2014/4/3~2017/11/29	-
13 金融债	3,960	3.15~5.8	2014/4/8~2023/7/18	-

### 持有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 衍生品投资情况表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1、市场风险。衍生品的市场风险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对于市场风险监控主要从敞口、风险程度、损益等方面出发，进行限额管理。</p> <p>2、流动性风险。衍生品的流动性风险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对于全额交割的衍生品，本行严格采取组合平盘方式，能够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对于净额交割的衍生品，其现金流对本行流动性资产影响较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p> <p>3、操作风险。衍生品的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它包括人员、流程、系统及外部四个方面引起的风险。本行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配备了专职的交易员，采用了专业化的前中后台一体化监控系统，制定了完整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以及完善的内部监督、稽核机制，最大限度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p> <p>4、法律风险。法律风险是指因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导致风险敞口的可能性。本行对衍生交易的法律文本极为重视，对同业签订了ISDA、CSA、MAFMII等法律协议，避免出现法律争端及规范争端解决方式。对客户，本行按照监管要求及交易管理，参照以上同业法律协议，拟定了客户交易协议，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可能出现的法律争端。</p> <p>5、不可抗力风险。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等，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发生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本行衍生产品交易无法正常开展的情形。本行与零售、机构客户及同业进行衍生交易时，均签订合同对不可抗力风险进行了约定，免除在不可抗力发生时的违约责任。</p>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2013 年度，本行已投资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变动并不重大。对于衍生金融工具，本行采取估值技术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做出估计。</p>
<p>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p>	<p>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订衍生产品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办法，本报告期相关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p>

独立董事、保荐人或财务顾问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行衍生品交易业务是经监管机构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行目前从事的衍生品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外汇远期/掉期、利率互换、贵金属延期/远期等。本行建立了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体系，设置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通过制度建设、有限授权、每日监控、内部培训以及从业人员资格认定等手段有效管理衍生品投资业务风险。
-----------------------------------	--

###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合约种类	年初合约金额 (名义金额)	年末合约金额 (名义金额)	报告期公允价值 变动情况	年末合约(名义)金额占年末归属 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合约	153,193	385,406	(283)	343.86%
利率掉期合约	25,832	53,759	(43)	47.96%
其他	2	16,360	794	14.60%
<b>合计</b>	<b>179,027</b>	<b>455,525</b>	<b>468</b>	<b>406.42%</b>

注：报告期衍生品合约金额有所增加，但掉期业务的实际风险净敞口很小。本行对掉期业务的远期端公允价值进行限额管理，实际风险净敞口变动不大。

### (3)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余 额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57
其他	50
<b>小计</b>	<b>807</b>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04)
<b>抵债资产净值</b>	<b>603</b>

### 报告期应收利息和坏账准备的增减变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应收利息	金 额
年初余额	8,757
本年增加数额	90,052
本年回收数额	(88,766)
年末余额	10,043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坏 账 准 备
应收利息	10,043	-

报告期末，本行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 12.86 亿元，增幅 14.69%，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等原因所致。本行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

#### (4) 商誉

本行于 2011 年 7 月收购原平安银行时形成商誉，报告期商誉的增减变动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年初余额	7,568
本年增加数额	-
本年减少数额	-
年末余额	7,568
商誉减值准备	-

####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217,002	68.38%	1,021,108	67.10%	19.18%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0,789	25.33%	354,223	23.28%	27.26%
拆入资金	22,633	1.27%	39,068	2.57%	(42.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92	0.21%	1,722	0.11%	114.40%
衍生金融负债	2,914	0.16%	952	0.06%	206.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6,049	2.03%	46,148	3.03%	(21.88%)
应付职工薪酬	6,013	0.34%	4,863	0.32%	23.65%
应交税费	4,205	0.24%	2,299	0.15%	82.91%
应付利息	16,605	0.93%	11,526	0.76%	44.07%
应付债券	8,102	0.46%	16,079	1.06%	(4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272	0.08%	(100.00%)
其他负债(注)	11,656	0.65%	22,478	1.48%	(48.14%)
<b>负债总额</b>	<b>1,779,660</b>	<b>100.00%</b>	<b>1,521,738</b>	<b>100.00%</b>	<b>16.95%</b>

注：其他负债含报表项目中“向中央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预计负债、其他负债”。

#### 存款按产品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公司存款	1,005,337	839,949	19.69%
零售存款	211,665	181,159	16.84%
<b>存款总额</b>	<b>1,217,002</b>	<b>1,021,108</b>	<b>19.18%</b>

#### 存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东区	337,280	27.71%	285,227	27.93%
南区	417,914	34.34%	372,844	36.51%
西区	116,785	9.60%	78,800	7.72%
北区	238,157	19.57%	186,171	18.23%
总行	106,866	8.78%	98,066	9.61%
<b>合计</b>	<b>1,217,002</b>	<b>100.00%</b>	<b>1,021,108</b>	<b>100.00%</b>

### 3、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	5,123	4,398	-	9,521
资本公积	40,135	11,599	-	51,734
盈余公积	2,831	1,523	-	4,354
一般准备	13,633	2,876	-	16,509
未分配利润	23,077	15,231	(8,345)	29,963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3,946	1,523	(3,946)	1,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4,799	35,627	(8,345)	112,08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84,799</b>	<b>35,627</b>	<b>(8,345)</b>	<b>112,081</b>

### 4、外币金融资产的持有情况

本行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主要为贷款、同业款项及少量债券投资。其中同业款项主要为短期的拆放同业和存放同业，风险较低；本行对境外证券投资一直持谨慎态度，主要投资信用等级高、期限较短、结构简单的一般债券，目前持有的债券信用等级稳定，外币债券投资对本行利润的影响很小；外币贷款主要投放于境内企业，各项风险基本可控。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折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转回)的减值	年末余额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61				4,337
同业款项（注）	31,798			10	13,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78	(65)			14
应收账款	15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460			149	70,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		(1)		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9			(4)	473

其他资产	886			1	467
<b>合计</b>	<b>79,307</b>	<b>(65)</b>	<b>(1)</b>	<b>156</b>	<b>89,046</b>
<b>金融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注）	(16,437)				(37,794)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1,740)	419			(3,705)
吸收存款	(62,574)				(98,848)
应付账款	(7)				-
其他负债	(890)				(874)
<b>合计</b>	<b>(81,648)</b>	<b>419</b>			<b>(141,221)</b>

注：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 5、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本行在报告期内担任管理人的结构性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本行在对潜在目标客户群进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设计并向特定目标客户群销售，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取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行作为资产管理人而获取销售费、固定管理费、浮动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除人民币 741.93 亿元的保本理财产品以外（保本理财产品在本行表内核算），本行认为面临对其他结构性主体投资相关的可变报酬不显著，因此，本行没有合并该等结构性主体。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由本行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231.40 亿元，该等理财产品的手续费收入不重大。

### 6、报告期末，可能对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余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余 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9,583
开出保函	39,472
开出信用证	49,28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及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52,839
经营性租赁承诺	7,569
资本性支出承诺	779

### （四）公允价值计量

#### 1、公允价值的确定方式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目前，本行没有此类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项目及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或参照交易对方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等于此等项目之账面金额。

(2)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应收款类债券资产以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

(3) 于 12 个月内到期之其他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由于期限较短，它们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4) 凡定息贷款按当时适用于类似贷款之市场利率贷出，其公允价值以参照市场利率方法估算。贷款组合中信贷质量之变化在确定总公允价值时不予考虑，因为信贷风险之影响将单独作为贷款损失准备，从账面值及公允价值中扣除。

(5) 客户存款乃按不同品种使用固定或浮动利率。活期存款及无指定届满期之储蓄账户假设结算日按通知应付金额为公允价值。有固定期限之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折现率为与该定期存款的剩余期限对应的现行存款利率。

##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
1.资产					
贵金属	2,431	(1,065)		21,28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8	(40)		10,421	-
衍生金融资产	967	2,430		3,39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896		(1,800)	467	-
<b>资产合计</b>	<b>97,532</b>	<b>1,325</b>	<b>(1,800)</b>	<b>35,571</b>	<b>-</b>
2.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22)	416		(3,692)	
衍生金融负债	(952)	(1,962)		(2,914)	
<b>负债合计</b>	<b>(2,674)</b>	<b>(1,546)</b>		<b>(6,606)</b>	

## （五）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分析

项目名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贵金属	775.61%	黄金业务规模增加
拆出资金	(58.36%)	同业业务结构调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89%	投资结构调整
衍生金融资产	251.29%	外汇衍生工具业务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70%	同业业务结构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48%)	投资结构调整

持有至到期投资	89.74%	投资结构调整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3.28%	投资结构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	(40.82%)	房产用途改变转为固定资产
其他资产	34.89%	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在建工程等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86.00%)	同业业务结构调整
拆入资金	(42.07%)	同业业务结构调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40%	黄金业务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06.09%	外汇衍生工具业务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82.91%	应税收入增加
应付利息	44.07%	计息负债规模增加
应付债券	(49.61%)	次级债到期赎回
预计负债	(56.25%)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00%)	与递延所得税资产轧差列示
其他负债	129.62%	期末清算在途资金等增加
股本	85.85%	非公开发行股票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送红股 6 股
盈余公积	53.85%	利润分配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27%	结算、理财、投行、托管、银行卡等手续费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50%	银行卡等手续费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44.30%)	本年贵金属买卖损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1.72%	贵金属远期交易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汇兑损益	(167.08%)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
业务及管理费	35.85%	人员增长，业务与网点扩张
资产减值损失	120.13%	计提增加
营业外支出	(70.79%)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计提减少

## （六）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75.41 亿元，较年初增加 6.75 亿元，增幅 9.83%；不良率 0.89%，较年初下降 0.06 个百分点。拨贷比 1.79%，较年初上升 0.05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201.06%，较年初上升 18.74 个百分点。未来本行将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防范和化解存量贷款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严控新增不良贷款，保持资产质量稳定，稳步提高拨贷比和拨备覆盖率。

本行 2013 年清收业绩良好，全年清收不良资产总额 30.75 亿元，其中信贷资产（贷款本金）28.21 亿元。收回的贷款本金中，已核销贷款 3.91 亿元，未核销不良贷款 24.30 亿元；收回额中 89% 为现金收回，其余为以物抵债等方式收回。

### 1、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821,721	96.98%	706,738	98.05%	16.27%
关注贷款	18,027	2.13%	7,177	1.00%	151.18%
不良贷款	7,541	0.89%	6,866	0.95%	9.83%
其中：次级	4,375	0.52%	5,030	0.70%	(13.02%)
可疑	1,575	0.19%	962	0.13%	63.72%
损失	1,591	0.18%	874	0.12%	82.04%
贷款合计	847,289	100.00%	720,780	100.00%	17.55%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5,162)		(12,518)		21.12%
不良贷款率	0.89%		0.95%		-0.06 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201.06%		182.32%		+18.7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钢贸行业影响，本行关注类贷款增长较快，但钢贸行业贷款占本行贷款比重很小，整体风险可控。

## 2、重组贷款等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	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
重组贷款	1,984	0.23%	717	0.10%
本金和利息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	7,435	0.88%	5,027	0.70%
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17,026	2.01%	9,546	1.32%

(1)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重组贷款余额 19.84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67 亿元，增幅 176.71%，新增重组贷款客户主要是上海地区钢贸企业。为应对今年以来不断暴露的钢贸行业风险，本行成立问题授信管理专职小组，加大对钢贸企业的重组化解力度，逐步调整钢贸行业结构，最终实现缓释和化解钢贸授信风险。

(2)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含本金未逾期，利息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余额 74.3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4.08 亿元，增幅 47.90%；本行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含本金未逾期，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170.26 亿元，较年初增加 74.80 亿元，增幅 78.36%。新增逾期贷款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地区，且大部分有抵质押品，本行已采取各项措施，分类制定清收和重组转化方案，并与当地政府、监管部门和同业沟通，共同做好风险管理和化解工作，截至目前整体风险可控。

## 3、按行业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质量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 业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不良率	余额	不良率
农牧业、渔业	2,563	0.55%	1,792	-
采掘业（重工业）	29,808	-	11,620	-
制造业（轻工业）	131,696	2.08%	159,620	1.83%

能源业	9,371	-	13,472	-
交通运输、邮电	25,292	0.20%	30,308	0.28%
商业	125,549	1.58%	138,810	1.63%
房地产业	80,894	-	42,273	0.02%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47,007	0.12%	46,247	0.28%
建筑业	33,432	0.36%	34,452	0.37%
其他（主要为个贷）	349,339	0.74%	231,776	0.58%
贴现	12,338	-	10,410	-
<b>贷款总额</b>	<b>847,289</b>	<b>0.89%</b>	<b>720,780</b>	<b>0.95%</b>

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和商业，占不良贷款总额的 63%。农牧渔业新增不良主要受个别涉农企业资金紧张，贷款出现逾期影响，其余行业不良率均低于 1%。

#### 4、贷款按地区划分的质量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 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不良率	余额	不良率
东区	266,690	1.05%	248,688	1.06%
南区	219,911	0.49%	216,672	0.47%
西区	85,720	0.31%	60,122	0.35%
北区	158,228	0.36%	137,167	0.53%
总行	116,740	2.40%	58,131	3.89%
合计	<b>847,289</b>	<b>0.89%</b>	<b>720,780</b>	<b>0.95%</b>

报告期末，本行南、北、西区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东区受钢贸行业影响，关注贷款增加较快，但通过有效化解、清收和处置，不良率保持稳定。

#### 5、按产品划分的质量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率增减
	余额	不良率	余额	不良率	
<b>公司贷款</b>	<b>521,639</b>	<b>0.95%</b>	<b>494,945</b>	<b>1.12%</b>	<b>-0.17 个百分点</b>
其中：一般贷款	509,301	0.98%	484,535	1.14%	-0.16 个百分点
贴现	12,338	-	10,410	-	-
<b>零售贷款</b>	<b>238,816</b>	<b>0.50%</b>	<b>176,110</b>	<b>0.48%</b>	<b>+0.02 个百分点</b>
其中：住房按揭贷款	64,956	0.44%	70,406	0.24%	+0.20 个百分点
经营性贷款	89,432	0.55%	55,187	0.83%	-0.28 个百分点
汽车贷款	48,747	0.21%	21,125	0.18%	+0.03 个百分点
其他（注）	35,681	0.90%	29,392	0.62%	+0.28 个百分点
<b>信用卡应收账款</b>	<b>86,834</b>	<b>1.58%</b>	<b>49,725</b>	<b>0.98%</b>	<b>+0.60 个百分点</b>
<b>贷款总额</b>	<b>847,289</b>	<b>0.89%</b>	<b>720,780</b>	<b>0.95%</b>	<b>-0.06 个百分点</b>

注：其他贷款包括新一贷、持证抵押消费贷、小额消费贷款和其他保证或质押类的消费贷款。  
分析与说明：

(1) 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不含信用卡）不良率较年初上升 0.02 个百分点，主要受住房按揭贷款、汽车贷款和其他贷款的影响，其中其他贷款主要体现在持证抵押贷款。房贷（含住房按揭贷款、持证抵押贷款）不良率上升是由于年初调整并收紧了资产质量分类规则，以及今年发放量减少导致贷款余额下降等因素影响。汽车贷款不良率上升主要因为调整业务策略，增加较高定价的业务占比，所以不良率略有上升，但整体风险和损失均在可控范围内。

(2) 信用卡应收账款不良率较年初上升 0.60 个百分点，主要为在信贷相对短缺的背景下，本行进一步优化贷款结构，更加关注信用卡不同客群的精细化、差异化经营，在提高盈利能力的同时逐步放缓贷款规模增长速度，2013 年贷款规模增速较去年明显下降，而存量贷款的风险按照客户信贷周期的规律正常显现，导致本行信用卡业务不良率有所上升。

## 6、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情况

2013 年，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遵循“名单管理、优化组合、严控新增、化解存量”的原则，继续推进平台贷款风险化解工作，平台贷款占比逐步下降，平台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政府融资平台（含整改为一般公司类贷款和仍按平台管理贷款）贷款余额 387.58 亿元，较年初减少 3.89 亿元、降幅 0.99%，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4.57%。

其中：从分类口径看，本行已整改为一般公司类贷款余额 249.70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2.95%；仍按平台管理的贷款余额 137.88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比例为 1.63%。

从贷款质量情况看，本行平台贷款质量良好，目前无不良贷款。

## 7、报告期内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本行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五级分类情况并结合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折现值等，以个别及组合形式从利润表合理提取贷款减值损失。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金 额
年初数	12,518
加：本年提取（含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	6,890
减：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	403
减：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	215
本年净计提	6,272
加：本年收回的已核销贷款	391
减：其他变动	17
减：本年核销及出售	4,002
年末数	15,162

对已全额计提拨备的不良贷款，在达到核销条件时，报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后进行核销，核销后的贷款转入表外记录，并由资产监控部门负责跟踪清收和处置。收回已核销贷款时，先扣收本行垫付的应由贷款人承担的诉讼费用，剩余部分先抵减贷款本金，再抵减欠息。属于贷款本金部分将增

加本行贷款减值准备，收回的利息和费用将增加当期利息收入和增加坏账准备。

## 8、截至报告期末贴息贷款明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占贷款总额比例超 20%的贴息贷款。

## 9、绿色信贷

在业务发展中承诺和践行标杆国际先进做法，重视和推动绿色信贷工作。本行于 2010 年 8 月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机构(“UNEPFI”)签署协议，正式成为该组织在中国的第四个会员银行；并于 2012 年在国内金融机构中首批签署了由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机构等国际机构倡导的《自然资本宣言》，承诺将自然资本因素的考量融入到银行经营决策中。2013 年 11 月 4 日，本行参加了由中国银监会、银行业协会共同举办的“中国银行业化解产能过剩暨践行绿色信贷”会议，并签署了《中国银行业绿色信贷共同承诺》。

本行制定的《平安银行 2013 年风险政策指引》中，涵盖了倡导绿色信贷管理的基本理念及相关准入政策：一是实行贷款分类管理，限制介入不符合国家环保和产业政策行业的行业，已有授信的应逐步压缩，其中政府部门明文禁止的要严禁本行信贷资金介入。二是对“两高一剩”行业和落后产能授信实行组合限额管理，合理控制信贷规模。三是按照国际领先银行执行“赤道原则”的普遍做法，支持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和项目，支持节能减排技术创新、技术改造和产品推广。

严守国家行业政策合规底线，实行严格的授信目录管理政策，即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产业指导目录（名单）。对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项目、环保违法项目以及其他不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规定和国家明确要求淘汰的落后产能的违规项目，不得提供任何形式的新增授信，已有授信要采取妥善措施确保债权安全收回。

建立了绿色信贷的快速审批通道，支持授信企业节能减排和发展低碳经济项目，支持新能源经济，对绿色经济实行快速通道审批。对列入国家和省级的重大节能环保项目，优先安排审批，优先给予额度支持。

不断完善信贷管理系统，建立健全绿色信贷标识和专项统计制度。加强系统建设，在信贷管理系统中增加绿色信贷数据标识，对全行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信贷情况进行动态监控和定期专项统计，并将核查环保信息纳入信贷全流程管理。

## 二、资本管理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0,161
其他一级资本	-
一级资本净额	100,161
二级资本	15,723
资本净额	115,88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170,41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87,683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898,589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181,995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7,09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247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8,482
<b>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b>	8.56%
<b>一级资本充足率</b>	8.56%
<b>资本充足率</b>	9.90%
<b>信用风险资产组合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b>	
表内信用风险资产缓释后风险暴露余额	1,690,974
表外转换后风险暴露余额	411,158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486,980

注：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资本要求，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计量方法、风险计量体系及相应资本要求无重大变更。

<b>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b>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1.04%
核心资本充足率	9.41%

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有关资本管理的更详细信息，请查阅本行网站（[bank.pingan.com](http://bank.pingan.com)）投资者关系专栏。

### 三、风险管理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义务而形成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集中、垂直、独立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在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统筹下，由风险管理部、公司授信审批部、资产监控部、零售信贷管理部等专业部门协作，进一步加强对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管理及清收处置等的全流程管理和信用风险管控。主要信用风险管理措施如下：

1、重塑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成立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统筹各层级风险管理工作。建立“派驻制风险管理、矩阵式双线汇报”的风险管理模式，由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向各分行派驻主管风险副行长、向各事业部派驻风险总监，负责所在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2、完善风险管理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与结构转型，并实施风险限额管理指导下的分类管理，有效控制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开发、“两高一剩”和落后产能贷款，不断完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持续推动绿色信贷，引导分行优化信贷结构，防范风险。

3、优化风险管理流程。按照流程银行的要求，坚持“防范风险、精简高效”原则，继续完善和优化从授信调查、授信审批、贷款发放、风险监控到资产清收的作业流程，确保各环节分工明确，责任清晰，效率提升。

4、加大清收处置力度。成立资产监控部，对贷后风险监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问题资产管理、

放款制度完善等工作进行专业和高效的管理。同时，下设华东资产保全中心，集中重点处置华东地区问题资产。

5、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非零售内部评级方面，逐步完善了内部评级体系总体框架，并完成客户、债项评级模型；零售内部评级方面，建立了满足内部业务发展、风险管理及外部监管需求的先进信用风险计量体系。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国内外风险管理人才，充实风险管理团队。加强风险管理人才的培养和发展，提升团队技能素质。

7、强化风险考核。引入风险调整后资本回报率和经济增加值指标，强化对分行、事业部的风险考核。

## **（二）市场风险**

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利率和汇率产品的头寸。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不可控制的损失，同时降低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对本行的影响。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并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具体审批资金投资业务市场风险额度并对市场风险情况进行定期监督。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下设专门的部门负责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包括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对日常资金业务操作进行监控，对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提出调整建议等。

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源于市场利率变化导致交易账户利率产品价格变动，进而造成对银行当期损益的影响。本行管理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是采用利率敏感性限额、每日和月度止损限额等确保利率产品市值波动风险在银行可承担的范围內。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定期监测人民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在各期限重定价缺口水平，并且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密切关注利率波动情况下机构净值变化对资金净额的影响比例，严格控制利率敏感性相关指标并施行审慎的风险管理。本行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市场资金情况和人民银行信贷政策的分析，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科学管理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包括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行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和垫款、资金投资以及存款等。本行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內。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或者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完善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综合运用多种管理指标和工作方式，做到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制定具体的风险应急预案，确保充足流动性储备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以及有效应对市场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为有效监控、管理流动性风险，本行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大幅提高流动性风险监测频率，做到按日监控全行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以及全行资金头寸缺口情况；持续完善全业务压力测试模型，采用业务规划与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流动性风险水平进行预估；不断完善和细化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针对特定事件制定具体的解决方案；加强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同工作能力，提高风险应对效率。

本行非常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保持充裕，重要的流动性指标均达到或高于监管要求；各项业务稳步增长，始终保持一定比例的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

####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行按照“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依托新资本协议操作风险项目的实施，深化各项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全面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有效预防和遏制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期内，操作风险总体平稳，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具体如下：

（1）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下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明确操作风险管理战略目标、实施规划，完善操作风险相关制度、办法。

（2）顺利实施新资本协议操作风险项目，初步建立较为完整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体系。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关键风险指标（KRI）、损失数据收集（LDC）三大管理工具在本行初步落地实施。

（3）创新整合 RCSA 和 C-SOX 两大机制，创造性建立一套将 RCSA 动态量化评估监测与内部控制体系有机结合的，覆盖范围广、内容精细、评估维度多的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体系。

（4）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监控规范化、专业化，全行初步形成“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两个特色管理手段（DCFC、总账核对）”为主体的专业、规范的操作风险监控体系，及时掌握操作风险轮廓及特点，强化重点风险领域的检视、评估及控制。

（5）初步搭建全行业务连续性体系，规范业务连续性日常管理和应急处置，成功实施本行首次业务连续性（BCP）联合演练，进一步提升本行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及经营恢复能力。

（6）推进操作风险管理自动化建设，初步完成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三大工具模块的设计、开发、测试工作，并在全行试行推广，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效率。

（7）深入开展操作风险文化建设，通过多形式培训宣导活动，塑造操作风险管理良好文化，“操作风险管理人人有责”理念逐步深入人心。

## （五）其他风险

本行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法律风险、合规风险等。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全面风险管理战略，持续完善务实、高效的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总行和各分行均成立了案防委员会、设立了法律合规管理部门，配备了专职的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人员；总行法律合规部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工作，构建了较完善的法律、合规、操作风险的组织管理体系。

1、法律风险管控方面，本行进一步完善了法律审查制度及法律事务案件管理制度，增强了法律风险的防范、控制与化解能力。

（1）在法律审查和咨询方面，本行注重法律审查制度的完善和落实，更新、补充及规范合同格式样本及条款，对本行制定各项管理制度、新产品研发、新业务开展、重大项目等提供及时有效的法律支持。持续推行法律服务提前介入的常态化运作机制，对各项业务提供全面、系统、及时、有效的法律服务，并针对各项业务中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专题检视，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措施，持续提升本行业务的法律风险防范成效。

（2）在诉讼案件和综合法律事务管理方面，完善诉讼管理制度规范，加强对重大案件的管理跟踪，建立案件定期跟踪检视、报告、分析讨论机制，同时妥善处理各类非诉纠纷，有效管控诉讼风险，维护了本行合法权益。

2、合规风险管理方面，实施多项案件防控、合规管理措施与风险管控工具，实现了全年无重大案件、反洗钱“零处罚”的目标，为各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提供有效的合规支持。主要情况如下：

（1）加强内控合规体系建设。完善亮牌处罚系列制度，建立新的问责管理体系。

（2）高度重视并狠抓案件防控，完善多管齐下的案防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务实、高效的案防合规组织架构，优化案防委员会运作机制，有效实施分行案防专项督导、案防到支行等案防层级督导，运用发案风险分析、员工可疑行为排查、案防宣传教育等多项案防措施工具，落实重点高发部位的防控措施，基本建立起了“工作有目标、形势有预判、行动有抓手、落实有方法”的一整套案防工作机制和运行体系，为银行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3）优化并有效运行与业务创新相适应的“主动提前介入、过程关注、合规评审后评估”的全流程合规评审，服务于“四轮驱动”战略和业务一线，强化经营机构与业务条线的风险防御能力，支持综合金融战略与业务创新，助推业务健康发展。

（4）推进内控合规管理的体系化、流程化、系统化。优化全行制度体系，推进制度管理的流程化、系统化建设，推进法律合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

（5）建立反洗钱集中处理模式下的反洗钱工作体系，实现反洗钱作业标准化、专业化、集中化处理，持续提升反洗钱工作水平。

（6）实施全方位、多层次的内控合规培训与宣传教育，强化案防意识与勤勉尽职的合规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案防合规文化氛围。

#### 四、主要业务回顾

##### (一) 公司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19.69%，公司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5.39%；贸易融资授信余额 3,705.56 亿元，较年初增长 28.99%。

##### 贸易融资业务增长态势良好，行业结构持续优化

贸易融资年累计发放额 8,219.26 亿元，同比增长 21.63%；贸易融资授信余额 3,705.56 亿元，较年初增幅 28.99%；不良率 0.28%，持续维持较低水平。贸易融资业务行业结构调整成效明显，钢铁及汽车行业组合较年初下降 7.9 个百分点，行业集中度持续下降，行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 贸易融资及国际业务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贸易融资授信余额	370,556	100.00%	287,282	100.00%	28.99%
地区： 东区	108,110	29.18%	68,543	23.86%	57.73%
南区	130,594	35.24%	111,240	38.72%	17.40%
西区	30,636	8.27%	29,197	10.16%	4.93%
北区	101,216	27.31%	78,302	27.26%	29.26%
国内/国际： 国内	274,236	74.01%	247,141	86.03%	10.96%
国际(含离岸)	96,320	25.99%	40,141	13.97%	139.95%

##### 网络金融开辟增长新领域

以网络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为轴心，以平台速赢项目为龙头，以外部联盟、综合金融为两翼，以市场/产品/IT 一体化为手段，加强重点项目投入，在新模式、新产品的研发推广持续发力，践行集团综合金融战略，促进基础业务快速增长，奠定网络金融稳定发展基础。通过前台放开，后台统筹，与多方主体共同拉动，互动式推进网络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面对业务竞争和电商时代的挑战，本行将网络渠道、联盟渠道同步转化为新增批量获客渠道，借助“供应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将产品研发、平台建设与新业务拓展融为一体，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新增客户 10,049 户、新增日均存款 741 亿元、新增日均贷款 21 亿元，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6.37 亿元、总收入 36.28 亿元。

##### 国际业务和离岸业务保持良好增长

国际结算量及跨境人民币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在岸国际结算量 978 亿美元，同比增长 48%；跨境人民币业务量 1,171 亿元，同比增长 323%。离岸结算量 1,559 亿美元，同比增长 21%；离岸日均存款 29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7%，日均贷款 163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304%。

##### 公司理财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发行公司理财产品 2,905 支，累计销售规模 0.43 万亿元，其中保本型理财产品 0.41 万亿元、非保本型理财产品 0.02 万亿元。报告期末，公司理财产品余额 317 亿元，其中保本型理财产品 288 亿元、非保本型理财产品 29 亿元。

## 交通金融业务取得突破进展

交通金融事业部主营交通制造、经销、运输产业链及其延伸范围内公司客户的各类业务，负责推动全行交通金融业务做大做强。

在汽车产业金融服务同质化竞争严重、传统业务模式风险资产收益偏低的情况下，事业部以贸易融资业务与综合金融业务为双引擎，依托汽车业务优势，深耕核心客户，拓展交通产业链上的各类金融服务；以产融结合为突破口，开发供应商应收融资、产业基金、基于线上供应链金融平台的四流合一融资等创新模式；坚持“轻资产、综合化”的经营策略，加速资产周转，降低资本消耗。同时，尝试拓展航空、铁路、船舶等大型交通工具产业链上的高价值业务，探索通用航空、高附加值交通设备制造商等领域的创新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交通金融事业部管理存款余额 585 亿元，管理表内外授信规模 1,151 亿元，年度经营净收入 19.60 亿元。

## （二）零售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含信用卡）余额较年初增长44.20%，增速持续领先同业。其中：新一贷、汽融等高收益产品增幅显著；零售存款较年初增长16.84%。报告期内，零售中间业务净收入同比增长62.99%。

报告期内，零售按年初五年转型战略，重点夯实渠道、队伍、产品、服务、机制和系统等基础平台，推动综合金融、社区金融、私人银行等重点项目，并在财富客户及管理资产增长、客户服务渠道多元化、信用卡市场份额提升、个贷结构优化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 财富客户数和客户资产稳健提升

财富客户数近 16 万户，较年初增长 39%；管理资产近 1,700 亿元，较年初增长 42%。

### 电子渠道客户数显著增长，零售电子银行产品、服务获得认可，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个人网银和手机新增用户数实现大幅度增长：网银的新增客户 421.2 万户；手机银行新增登录用户数 108.7 万，同比增长 836%。被市场权威报刊、研究机构授予“2013 年领航中国最佳电子银行”、“2013 年度最佳手机银行”等多个称号与奖项。

### 零售“打基础”工作进程平稳推进

建设多元化便捷渠道：本年新增 726 个自助银行网点，同时起步发展社区支行，为客户提供家门口的便民金融服务。电子网银完成网银改版和手机银行新版上线，分别新增注册用户 421.2 万户和 108.7 万户。

提升产品竞争力：发展代理类业务，增加诸如理财管理计划、QDII 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逐步实现从“现金管理型”向“资产管理型”的转型；针对高净值客户开始搭建私行专属产品线。

建设专业化队伍：强化网点和各渠道队伍配置和人员培养，为客户提供更高水准专业服务。

提升服务水平：聘请第三方打分并提供分析改善报告，完善基于客户分层的权益体系，同时打通万里通积分应用场景，上线后将进一步丰富权益内容。

## 信用卡、汽车金融、消费金融业务稳健增长，私人银行成功启航

### 1、信用卡业务

报告期内，信用卡业务继续保持快速、稳健增长。期末流通卡量达1,381万张，较年初增长25.6%；其中本年新增发卡546万张，同比增长21.6%，集团交叉销售渠道继续发挥重要贡献，占新增卡量的39.8%。总交易金额达5,281亿元，同比增长141.8%，其中网上交易金额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趋势，同比增长213.0%。截至报告期末，贷款余额868亿元，较年初增长74.6%。

信用卡着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在获客方面，推动高端客户与年轻客群的获取，白金卡以上高端卡发卡快速提升，同比增长2倍。开发新产品，丰富卡产品体系：6月深圳财政局公务卡上线发行，为预算单位公务人员提供全方位安全保障及优惠生活；7月成功发行钻石卡，为高端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无价关爱礼遇；9月车主IC信用卡上市。致力于客户经营，陆续推出“你刷卡，平安买单”、“购爱星期三”、“幸运环游记”、“境外消费促动”、“私人定制平安夜”、“平安不夜橙”等主题营销活动，持续开展“10元看电影”、“加油打折”及“商圈洗车”等特色主题活动。推动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创新，打造平安网上商城，推动“购爱星期三”的网络营销活动，并与苏宁易购支付、深圳航空、艺龙网、易迅网、携程等电商开展合作。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品质提升体系，客服机器人微信版与网络版7月上线，微信客户数突破180万人，整体客户满意度提升明显。

在风险管理方面，持续推进各项风险基础建设，优化审批政策及流程，推动新申请评分及欺诈交易评分模型开发上线，提高风险管理和科学决策能力，人工产能、审批自动化比例及欺诈策略覆盖精准度均显著提升。在基础平台建设方面，推出移动展业平台、网络获客和实时审批，运营E化持续改善，运营成本有效管控。在合规经营方面，持续加强合规文化和合规理念的宣导及落实，通过科技手段，管理和控制法律合规风险。为保持信用卡业务快速发展，今年下半年开始试点推动了信用卡资产证券化，缓解贷款规模增长的压力；同时着重优化客户结构，通过增加收益来适度提高风险容忍度，报告期末不良率较年初略升至1.58%，仍维持在业界较低水平。

### 2、汽车金融业务

2013年汽车金融中心新发放汽车消费贷款500亿元、较上年增长173%，汽车消费贷款余额488亿元、较年初增长131%，市场份额持续领先同业；信贷风险得到有效管理，不良贷款率控制在0.21%。汽车金融中心将继续依托综合金融优势，推进产品和服务创新，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体验，为广大客户提供更简单、便捷的汽车消费金融服务。

### 3、消费金融业务

消费金融业务秉持小额、快速、真实消费的发展理念，报告期内重点发展无抵押、无担保消费贷款品牌“新一贷”产品，利用本行综合金融优势，打通各专业公司销售渠道，探索出同业领先的作业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新一贷”贷款余额242亿元，约为年初余额的3倍。

本行严格执行监管规定及差别化信贷政策，在房地产按揭业务上优先支持首套自主需求，限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各分行根据当地情况制定符合当地市场需求及监管指导政策的首套房优惠利率、二套房提高利率的差异化利率政策，同时按照监管指导意见停止办理三套房按揭贷款，全年新发放按揭贷款的平均利率为6.39%。

#### 4、私人银行业务

本行私人银行业务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正式启动，对全行私人银行业务实行统一规划、统一指导、统一营销推动。现已搭建完善的总部组织架构，2013 年第一批四家私人银行分中心主要人员已基本到位。自启动以来，截至报告期末，全行资产 600 万以上的私人银行客户 6,221 名、较年初增长 44%，新增开私行卡客户 8,719 户，并管理私行资产 753 亿元，较年初增长 49%。

通过综合金融、全球配置、家族传承三大客户价值主张，发挥平安集团的综合金融优势，明确了私人银行“多渠道、多产品”的业务发展模式，搭建起私人银行客户服务体系：

凭借平安集团在产品、渠道、平台等方面的综合金融优势，在交叉销售、客户深度挖掘等方面全力打造平安特色，为客户提供一揽子金融解决方案。

通过“全球配置”力争融合跨平台全球化金融产品。目前已构建了私人银行专享产品线，多元化开放式产品平台，为客户实现境内境外资产统一管理（即财富规划）提供全球范围配套服务。协同专业合作伙伴，在全球金融投资、税务规划、移居留学、不动产投资等方面提供专业投资解决方案。

全面搭建了以家族信托规划、保障传承规划为主体的金融服务和咨询平台，帮助家族企业实现物质财富的顺利传承；为了助力精神财富和社会责任的薪火相传，本行私人银行已经启动“平安·中国企业家传承奖项”，也已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德勤管理咨询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力图借鉴全球家族传承智慧、树立中国家族传承典范。

成功发行平安私人银行黑钻借记卡，并捆绑钻石信用卡为高端客户提供以“健康管理、出行礼遇、安居留学、尊享生活”为主题的丰富客户权益体系，并于下半年成功开展“南非钻石之旅”和“客户三级尊享”等颇具特色的市场营销活动，为高端客户提供高端定制旅游和私人飞机航行等尊贵体验，进一步提升了品牌影响力。

#### **理财、代理、交叉销售业务健康发展**

拓展理财产品投资品种，注重产品创新，发展代理类业务，增加诸如理财管理计划、QD II 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实现产品的多元化布局，逐步实现理财业务从“现金管理型”向“资产管理型”的转型；其次，继续强化客户分层经营策略，从产品的不同维度精细化分层定位各类理财产品的受众和功能，实现产品系列的有序供应及销售；此外，依托平安集团平台，加强与集团子公司合作，促进产品的交叉组合销售，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理财产品（零售）发行产品 1,867 支，销量 1.45 万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理财产品余额 1,530 亿元，其中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448 亿元、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 1,082 亿元。

代理业务：报告期内，代销基金销量 193 亿元，代销信托销量 259 亿元（其中平安信托销量 227 亿元），代销保险总保费 5.4 亿元。以上投资理财类销售实现中收 7.9 亿元。

交叉销售：寿险渠道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客户迁徙取得突破，日均存款增长 48% 达 169 亿元，贷款额发放增长 270% 达 85 亿元，来源交叉销售渠道的客户数增长 77% 达 121 万户。

## 个贷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一、不含信用卡的个人贷款				
东区	108,651	45.50%	75,657	42.96%
南区	73,184	30.64%	60,916	34.59%
西区	20,988	8.79%	12,505	7.10%
北区	35,992	15.07%	27,031	15.35%
总行	1	-	1	-
<b>不含信用卡个贷余额合计</b>	<b>238,816</b>	<b>100.00%</b>	<b>176,110</b>	<b>100.00%</b>
其中：不良贷款合计	1,199	0.50%	850	0.48%
二、个人贷款中按揭贷款情况				
按揭贷款余额	68,010	28.48%	73,974	42.00%
其中：住房按揭贷款	64,956	27.20%	70,406	39.98%
按揭不良贷款	314	0.46%	181	0.24%
其中：住房按揭不良贷款	284	0.44%	169	0.24%

### (三) 资金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在坚持严控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不断推动产品创新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带动业务规模扩张；通过结合互联网技术、运用互联网金融思维拓展营销新渠道、开发业务新模式；通过优化升级系统平台提高业务效率；通过落实总分行组合营销模式提升客户体验；通过合理的流动性管理、对分行的培训和监督、严谨的合规内控、持续的金融创新和资产负债结构优化，推动业务的高质量、可持续、稳健发展。

#### 持续优化资金同业资产负债结构

进行产品及业务模式创新，探索和推动银银合作、综合金融、互联网金融等创新合作模式，保证了同业资产负债规模的稳健增长与同业资产结构均衡分布及收益水平。坚持产品创新和结构优化，传统业务和创新型业务实现均衡发展。

#### 同业机构合作不断加强

三方存管银证合作机构超 70 家，行 E 通银银合作机构超百家，行 E 通平台品牌效应进一步彰显。

#### 发展资金代客业务，提升交易能力，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全面打造业内领先的产品品牌，黄金租赁、寄售、品牌金和金抵利理财产品取得新的突破，市场影响力显著提升；新增人民币货币互换、代客利率互换业务，加强产品创新能力。

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交易品种、交易活跃度大幅提升，债券、外汇及衍生品交易量同比快速增长，市场影响力和定价能力显著提升。

加强对票据市场的分析预测，优化票据资源配置；票据业务实现较高的资产收益率。

加强风险防范、健全管控机制，在业务规模扩张的同时，严格遵循监管要求，防控风险、优化结构。

### **理财研发持续保持业内领先**

产品研发数量稳居全国股份制银行前三位。响应银监会 8 号文要求，进行了理财制度及产品的梳理、调整和优化，发展净值型、结构性等新型产品，并拓展了与券商等非银机构的合作模式，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影响力。

### **（四）投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行业务投融资总额 1,986.73 亿元；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16.34 亿元，派生存款 294 亿元、派生收益 7.66 亿元，综合收益为 24.01 亿元；实现托管费收入 5.1 亿元，同比增幅 130%。

#### **“金橙”品牌成效显著，“金橙”财富不断丰富产品线**

26 家财务公司、11 家证券公司、31 家基金公司已成为金橙俱乐部会员，其他会员平台仍在持续搭建中。行 E 通平台完成签约，合作银行已超过 50 家；金橙俱乐部会员已超过 60 家。

陆续推出养老保证产品、银行理财资管计划、银行直接融资工具、单一资产支持型理财、债券式理财、组合型理财、外部资金池。报告期内，实现资产管理规模 1,141.24 亿元，新增募资规模 945.75 亿元。

#### **项目融资/债务融资取得长足进展**

土储类投行业务投资规模 280.4 亿元；安居工程类投行业务投资规模 143.58 亿元；资本市场项目业务投资规模 11.5 亿元；能源矿产业务投资规模 20 亿元；与事业部合作投行业务投资规模 65 亿元。

债务融资发行新债 67 笔，规模 516.5 亿元；注册规模 601.9 亿元；市场排名比年初提升 6 名；市场份额比年初提升 103 个基点。

#### **对公综拓业绩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保险和投资系列推银行对公日均存款 140.09 亿元、存款余额 140 亿元，渠道总收入 4.06 亿元。其中：投资系列推进银行对公日均存款 42.64 亿元，总收入 1.27 亿元；产险和养老险推荐银行对公日均存款 98.45 亿元，总收入 2.79 亿元。

银行作为渠道方推投资系列成功项目 47 个，累计落地规模 1,008 亿元；银行销保险实现保费规模 0.65 亿元。

#### **资产托管业务快速增长**

本行已形成较为完整的托管业务系列，可托管产品类型包括公募型基金、基金子公司资管、券商理财、信托财产、银行理财、股权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商业银行客户资金托管等十大类二十余种产品，与 300 多家金融及资产管理机构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累计实现托管费收入 5.1 亿元，同比增幅 130%；托管净值规模 8,089 亿元，较年初增幅 89.35%。



## 地产/能源矿产金融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地产金融：报告期内，地产金融事业部全面贯彻“专业化、集约化、投行化和综合化”的事业部“新四化”综合金融战略，一手抓事业部筹建，一手抓业务发展。目前，筹建工作基本结束，业务、客户、品牌建设初现成效；创新业务获得长足发展，低资本消耗环境下的新型地产金融发展模式得以创立；以“住”为核心的房地产全产业链开发模式取得突破；聚集了一批理念相通的全国品牌开发商与区域龙头核心客户；“平安地产金融”品牌专业形象在业界初步树立，实现了高起点、高效益、高质量起步发展。地产金融事业部依托集团综合金融优势，在本行金橙地产金融俱乐部平台上探索商业模式和产品结构开发，全力推进投行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地产金融事业部在产品“永续债”、土地一级开发基金、“股债结合”及“分级设计”资管计划、产业发展基金等多个业务领域取得创新突破，专业能力获得市场认可，客户满意度不断提升，地产金融创新品牌得以树立。截至报告期末，地产金融事业部存款余额 173.05 亿元，贷款余额 191.58 亿元；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3.66 亿元。

能源矿产金融：报告期内，新增授信客户 144 户，授信敞口 788.74 亿元，年末管理资产规模突破 50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能源矿产事业部存款余额 120.52 亿元，日均存款额达到 40.44 亿元，贷款余额 201.59 亿元，投行条线管理资产规模 168 亿元，其中债务融资工具注册 79 亿元，发行 69 亿元，投行资金池业务存量 98.2 亿元；实现中间业务净收入 2.62 亿元。

机构金融：借助人行对本行直接支付的资格认定推动开拓财政业务；会同投行部门共同开展了本行首单资产证券化业务；与厦门大学合作推进“校园金橙工程”计划开展；参与大型集团公司的财务公司同业业务；打开本行与军工企业的合作通道。

## （五）小企业金融业务

作为本行战略性业务之一，在产品政策支持、批量营销模式推广情况下，小微金融业务实现突破性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小微贷款余额 871.28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2.94 亿元，增幅 56.05%；期末不良率为 0.60%，较年初下降 0.64 个百分点。从区域情况看，西区与北区增长势头强劲，增幅分别达 125.57%和 96.53%。

### 小企业金融业务经营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余额增减	增幅
小企业贷款	87,128	100.00%	55,834	100.00%	31,294	56.05%
其中： 东区	27,646	31.73%	22,247	39.84%	5,399	24.27%
南区	29,792	34.20%	19,326	34.61%	10,466	54.16%
西区	12,817	14.71%	5,682	10.18%	7,135	125.57%
北区	16,860	19.35%	8,579	15.37%	8,281	96.53%
总行	13	0.01%	-	-	13	-

## 五、业务创新

报告期内，本行创新机制初步建立，管理创新、业务模式创新、产品与服务创新均取得了较大突破，推出了包括贷贷平安商务卡、口袋银行 2.0、社区模式发展、互联网金融、票据金融等一系列创新产品与服务，受到了市场的肯定与欢迎。

### 贷贷平安商务卡

贷贷平安商务卡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启动全行推广。在短期内陆续开通了官方网站、微信银行、电话银行等渠道的业务受理，上线了网上银行、口袋银行、电话银行、微信银行等渠道的取款、还款功能，启动了移动展业项目试点工作，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体验。市场销售取得了良好的进展。截至报告期末，贷贷平安商务卡客户已达 347,782 户，已批准授信额度 109 亿元，授信客户数 35,042 户；年末在用贷款余额 60 亿元，在用贷款平均年利率 15.1%，存款余额 54 亿元。

### 口袋银行 2.0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升客户的个人网银与手机银行满意度与客户体验，全面升级手机银行（平安口袋银行）和 iPad 银行，口袋银行 2.0 推出后获得客户普遍好评和多个奖项。推出 VTM（远程柜员机）的固定升级版本和移动版本，有效提升客户服务的便捷性和自助特征，提供创新服务渠道。同时，电子渠道推出多项新功能，包括小微网银、个人网银的网上在线客服、客户推荐客户、平安财富权益、商品交易所 2 期、黄金定投、网上缴费 e、网银安全升级、资金归集、平安盈、贷贷平安卡网上功能等；口袋银行 2.0 实现手机号转账、摇一摇转账、无卡取现、手机 IC 发卡、贷贷平安、语音识别、微信银行、支付宝服务营销平台和客户定制画面等重点新功能。

### 社区模式发展

社区模式是零售创新经营模式，主要服务于社区居民，为客户提供简单、便捷、创新的金融新体验，有效拉动客户增长、提升客户粘着性与认同度。报告期内，本行针对社区经营模式进行了探索，推出了首批试点社区支行。

### 互联网金融

落实综合金融和互联网金融，推动新模式、新渠道等的运用。与包括陆金所、平安大华基金等机构合作推出了多款产品；成立运行了“平安交易员”微信平台，借力移动互联网提升市场影响力和客户渗透率；研究成果移动互联网化，为一线提供更快捷的市场资讯和分析服务。

### 票据金融

致力于票据产品创新，通过目标市场分析、产品竞争力分析，并结合本行现有客户需求加入“托管系统”。各参与分行及交易客户之间可在此平台实现点对点的系统内外纸质票据电子化交易，为分行提供集票据风险防范、票据保管、票据交易、票据托收于一体的托管综合服务。同时优化整合各地区市场资源，降低票据业务运营成本，提升本行票据整体经营收益。

## 六、核心竞争力分析

随着金融脱媒的逐步深化，客户的需求日趋复杂化和多样化，需要涵盖结算、投资、融资、理财等一体化的金融服务，本行依托平安集团强大的综合金融平台优势，以组织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为主攻方向，建立事业部，加强了集约化、专业化经营，完善了激励体制。除通过产品研发和技术

创新进一步强化传统优势领域，如：供应链金融、汽车金融、信用卡等业务外，还发展交叉销售，打造“贷贷平安”、“金橙俱乐部”等新的业务品牌，为客户提供一个客户、一个账户、多个产品、一站式服务的全方位综合金融服务体验，以打造综合金融的核心优势，形成本行特有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业务：**公司银行业务持续构建“创新、效率、IT 技术”三大优势竞争壁垒，充分发挥贸易融资业务的获客优势，深化创新导向的营销开发路径，保证贸易融资业务的健康平稳增长。

以科技手段深度融合产业与金融，建设网络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推动传统业务的电子化、网络化，改善体验、深耕客户；顺应实体经济电商化发展趋势，通过集团协同、同业联盟、商务联盟、政务联盟等，批量获客，引领公司业务互联网化发展。

发挥离岸业务牌照优势，构建新型的产品组合，通过跨境联贷等业务，为“走出去”企业提供全球授信服务；将供应链金融末端延伸到境外，实现全供应链的结算、融资一条龙服务，提升了对全球客户的服务效率；离岸产品组合灵活多变，满足客户更多的需求。

**零售业务：**在平安集团“中国领先的个人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的愿景下，本行零售业务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包括集团庞大的客户资源、寿险销售队伍的交叉销售、各子公司丰富的金融产品、以及领先的科技平台和战略资源支持等。在银行内部，零售竞争力还体现在制定了逐步以零售为全行重心的五年战略，并组建了具有国际一流管理经验的团队，逐步向这个目标迈进，具体包括不断丰富产品体系，不断强化的信用卡、汽融、消费信贷等优势业务、创新的电子银行、远程理财经理、社区支行等的客户服务渠道，逐步建强的网点理财和私人银行队伍，以及即将启动基于万里通积分的客户权益体系等等，均构成内部的竞争优势。

**资金同业业务：**依托集团优势，通过集团内各子公司协作，便于同业产品及经营模式创新，扩大收入来源。“行 E 通”渠道平台影响力不断扩大，扩大了本行与各城商行、农商行、农信社、村镇银行、非银金融机构合作的广度和深度。

打造业内领先的产品品牌。黄金租赁、寄售，品牌金和金抵利理财产品等业务稳步增长，黄金定投、平安品牌金等特色业务面市，特色业务体系初步建立，新增黄金租赁规模、黄金进口规模稳居行业前列。

持续加强产品创新和渠道拓展能力。新增了人民币货币互换、代客利率互换等新业务品种，同陆金所、平安大华基金沟通合作，开发落实了一系列新业务合作模式。

优化全行票据业务的处理流程，提升票据运行效率，实现了专业化运作。

**投行业务：**依托直接金融和间接金融各类金融工具，借助企业的自营架构、经营布局及经营财富结构，设计结构化的全面金融解决方案，从结构化融资向“融资+融智”转变，提供一站式客户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小企业金融业务：**“贷贷平安”商务卡已成为本行开发小微客户、拓展市场的营销利器。此外，小微网银提款及资金归集功能，为资产业务增长及吸引客户结算奠定了基础。

布局线上业务，建设小微互联网金融模式。一是开展电商合作：梳理重点关注及营销电商平台，落实精细化管理的经营策略。发动分行收集营销线索，主动发掘并提供潜在合作方，自上而下、由点及面地迅速抢占市场先机，创建具有平安银行特色的互联网金融模式。二是推进小企业线上融资平台搭建：启动小企业线上融资平台规划，探索小企业线上金融服务模式。

## 七、本行未来展望

### 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宏观环境展望

展望未来，全球经济缓慢复苏，国内经济稳中求进，“稳增长、调结构”基调不变。中国将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增强金融运行效率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着力加强自主创新和节能减排，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利率市场化、自贸区改革和实体经济去杠杆等带来了一系列的机遇和挑战。站在新起点、面对新形势，我们将努力把握机遇、积极迎接挑战，持续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动态，把握政策动向、紧跟市场趋势，运用科技和互联网金融思维强化产品创新能力、服务营销能力，合理有效控制风险，在优化结构的同时实现持续、稳健、快速增长。

#### (二)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已经明确了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与方向，2014年，市场机制将发挥决定性作用，国企改革、金融改革、财税改革、城镇化改革、提振消费、加快创新、对外快放等一系列新的改革方向，将给商业银行带来较大的发展机遇。但与此同时，金融脱媒持续加剧、利率市场化步伐加快、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存款保险制度即将推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潜在违约风险、民营银行成立逐步放开等诸多新情况，也给银行的传统经营模式带来了巨大的挑战。

#### (三) 公司发展战略

2014年，本行将继续围绕建立“最佳银行”的战略目标，坚持执行既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利用集团综合金融平台的优势，进一步推动交叉销售，以打造综合金融的核心优势。同时，把业务结构调整、组织模式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做为主攻方向，以科技为引领，充分利用“后发优势”，加大战略投入，通过SCFP供应链金融平台建设、大零售数据集市搭建等项目，建设“智慧银行”，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 (四) 经营计划

秉承“对外以客户为中心、对内以人为本”的理念，以小微金融、个人消费金融、投行业务为业务重点，通过组织模式改革，以专业化的经营更好的服务于实体经济并与其共同发展；通过差异化的资产负债经营模式，继续加大存款的吸收力度，增强流动性管理；通过“贷贷平安”、“行E通”、“金橙系列”俱乐部等特色产品，形成独具特色与竞争力的品牌，打造不一样的银行；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快建设公司网络金融“橙e网”平台，有效整合各事业部的产品及服务；不断提升科技对金融的支持力度，加大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创新与发展；同时，优化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提高管理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化的服务；加强组合管理和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人均、网均产能；力争息差、利差持续提升，实现资产负债的协调发展，确保各项战略业务的稳步推进；持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构筑牢固的风险管理防线；构建和谐平安家园文化，全面提升企业的软实力。

## （五）风险管理

1、建立和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重塑风险管理架构。转变风险管理理念，处理好风险管理与发展、实现集团战略目标、业务创新、客户服务及股东价值等五个方面的关系；建设覆盖全部机构、全部业务、全部风险、全过程和运用全新方法的银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全员风险文化；建立完善集中、独立、垂直的风险管理架构，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前中后台“三道防线”。

2、加强合规经营，严防案件风险。包括：加强日常合规经营，规范业务、监督执行；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健全机制与流程；严防案件风险。持续落实“以防为主”、重点高发风险防控措施，实施重大发案风险检视，组织分行及相关业务条线进行定期的风险分析和检视。

3、建立前瞻性的风险政策制度，引导业务有序发展。建立覆盖全业务、全风险、全流程的风险政策制度框架，统一风险管理标准；制定行业、区域、产品、客户等多维度的风险政策，并针对重点行业或业务品种实施“名单制管理”；有效运用组合管理工具，通过设定多个维度的风险限额，控制高资本消耗业务增长，持续调整业务结构。

4、改进风险管理作业流程，加强信贷审批和管理工作。按照流程银行的要求，精简优化作业流程，提升风险管理效率；组建独立的资产监控团队，负责日常风险监控、风险预警、风险排查工作，强化资产监控功能；完善清收管理制度和组织架构，树立不良资产经营理念，通过创新管理手段加大清收力度，确保资产质量。

5、进一步推进新巴塞尔协议的实施及相关技术工具在组合管理中的运用，实现风险管理的科学化。加快推进新资本协议项目实施，建立信用、市场和操作三大风险评估工具和模型；建立风险定价机制，确保收益覆盖风险；推行价值管理工具，提高资本收益；推进经济资本管理，建立经济资本的计量、分配机制，建设资本节约型银行。

6、优化系统和数据建设等基础性工作，提升风险服务业务能力。建立全覆盖的风险管理系统，逐步实现所有业务的“线上”风险管理；推进风险数据集市建设，整合信贷客户的所有交易、成本和收入信息，建立公司业务统一信贷数据平台；建立多维度的组合自动化报表/报告系统，提升数据质量，增强风险信息分析价值和业务的服务支持能力。

7、加强团队建设，培育先进的风险文化。打造一流风险管理团队，加大对优秀风险管理人才的引进力度，充实风险团队数量；组建风险经理团队，确保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建立风险专业技术序列，打通风险管理职业上升通道，确保风险团队的稳定性；着力培育涵盖“全面风险意识、资本约束意识、尽职合规意识、主动接受监管意识、风险量化意识、客户服务意识”的风险文化。

## 八、投资状况分析

### （一）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参股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投资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000150	宜华地产	6	1.36%	24	-	3	可供出售	抵债股权
600094	大名城	4	0.07%	6	-	(2)	可供出售	抵债股权
000034	深信泰丰	6	0.18%	3	-	-	可供出售	抵债股权
000030	富奥股份	3	0.03%	2	-	(1)	可供出售	抵债股权
	Visa Inc.	-	0.01%	3	-	1	可供出售	历史投资
000035	ST 科健	35	1.66%	33	-	(2)	可供出售	抵债股权
合计		54		71	-	(1)		

## 2、参股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的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期末净值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4	-	74
SWIFT 会员股份	1	-	1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1	-	1
合计	76	-	76

###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733.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33.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33.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资本金	否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00%	2013年12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00%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4,733.71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三) 重大非募股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和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股资金投资项目。

### (四) 主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九、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行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本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在本次章程修改议案中本行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规划，利润分配的形式和间隔期间，现金利润分配的条件与比例，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条件和程序。在《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本行明确提出，未来三年（2012-2014 年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之间。

本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以本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123,350 千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0 元（含税），派送红股 6 股。本行于 2013 年 6 月 14 日发布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行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

本行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本行董事会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本行现金分红政策调整、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 (二) 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 一、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

2013 年度，本行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15,231 百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人民币 34,362 百万元。

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行 2013 年度作如下利润分配：

- 1、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523 百万元。
- 2、按照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2% 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人民币 2,876 百万元。

经上述利润分配，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4,354 百万元；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 16,509 百万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29,963 百万元。

3、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除上述法定利润分配外，拟以本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521 百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23 百万元、转增股本人民币 1,904 百万元。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和转增股本后，本行剩余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440 百万元，总股本变更为 11,425 百万股。

以上预案须经本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2012 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2 年度，本行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13,402,701 千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4,910,496 千元。

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行根据 2012 年全年利润情况作如下分配：

- 1、本行法定盈余公积余额已超过实收资本的 50%，暂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1% 差额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计人民币 1,833,781 千元。

经上述利润分配，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2,830,459 千元；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 13,632,932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076,715 千元。

3、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除上述法定利润分配外，以本行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123,350 千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70 元（含税），派送红股 6 股。本次用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70,970 千元，派发红股人民币 3,074,010 千元，共计人民币 3,944,980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9,131,735 千元，用于补充资本金，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 三、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1 年度本行法定财务报告（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利润情况为：净利润为人民币 9,181,197 千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7,662,186 千元。

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行根据 2011 年全年利润情况作如下分配：

1、按照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税后利润的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918,120 千元。本次计提后，本行法定盈余公积余额已超过实收资本的 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 1,977,121 千元。

3、为更好促进本行长远发展，本行目前暂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

4、经上述利润分配，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2,830,459 千元；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 7,954,903 千元；余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766,945 千元，用于补充资本金，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 （三）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1,523	15,231	10.00%
2012年	1,383	13,403	10.32%
2011年	-	10,279	-

### （四）本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期内，本行在开展各项社会责任活动的同时，继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工作，强化总行在社会责任领域的审查和督导职能，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1、维护股东权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的监管要求，本行始终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实现股东价值增长。本行在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中，再次获评最高等级 A 级。

2、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本行制订了新的“五年发展战略规划”，明确提出“对外以客户为中心”的指导思想，启动了“新银行、新服务、从我做起”全行服务提升项目，致力于用好服务打造“不一样的平安银行”；开展了更具独立性的客户满意度调查项目，为优化客户服务品质管理体系奠定坚实基础；顺利完成两行业务系统的整合项目，建立了统一的客户服务平台；推动小微业务发展，推出创新产品“贷贷平安商务卡”，解决中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授信难问题，小微贷款余额超过 870 亿元。

3、关爱员工。本行明确提出“对内以人为本”的指导思想，通过科学绩效考核办法为员工提供公平公正的发展空间；启动人才培养工程，利用集团综合金融优势资源和外部高端培训资源，为员工提供高品质的培训，培养综合金融高端人才；开展 EAP 计划，落实“献爱心、送温暖”工程；举办趣味水上运动会、足球、篮球、羽毛球比赛等多项活动，关心员工身心健康。

4、重视绿色信贷工作。本行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行动机构等开展有关绿色信贷的对话和交流工作，稳步提升绿色信贷披露水平，继续加强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和项目的信贷支持，将环保评估机制纳入授信业务管理流程，严控“两高一剩”行业信贷投放。

5、节能减排，保护环境。通过推广使用视频会议系统，以及节水、节电、节纸等绿色运营措施，全力降低能耗与物耗；倡导全行员工低碳出行；参与“地球一小时”、“城市乐跑赛”等环保活动。

6、开展公益活动。2013 年，本行对外捐赠 187.20 万元，主要捐赠项目包括：昆明分行捐款 60 万元用于云南水利厅水窖项目，并捐款 2 万元用于牟定县扶贫工作；杭州分行捐款 20 万元用于桐庐县“联乡结村”活动，并捐款 5 万元用于萧山区党湾镇慈善项目；南京分行捐赠 44 万元用于泗洪

县扶贫项目。“4.20”雅安地震后，本行快速推出多项举措，全力以赴支持抗震救灾，开展“山海相连、心系雅安”捐款活动，员工捐款超过 356 万元。总行团委举办“不一样的平安银行——阳光助残”爱心活动，共募得善款合计 1.42 万元，用于帮扶福田华富街道综合（职业）中心的残障儿童；杭州分行举行爱心义卖，募集爱心款 4.74 万元，用于捐助浙江省盲人学校；高考之际，温州分行推出“助考一笔之力”公益活动；海口分行举办“平安一家亲”支教帮扶活动，为海口市新坡镇平安希望小学捐献物品；北京分行发起了“清凉一夏，我给孩子换双鞋”活动，向北京顺义区光爱学校捐赠生活急需品；济南分行举办“一杯水、一份情、夏日送清凉”公益活动，通过营业网点向环卫工人、交通警察等高温工作群体提供“一瓶免费的矿泉水、一个清凉的歇脚地”；昆明分行联合客户，在昆明市海口林场荒山上举办“植平安树、建美丽家园”主题公益活动。在中国银行业协会举办的“2012 年度中国银行业社会责任报告发布暨社会责任工作表彰会”上，本行再次荣获年度最佳社会责任实践案例奖。

#### 十一、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接受投资者调研等形式，就本行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项与机构进行了多次沟通，并接受个人投资者电话咨询。内容主要包括：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发展战略，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及其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本行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行接待投资者的主要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01/05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泰康保险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08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09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10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14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16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17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州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18	上海	投行会议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2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3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3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3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3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原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9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9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9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1/29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3/08	深圳	实地调研、电话沟通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 2012 年度报告业绩发布
2013/03/12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3/18	深圳、上海	路演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 2012 年度报告路演
2013/03/19	广州、北京	路演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 2012 年度报告路演
2013/03/21	深圳	电话沟通	机构	Moody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4/26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5/23	厦门	投行会议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6/20	深圳	投行会议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08/23	深圳	实地调研、电话沟通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 2013 年中期报告业绩发布
2013/09/02	北京、上海、广州、深圳	路演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 2013 年中期报告路演
2013/09/13	深圳	网上路演	个人	中小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10/31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等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11/07	深圳	实地调研	机构及个人	中小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2013/12/13	三亚	投行会议	机构	券商、基金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103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3.88 亿元。

本行 2013 年度无媒体质疑事项。

### 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行资金的情况。

### 三、独立董事对本行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本行无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行资金情况。

担保业务是本行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本行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内，本行除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四、报告期内本行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五、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及出售重大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 六、本行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本行与中国平安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	100
应收利息	3	3
其他资产	122	1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23	13,696
吸收存款	38,075	42,805
应付债券	-	398
应付利息	817	966
其他负债	57	154
授信额度	9,000	7,000
开出保函	6	-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应收款项类债券利息收入	4	4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3	56
托管手续费收入	202	8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51	85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1,667	1,51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	21
保费支出	85	51

经营租赁支出	76	37
服务费支出	1,098	673

上述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市场价格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2、于2013年12月31日，本行批准予本行关键管理人员任职单位的关联法人及联营企业授信额度共人民币28.42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4亿元），实际贷款余额人民币23.01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34亿元）和表外授信余额人民币0.05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0.51亿元）。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吸收以上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存款人民币12.59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04亿元）。

上述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了本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3、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在本年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 款	2013 年	2012 年
年初余额	1	5
本年增加	8	3
本年减少	-	(7)
年末余额	9	1
贷款利息收入	1	1

存 款	2013 年	2012 年
年初余额	219	25
本年增加	1,497	2,805
本年减少	(1,503)	(2,611)
年末余额	213	219
存款利息支出	8	2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4、《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等关联方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执行情况

2012年5月24日，本行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等关联方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本行与平安集团、交通银行、汇丰银行和东亚银行2012年至2014年的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进行了规定。同意在额度上限内，根据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原则，授权本行管理层按照日常业务审批权限审批及执行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与平安集团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平安集团在本行已获得审批的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为37.70亿元，授信余额为0.06亿元，未超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限额。

保险项下小额消费贷款30.29亿元、信用险下授信11.50亿元、融资性保函15亿元等间接日常关联交易余额，未超过人民币90亿元的限额。

2013年引入平安集团协议存款所发生的利息支出13.39亿元，未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限额。

2013年向平安集团投资理财产品（包括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发生的利息收入0.19亿元，未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限额。

2013年与平安集团同业存放、同业拆出和其他同业产品所发生的利息收入1.03亿元，未超过人民币4.8亿元的限额。

2013年与平安集团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发生的利息支出0.41亿元，未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限额。

#### （2）与交通银行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3年内与交通银行互相之间定期与活期存款类账户（不含清算账户）余额合计最高为24.95亿元，符合“深发展与交通银行于2012年至2014年期间互相之间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余额上限将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交易额度上限规定。

2013年与交通银行非存款类（含清算账户的利息收入）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6.99亿元、支出8.73亿元，符合“在2012年至2014年的任意一个年度内，深发展与交通银行开展各类非存款类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别不超过人民币17.86亿元”的交易额度上限规定。

#### （3）与汇丰银行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3年汇丰银行互相之间定期与活期存款类账户（不含清算账户）余额合计最高为0亿元，符合“深发展与汇丰银行于2012年至2014年期间互相之间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余额上限将不超过人民币12.6亿元”的交易额度上限规定。

2013年与汇丰银行非存款类（含清算账户的利息收入）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0.27亿元、支出0.91亿元，符合“在2012年至2014年的任意一个年度内，深发展与汇丰银行开展各类非存款类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别不超过人民币1.29亿元”的交易额度上限规定。

#### （4）与东亚银行的日常关联交易

2013年东亚银行互相之间定期与活期存款类账户（不含清算账户）余额合计最高为0亿元，符合“深发展与东亚银行于2012年至2014年期间互相之间任意一天的最高存款余额上限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额度上限规定。

2013年与东亚银行非存款类（含清算账户的利息收入）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0.37亿元、支出0.57亿元，符合“在2012年至2014年的任意一个年度内，深发展与东亚银行开展各类非存款类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益和成本分别不超过人民币0.60亿元”的额度上限规定。

#### 5、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集团等关联方持续性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2年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2、重大担保事项：本行除中国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 3、其他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报告期本行无重大合同纠纷。

## 九、报告期内本行及相关方重大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中国平安于2011年6月30日发布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承诺：</p> <p>截至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深发展股票登记在收购人名下之日，对于收购人及关联机构名下所拥有的全部深发展股票，收购人及关联机构将在本次交易中重新认购的深发展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予转让，锁定期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收购人关联机构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p>	2011年6月30日	三年内	正在履行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行	<p>一、中国平安拟以其所持的90.75%原平安银行股份及269,005.23万元现金认购本行非公开发行的1,638,336,654股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p> <p>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中国平安及关联机构不予转让中国平安及关联机构名下所拥有的全部深发展股票。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中国平安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中国平安、直接或间接受中国平安控制、与中国平安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上述期限届满之后中国平安可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处置该等新发行股份。</p> <p>2、根据中国平安与本行于2010年9月14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本行应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的3年内（“补偿期间”），在每一年度结束后的4个月内，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原平安银行在该等年度的备考净利润数值（“已实现盈利数”），并促使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尽快就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以及该等已实现盈利数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异金额（“差异金额”）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专项审核意见”）。如果根据该专项审核意见，补偿期间的任一年度内的实际盈利数低于相应的利润预测数，则中国平安应以现金方式向本行支付前述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额部分的90.75%（“补偿金额”）。中国平安应在针对该年度的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的20个营业日内将该等金额全额支付至本行指定的银行账户。</p> <p>3、就原平安银行两处尚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中国平安出具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在房产权属纠纷提供补偿的承诺函》。根据该承诺函，中国平安承诺，如果未来原平安银行的上述房产产生权属纠纷，中国平安将尽力协调各方，争取妥善解决纠纷，避免对银行正常经营秩序造成不利影响。如果因房产权属纠纷导致上述分支机构需要承担额外的成本或者发生收入下降的情形，中国平安承诺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本行因原平安银行处理房产纠纷而产生的盈利损失。</p> <p>在上述承诺函之基础上，中国平安做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权属瑕疵的房产的解决方案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年内，如果本行未能就该两处房产办理房产证且未能妥善处置该等房产，则中国平安将在该三年的期限届满后的三个月内以公平合理的价格购买或者指定第三方购买该等房产。</p> <p>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国平安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针对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深发展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深发展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深发展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深发展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p> <p>5、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就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深发展之间发生的构成深发展关联交易的事项，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深发展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平安保证中国平安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p>	2011年7月20日	—	正在履行之中

		<p>通过与深发展的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深发展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在中国平安作为深发展的控股股东期间，将维护深发展的独立性，保证深发展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中国平安以及中国平安控制的其他企业彼此间独立。</p> <p>二、就前述原平安银行两处尚未办理房产证的房产，本行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p> <p>1、本公司将积极与有权房产管理部门及相关方进行沟通，并尽最大努力就该两处房产办理房产证；</p> <p>2、如果办理房产证存在实质性障碍，则本公司将以包括但不限于出售的方式，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年内，处置该等房产；</p> <p>3、如果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三年内因任何原因未能按照前述第2项完成对该等房产的处置，则本公司将在该三年期限届满后的三个月内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房产出售给中国平安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和</p> <p>4、前述房产在处置完成前，一旦发生权属纠纷，本公司将要求中国平安根据其出具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在房产权属纠纷提供补偿的承诺函》向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平安寿险就认购本行非公开发行379,580,000股新股承诺：自上述认购的股份上市之日（2010年9月17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认购股份，但是，在法律许可及相关监管部门同意的前提下，在平安寿险与其关联方（包括平安寿险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与平安寿险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平安寿险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将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卖出本次认购股份的所得资金划入深发展上市公司账户归深发展全体股东所有。</p>	2010年9月17日	三年内	履行完毕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中国平安就认购本行非公开发行1,323,384,991股新股承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9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中国平安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中国平安、直接或间接受中国平安控制、与中国平安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锁定期满之后，中国平安可以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本次发行的股份。</p>	2013年12月31日	三年内	正在履行之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



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表专项审核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4)第 0543 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4年3月6日出具了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10035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平安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

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平安银行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73号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据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2013年度相关资产(即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表(以下简称“差异情况表”)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据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差异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平安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差异情况表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差异情况表。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情况表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差异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相关资产的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差异情况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相关资产的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存在重大不符合管理办法风险的评估。在对上述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差异情况表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差异情况表已经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相关资产的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

本报告仅供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在2013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姚文平

中国•上海市  
2014年3月6日

注册会计师

朱丽平

## 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的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平安银行)系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经济特区内原6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年5月10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1987年12月22日正式设立。1991年4月3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001。

2011年6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24号)核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以其持有的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安银行”)90.75%的股权以及现金全额认购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深发展”)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1,638,336,654股。2011年7月8日,中国平安持有的原平安银行90.75%的股权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办理股权过户手续,股权持有人变更为原深发展,原深发展成为原平安银行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于2012年2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以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本次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事宜业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吸收合并平安银行的批复》(银监复[2012]192号)批准。

于2012年6月12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原平安银行办理注销登记。原平安银行注销后,其分支机构成为本公司的分支机构,其全部资产、负债、证照、许可、业务以及人员均由本公司依法承继,附着于其资产上的全部权利和义务亦由本公司依法享有和承担。2012年7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2]397号)同意本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Ping An Bank Co., Ltd.”。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总部设在深圳,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00386413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4H14403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注册号为4403011030985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

## 2. 相关资产的基本情况

原平安银行原名“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2007年6月16日由深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平安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后建立而成。于2009年2月10日获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将企业名称变更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之子公司。

原平安银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

## 二、2013年度相关资产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表编制基础

在前述的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本公司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697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原平安银行的公允价值，其评估方法是收益现值法。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73号修订)第三十四条，资产评估机构采取收益现值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估值方法对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相关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与评估报告中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基于此，本公司编制了相关资产(即原平安银行)2013年度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表(以下简称“差异情况表”)。

### 1. 盈利数

鉴于原平安银行已于2012年6月被原深发展吸收合并，且已于2012年6月12日办理公司注销登记。为跟踪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三年内相关资产(即原平安银行)盈利数与资产评估报告预测盈利数之间的差异，本公司2011年6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三年内平安银行(相关资产)盈利厘定方案》(以下简称“厘定方案”)用于厘定相关资产被吸收合并后的利润数。

差异情况表中所列的相关资产2013年度盈利数是在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号为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10035号)的基础上，依据厘定方案进行厘定。

### 2. 利润预测数

差异情况表中所列的相关资产2013年度的利润预测数系摘自前述中联评报字[2010]第697号评估报告。

相关资产2013年度盈利数以及2013年度相关资产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差异情况表由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6日审议通过。

### 三、2013年度相关资产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相关资产
		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盈利数	A	3,695
2013年利润预测数	B	3,597
差异	C=A-B	98

## 十、中介机构聘请

### 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注）	人民币 82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第一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姚文平、朱丽平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注：不含 2013 年 1 季度商定程序支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人民币 40 万元。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 2、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和保荐人情况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138 万元
财务顾问名称	不适用
财务顾问报酬	不适用
保荐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报酬	人民币 3700 万元

## 十一、发行债券情况

2013 年，本行无发行债券情况。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行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2013 年 9 月 6 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3 年 9 月 24 日，本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3年12月30日，本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23,384,991股新股。

2014年1月8日，本行刊登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本行已于2013年12月31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并收到该公司登记存管部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向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1,323,384,991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323,384,991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为9,520,745,656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2014年1月9日上市，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中国平安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中国平安、直接或间接受中国平安控制、与中国平安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锁定期满之后，中国平安可以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本次发行的股份。

有关具体内容请见本行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17,992,394	39.39	1,323,384,991	1,210,795,046	-	(607,328,650)	1,926,851,387	3,944,843,781	41.43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2,017,992,394	39.39	1,323,384,991	1,210,795,046	-	(607,328,650)	1,926,851,387	3,944,843,781	41.4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17,973,130	39.39	1,323,384,991	1,210,783,878	-	(607,328,000)	1,926,840,869	3,944,813,999	41.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264	约0.00	-	11,168	-	(650)	10,518	29,782	约0.00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05,358,022	60.61	-	1,863,215,203	-	607,328,650	2,470,543,853	5,575,901,875	58.57
1、人民币普通股	3,105,358,022	60.61	-	1,863,215,203	-	607,328,650	2,470,543,853	5,575,901,875	58.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5,123,350,416	100	1,323,384,991	3,074,010,249	-	-	4,397,395,240	9,520,745,656	1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实施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向中国平安非公开发行股份,本行股份总数相应增加。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3年5月23日本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2013年9月24日本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3年12月30日本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23,384,991股新股。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行2012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6月20日。

2、本行于2013年12月31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登记手续，并收到该公司登记存管部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2012年度和2011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是根据会计准则和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考虑报告期内发行新股和送股的影响计算而得。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股本数9,521百万股计算，为了方便比较，2012年末和2011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根据2012年度分红后总股本8,197百万股重新计算。

##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1,638,336,654	-	983,001,992	2,621,338,646	非公开发行	2014年8月5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	-	1,323,384,991	1,323,384,991	非公开发行	2017年1月9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79,580,000	607,328,000	227,748,000	-	非公开发行	2013年11月12日上市流通
深圳市特发通信发展公司	40,903	-	24,542	65,445	股改限售股份	
深圳市旅游协会	11,033	-	6,620	17,653	股改限售股份	

深圳市福田区农业发展服务公司燕南农机经销	4,540	-	2,724	7,264	股改限售股份	
合计	2,017,973,130	607,328,000	2,534,168,869	3,944,813,999		

注：1、深圳市特发通信发展公司、深圳市旅游协会、深圳市福田区农业发展服务公司燕南农机经销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于2008年6月20日限售期满，但有关股东尚未委托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股份限售手续。

2、上表中数据未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高管锁定股份29,782股。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发行证券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7月20日	17.75	1,638,336,654	2011年8月5日	-	-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3年12月31日	11.17	1,323,384,991	2014年1月9日	-	-

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2011年向中国平安非公开发行1,638,336,654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原平安银行7,825,181,106股股份并向其募集269,005.23万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17.75元/股。本次新增股份于2011年8月5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中，中国平安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8月5日。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中国平安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中国平安、直接或间接接受中国平安控制、与中国平安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

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报告期内向中国平安非公开发行1,323,384,991股股份，发行价格每股11.17元，共募集资金14,782,210,349.47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于2014年1月9日上市，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在中国平安关联机构（即在任何直接或间接控制中国平安、直接或间接接受中国平安控制、与中国平安共同受他人控制的人）之间进行转让不受此限。锁定期满之后，中国平安可以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置本次发行的股份。

### 2、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本行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实施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2年度利润分配以本行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123,350千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70元（含税），派送红股6股。本行于2013年6月14日发布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



派实施公告》，本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报告期内实施完毕。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本行股份总数由 5,123,350,416 股增加至 8,197,360,665 股。

报告期内，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完成向中国平安非公开发行 1,323,384,991 股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本行股份总数由 8,197,360,665 股增加至 9,520,745,656 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达 1,120.8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72.82 亿元，增幅 32.17%。

### 3、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 三、股东情况

###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8,070 户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	310,335 户		
<b>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 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50.20	4,779,077,016	2,619,269,500	3,944,723,637	834,353,379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6.38	607,328,000	227,748,000	-	607,328,000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法人	2.37	225,541,645	84,578,117	-	225,541,645	-
葛卫东	境内 自然人	1.77	168,937,579	107,352,370	-	168,937,579	-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 法人	1.56	148,587,816	55,720,431	-	148,587,816	-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0.52	49,958,081	22,372,537	-	49,958,081	-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 A50ETF	境外法人	0.42	39,864,405	22,925,692	-	39,864,405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0.38	36,157,628	7,030,439	-	36,157,628	-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0.38	36,128,197	-5,006,312	-	36,128,197	-
兴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37	35,000,000	10,970,567	-	35,000,000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b>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834,353,3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07,3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25,541,645	人民币普通股
葛卫东	168,937,579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8,587,81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9,958,081	人民币普通股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 A50ETF	39,864,4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57,6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128,197	人民币普通股
兴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一致行动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具有关联关系。 2、本行未知其他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本行股东葛卫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580,817 股外,还通过东方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356,762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8,937,579 股。 2、本行股东兴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信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000,00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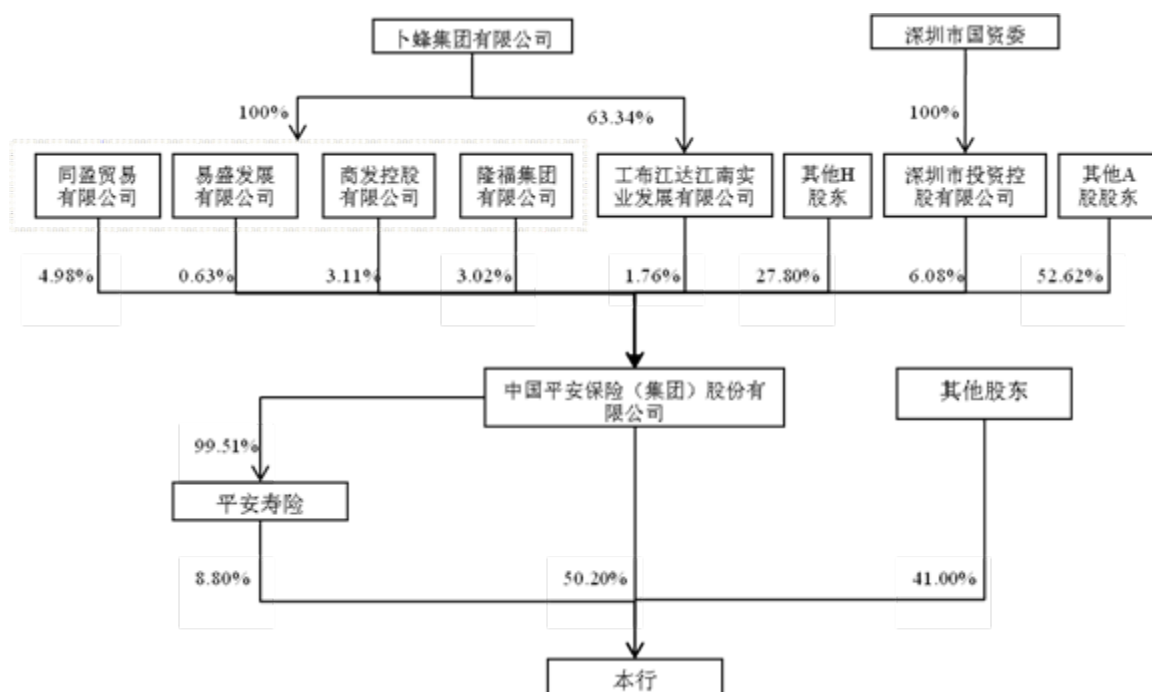
是  否

## 2、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马明哲	1988年3月21日	10001231-6	人民币 7,916,142,092元	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等	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截至报告日,中国平安尚未披露 2013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届时请详见《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同上。				

## 3、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控股股东变动。本行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方框图如下:



#### 4、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实际控制人。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本年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年减持股份数量（股）	年末持股数（股）
孙建一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60	董事任期： 2012.10-换届 董事长任期： 2012.11-换届	-	-	-	-
邵平	董事、行长	现任	男	56	董事任期： 2012.10-换届 行长任期： 2012.11-	-	-	-	-
王利平	董事	现任	女	57	2010.12-2014.1	-	-	-	-
姚波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0.12-换届	-	-	-	-
顾敏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0.12-2014.1	-	-	-	-
叶素兰	董事	现任	女	57	2010.12-换届	-	-	-	-
李敬和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0.12-换届	-	-	-	-
王开国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0.12-2014.1	-	-	-	-
胡跃飞	董事、副行长	现任	男	51	董事任期： 2010.12-换届 副行长任期：2006.5-	1,484	890	-	2,374
陈伟	董事、副行长	现任	女	54	董事任期： 2010.12-换届 副行长任期：2010.6-	-	-	-	-
卢迈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0.12-换届	-	-	-	-
刘南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0.12-换届	-	-	-	-
段永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0.12-2014.1	-	-	-	-
夏冬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0.12-2014.1	-	-	-	-
储一昀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0.12-换届	-	-	-	-
马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1.5-换届	-	-	-	-
陈瑛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1.5-2014.1	-	-	-	-
刘雪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1.5-2014.1	-	-	-	-
邱伟	股东监事、 监事长	现任	男	51	2010.12-换届	-	-	-	-
罗康平	外部监事	现任	男	59	2010.12-2014.1	-	-	-	-
肖立荣	外部监事	现任	女	51	2010.12-2014.1	-	-	-	-
车国宝	股东监事	现任	男	64	2010.12-换届	-	-	-	-
王岚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3	2010.12-换届	215	129	-	344
王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8	2010.12-2014.1	24,560	14,736	-	39,296
曹立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5	2010.12-换届	-	-	-	-
叶望春	副行长	现任	男	58	2012.7-	-	-	-	-
赵继臣	副行长	现任	男	50	2013.1-	-	-	-	-
孙先朗	副行长	现任	男	52	2013.1-	-	-	-	-
蔡丽凤	副行长	现任	女	55	2013.3-	-	-	-	-
谢永林	副行长	离任	男	45	2012.7-2013.10	-	-	-	-
冯杰	副行长	现任	男	56	2010.12-	-	-	-	-
吴鹏	副行长	现任	男	48	2011.8-	866	520	-	1,386
李南青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2012.7-	-	-	-	-

##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	职务	任期
孙建一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1994年10月至今
		执行董事	1995年3月至今
		副董事长	2008年10月至今
王利平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2012年6月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4年1月至2014年1月
姚波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6月至今
		首席财务官	2010年4月至今
		副总经理	2009年6月至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精算师	2012年10月至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08年9月至今
顾敏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2年6月至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7月至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0年3月至今
叶素兰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1月至今
		首席稽核执行官	2006年3月至今
		合规负责人	2010年7月至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责任人	2008年3月至今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年9月至今
李敬和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1月至今
		党委书记	2006年5月至今
王开国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1年至今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兼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孙建一	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邵平	美国沃顿商学院董事会	亚太地区执行董事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利平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西双版纳金融资产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姚波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执行董事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中国平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西双版纳金融资产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顾敏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西双版纳金融资产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叶素兰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深圳平安渠道发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深圳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西双版纳金融资产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李敬和	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珠海中电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京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政协深圳市委员会科教卫体委员会	副主任
王开国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证券业协会	副会长
	上海证券交易所	理事
卢迈	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	秘书长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段永宽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夏冬林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副院长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储一昀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山东金城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青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马林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香港昊天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陈瑛明	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上海市律师协会证券业务委员会	主任
	上海市浦东新区第二、第三、第四届政协	委员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都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市委员会	委员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雪樵	鹏睿中国金融咨询有限公司 (Promontory Financial Group)	董事总经理
罗康平	Numsight Asia Limited	总裁
肖立荣	华润集团	财务部会计总监
车国宝	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孙建一先生，董事长。**1953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董事；2012 年 11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董事长。

孙建一先生于 1990 年 7 月加入中国平安，历任管理本部总经理、中国平安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首席执行官等职务；自 1994 年 10 月起，出任中国平安常务副总经理至今；自 1995 年 3 月起，被选举为中国平安执行董事；自 2008 年 10 月起，被选举为中国平安董事会副董事长。并于 1999 年 10 月至 2004 年 9 月，兼任平安信托董事长；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6 月，兼任原平安银行董事长。

加入中国平安之前，孙建一先生 1971 年至 1984 年在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工作，历任信贷科副科长、办事处主任；1984 年至 1990 年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分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证券公司总经理。

孙建一先生亦为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邵平先生，董事、行长。**1957 年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

1995 年参加中国民生银行筹建，1996 年至 2012 年，历任民生银行总行信贷部副主任、总行信贷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2012 年 10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董事；2012 年 11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行长。此外，2006 年至今，受聘担任美国沃顿商学院董事会亚太地区执行董事。

加入民生银行之前，曾任山东省潍坊市潍城区城市信用社联社党委书记、总经理，潍坊市信用联社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王利平女士，董事。**1956 年出生，获得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自 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出任中国平安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王利平女士于 1989 年 6 月加入中国平安，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出任中国平安执行董事，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兼任中国平安副首席保险业务执行官。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至 2004 年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1998 年至 2002 年，先后任中国平安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1995 年至 1997 年，先后任中国平安寿险管理本部总经理和寿险协理。1994 年至 1995 年，任中国平安证券部总经理。

**姚波先生，董事。**1971 年出生，北美精算师协会会员（FSA），并获得美国纽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 2009 年 6 月起出任中国平安执行董事，自 2010 年 4 月和 2009 年 6 月起分别出任中国平安首席财务官和副总经理，亦于 2012 年 10 月起出任中国平安总精算师。2010 年 6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姚波先生于 2001 年 5 月加入中国平安,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中国平安财务负责人,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中国平安总精算师,2004 年 2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中国平安财务副总监,2004 年 2 月至 2012 年 2 月期间兼任中国平安企划部总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中国平安副总精算师,2001 年至 2002 年曾任中国平安产品中心副总经理。

此前,姚波先生任职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精算咨询高级经理。

**顾敏先生,董事。**1974 年出生,获得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学位。顾敏先生自 2012 年 6 月出任中国平安常务副总经理至今。2010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顾敏先生于 2000 年加入中国平安,历任平安电子商务高级副总裁、客户资源中心总经理、E 服务营销中心总经理及寿险运营中心总经理、集团发展改革中心副主任。2004 年 2 月至 2008 年 3 月,先后在中国平安全国后援管理中心和集团运营管理中心担任总经理、集团副首席服务及运营执行官等职。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与 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6 月,分别担任中国平安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担任平安渠道发展董事长兼 CEO。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担任平安数据科技董事长。

此前,顾敏先生就职于麦肯锡公司任咨询顾问。

**叶素兰女士,董事。**1956 年出生,获得英国伦敦中央工艺学院计算机学士学位。自 2011 年 1 月起出任中国平安副总经理至今,并分别自 2006 年 3 月、2008 年 3 月及 2010 年 7 月起担任中国平安首席稽核执行官、审计责任人及合规负责人至今。2010 年 6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叶素兰女士于 2004 年 2 月加入中国平安,2004 年 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平安人寿总经理助理,2006 年 3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中国平安总经理助理。

此前,叶女士曾任职于澳大利亚 Westpac 银行、友邦保险、香港保诚保险公司等。

**李敬和先生,董事。**1955 年出生,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电子材料专业毕业,工学学士学位,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1982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历任中国电子进出口华南公司业务员,中国电子进出口华南公司珠海办事处副主任,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11 年 7 月,先后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201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中国电子产业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敬和先生兼任深圳市政协委员，政协深圳市科教卫体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进出口商会会长，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深圳市电子学会荣誉理事长，深圳市电子信息产业联合会名誉会长。

**王开国先生，董事。**1958 年出生，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1990 至 1995 年间先后担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科研所应用室副主任、政策法规司政法处处长、科研所副所长等职。1995 年调入海通证券公司，先后担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还担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等职。

**胡跃飞先生，董事、副行长。**1962 年出生，中南财经大学在职研究生毕业，货币银行学硕士。

1979 年 12 月至 1983 年 7 月在湖南省东安县人民银行从事会计、信贷工作，1983 年 8 月至 1986 年 7 月在湖南金融干部管理学院学习，1986 年 8 月至 1989 年 12 月在湖南省工商银行工作，1988 年起任人事处副科长。1990 年 1 月进入深圳发展银行，1990 年 1 月至 1992 年 2 月任党办宣传室主任，1992 年 2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南头支行副行长，1993 年 1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南头支行行长（1998 年 1 月至 1999 年 2 月兼蛇口支行行长），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7 月，在职就读中南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研究生。1999 年 2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广州分行行长，2000 年 3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兼广州分行行长，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2006 年 5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2007 年 12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

**陈伟女士，董事、副行长。**1959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1982 年至 1984 年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1984 年至 1993 年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资金计划处干部、科长、副处长，金融管理处处长；1993 年 2 月加入招商银行，曾任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陈女士 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行长，自 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兼任原平安银行执行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6 月兼任原平安银行非执行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副行长（其间，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4 月，兼任平安银行首席财务官）。

**卢迈先生，独立董事。**1947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公共管理硕士学位，现任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秘书长。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1986 年至 1989 年，先后任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农研中心）发展研究所市场研究室主任，农研中心联络室副主任，农研中心农村改革试验区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流通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成员。1991 年至 1993 年，美国哈佛大学国际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兼政府系副研究员。1995 年起，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国际合作局副局长等职。1998 年，因研究工作贡献获政府特殊津贴。同年起至今，担任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副秘书长、秘书长。1999 年，赴美国麻省理工大学担任访问学者。2010 年，赴哥伦比亚大学 Chazen 国际商学院担

任“Lulu Chow Wang”高级访问学者。2002年至2003年，任国际劳工局全球化社会影响问题世界委员会成员，是该组织唯一的中国委员。此外，他还是中国财政学会第八届常务理事。

2005年，卢迈先生领导完成的《中国人类发展报告2005》获联合国计划开发署“政策分析与影响奖”。2011年，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授予卢迈“全国扶贫开发先进个人”称号。

**刘南园先生，独立董事。**1949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2010年12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1982年12月至1984年1月，任江西银行学校干部；1984年1月至1998年11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计划处干部、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人事处处长，副行长；1998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党委委员、福州监管办特派员；2003年7月至2006年5月，任福建银监局党委书记、局长。2006年5月至2007年8月，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2007年8月至2009年5月任深圳银监局巡视员。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任深圳市国内银行同业公会副会长。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原平安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段永宽先生，独立董事。**1949年出生，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82年1月至1983年，在安徽省政府财贸办公室调研处从事财经政策调研；1983年至1984年，任安徽省政府办公厅秘书。1984年至1985年，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国际结算处处长；1985年至1992年12月，任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1992年12月至1997年10月，任香港中银集团南洋商业银行董事副总经理；1997年10月至2000年1月，任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0年1月至2006年5月，任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6年5月至2009年11月，任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夏冬林先生，独立董事。**1961年出生，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学位，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夏冬林先生1984年7月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获经济学（会计学）学士学位，1990年7月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经济学（会计学）硕士学位，1994年7月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学位。2000年7月于哈佛商学院CPCL项目结业。先后在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Wharton School）、香港理工大学会计系访问学者、新南威尔士大学、麻省理工学院斯隆管理学院作访问学者。1995年3月起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教，此前还曾先后任职于江西财经大学会计系和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

**储一昀先生，独立董事。**1964年出生，会计学博士，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12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储一昀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公安部公安现役部队会（审）计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分会执行秘书长，中国会计学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专职研究员。兼任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金城医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青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林先生，独立董事。**1953年出生，经济学学士。2011年5月至今，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

马林先生于1982年毕业于北京财贸学院财政金融系财政学专业，并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1982年8月至1984年8月，北京图书馆国际交换组干部；1984年8月至1988年7月，国家体改委调查研究组副主任科员；1988年7月至2010年11月，国家税务总局，先后任办公室综合处主任科员、税改司政策研究处副处长、税制改革与法规司税改处处长、政策法规司副司长、进出口税收管理司司长、所得税管理司司长。2010年11月退休。2012年至今，兼任昊天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瑛明先生，独立董事。**1964年出生，法学硕士，瑛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瑛明先生自1998年起担任瑛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曾于2005年1月至2007年4月连续担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七届和第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2010年9月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六届上市委员会委员，自2012年开始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市委员会委员。自2005年起连续三届担任上海市律师协会证券业务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曾担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都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目前还担任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职务。

**刘雪樵先生，独立董事。**1951年出生，经济学博士，2011年起任鹏睿中国金融咨询有限公司（Promontory Financial Group）董事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雪樵先生1979年毕业于美国加州州立大学，获传理系学士学位；1986年毕业于美国加州州立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澳大利亚南澳洲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刘雪樵先生于1985年至1994年任美国财政部储蓄银行监理署主要银行监管部高级银行检察员，1994年被美国财政部储蓄银行监理署评为资本市场专家。1994年受邀回港担任金管局的高级经理，设立该局的衍生工具小组；于1999年提升为银行政策处处长；于2000年至2002年担任金管局驻纽约首席代表；2002年回港担任银行监理部处长，监管本地银行、欧洲银行以及中资银行。2004年加入大新银行，担任执行董事，主管银行的风险管理部，及后担任替换行政总裁；2007年委任为大新银行集团董事，负责银行集团的各类风险管理。刘雪樵先生拥有特许财务分析师资格（CFA），曾任全球风险管理专业人士协会董事会成员、香港城市大学金融经济系顾问委员会成员及主席。

**邱伟先生，股东监事、监事长。**1962年出生，经济金融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平安银行监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邱伟先生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泸州分行副科长，科长；深圳发展银行总行办公室综合室主任，支行副行长，总行人力部总经理助理；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办公室主任，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深圳市商业银行监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原平安银行监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深圳发展银行监事长、纪委书记。

**罗康平先生，外部监事。**1954年出生，理学（经济学）硕士，现任 NumSight Asia Limited 总裁。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罗康平先生曾任中电集团经济师；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总部战略规划执行官、管理会计、财务控制管理信息系统经理、财务控制部经理、零售银行区域经理、零售风险管理经理、区域经理、特别项目营销经理、区域高管、抵押业务主管、银行服务主管；中国银行（香港）零售银行总经理；香港信和集团租赁及特殊项目总经理、联席董事。

**肖立荣女士，外部监事。**1962年出生，经济学硕士，现任华润集团财务部会计总监。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肖立荣女士曾任江西财经学院财会系教师；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资金财务部会计师、副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车国宝先生，股东监事。**1949年出生，建筑机械专业学士，现任深圳市盈中泰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平安银行监事会股东监事。

车国宝先生曾任北京建筑轻钢结构厂副厂长；招商局蛇口工业区第三期培训班学员班长；深圳市蛇口区管理局副局长、党委书记；深圳市人民政府体制改革办公室干部；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企业室主任；招商局蛇口港务公司总经理；招商局进出口公司总经理；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主任；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十一办公室干部；深圳市悦商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岚女士，职工监事。**1970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平安银行财务企划部副总经理，平安银行监事会职工监事。

王岚女士曾任深圳发展银行国际业务部会计室副主任，会计出纳部室副经理、综合室经理，计划财会部综合室经理，财务信息与资产负债管理部室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平安银行财务会计部副总经理。

**王毅先生，职工监事。**1975年出生，国际法学硕士，现任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副行长兼信贷执行官。2010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平安银行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王毅先生曾任深圳发展银行风险管理部支行部门副经理、综合室副经理，信贷管理部信贷政策与组合管理室经理、信贷监测与预警室经理、总经理助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平安银行风险管

理部副总经理。

**曹立新先生，职工监事。**1968 年出生，自动控制专业学士，现任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运营执行官，平安银行监事会职工监事。

曹立新先生曾任哈尔滨工行太平桥支行会计员、会计科副科长、会计结算部经理，深圳发展银行会计出纳部部室副经理，青岛分行财会部临时负责人、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负责人、财会部总经理，总行会计结算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深圳分行运营执行官。

**叶望春先生，副行长。**1955 年出生，获得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

1973 年 3 月至 1987 年 5 月，任湖北省洪湖县人民银行信贷员、办公室副主任、副行长。1984 年 5 月至 1999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历任湖北省荆州地区中心支行办公室主任、湖北省荆门市分行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湖北省分行计划处处长，武汉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1999 年 11 月至 2007 年 3 月就职于华夏银行，历任总行办公室主任、杭州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总行人力教育部总经理、组织部部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2007 年 3 月加入原平安银行，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原平安银行副行长；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原平安银行代理行长；并自 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原平安银行执行董事。2012 年 7 月起，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

**赵继臣先生，董事，副行长。**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

1982 年 9 月至 1984 年 1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枣庄分行科员；1984 年 2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枣庄分行科员、支行行长（党委书记）、信贷处长、党委委员、常务副行长；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底，任中国工商银行莱芜分行党委委员、常务副行长。

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杭州分行党委委员、常务副行长；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民生银行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常务副总裁、风险总监；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民生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风险管理委员会秘书长。2013 年 1 月起，任平安银行副行长。2014 年 1 月起，任平安银行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孙先朗先生，副行长，首席财务官。**1961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

1981 年 9 月至 1986 年 6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襄阳支行会计、教员、计划、办公室综合员；1986 年 6 月至 1989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襄阳支行办公室主任；1989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襄阳支行副行长、党组副书记；1997 年 1 月至 1998 年 8 月，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兼镇海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办公室主任、计财部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计财部系统财务处长、总经理助理；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

理。2013年1月起，任平安银行副行长。

**蔡丽凤女士，副行长。**1958年4月出生，于1981年在英国城市大学进修，取得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当选为英国电脑学会特许会员，2009年被邀为香港银行学会名誉专业财富管理师。

1978年1月至1979年12月，担任Armitage Ltd（香港）程序编写员 / 系统分析师；1980年1月至1980年9月，担任ICL（香港）系统工程师；1982年2月至1993年12月期间，先后担任IBM中国（香港）管培生、系统工程实习生、助理系统工程师、系统工程师、系统工程顾问、系统工程经理；1994年1月至2004年11月期间，先后担任香港和澳门花旗消费银行科技部系统开发主管、汉口中心分行经理、信用卡商户关系团队经理、直营及国际个人银行主管、区域销售经理、消费银行直营银行部董事；2004年11月至2010年6月，担任香港花旗银行分行销售及分销部董事；2010年7月以来，被花旗银行派驻到中国，担任广发银行副行长（零售银行）。2013年3月起，任平安银行副行长。

**冯杰先生，副行长。**195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4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金融专业，1998年EMBA在职研究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冯杰先生1979年进入银行业工作，先后在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工商银行上海分行、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工作，并先后担任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等职务。2004年4月加入原平安银行，任原平安银行常务副行长，2006年12月调任深圳市商业银行常务副行长，2007年7月至2010年11月，担任原平安银行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分管原平安银行东区事业部的经营管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6月，兼任原平安银行非执行董事。2010年12月起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

**吴鹏先生，副行长。**1965年出生，博士。于2003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博士学位。

吴鹏先生1989年进入金融业工作，先后在中国平安各下属子公司工作，历任平安寿险深圳分公司副总、平安寿险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平安产险总公司协理、平安寿险总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产险总公司总经理、平安保险香港公司董事长、原平安银行东区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8月起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

**李南青先生，董事会秘书。**195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副教授，高级经济师。

1985年起，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室负责人，四川省委研究室、省社科联处长、办公室主任、秘书长、党组成员，《四川社会科学研究》总编辑，《天府新论》主编。1994年进入招商银行，历任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兼党委宣传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杭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05年至2007年，任深圳市国内银行同业公会秘书长。2007年加入原平安银行，历任零售业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2年7月起任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

## 五、年度报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由本行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行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人民币）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税前报酬
孙建一	董事、董事长	现任	男	60		注	注
邵平	董事、行长	现任	男	56	833.26		833.26
王利平	董事	现任	女	57		注	注
姚波	董事	现任	男	42		注	注
顾敏	董事	现任	男	39		注	注
叶素兰	董事	现任	女	57		注	注
李敬和	董事	现任	男	58	31.10		31.10
王开国	董事	现任	男	55	29.66		29.66
胡跃飞	董事、副行长	现任	男	51	586.23		586.23
陈伟	董事、副行长	现任	女	54	403.88		403.88
卢迈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36.40		36.40
刘南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36.76		36.76
段永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36.40		36.40
夏冬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36.68		36.68
储一昀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38.62		38.62
马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32.18		32.18
陈瑛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35.04		35.04
刘雪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36.04		36.04
邱伟	股东监事、监事长	现任	男	51	298.59		298.59
罗康平	外部监事	现任	男	59	32.84		32.84
肖立荣	外部监事	现任	女	51	30.71		30.71
车国宝	股东监事	现任	男	64	30.71		30.71
王岚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3	296.18		296.18
王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8	245.31		245.31
曹立新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5	375.80		375.80
叶望春	副行长	现任	男	58	444.44		444.44
赵继臣	副行长	现任	男	50	708.26		708.26
孙先朗	副行长	现任	男	52	709.04		709.04
蔡丽凤	副行长	现任	女	55	626.90		626.90
谢永林	副行长	离任	男	45	430.17		430.17
冯杰	副行长	现任	男	56	420.40		420.40
吴鹏	副行长	现任	男	48	371.43		371.43
李南青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346.51		346.51

注：1、本表所述股东单位指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董事长孙建一、董事王利平、姚波、顾敏、叶素兰在本行的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任职并领取报酬，其报酬情况见《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上述人员未在本行领取报酬。

3、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文件薪酬监管指引》和本行相关规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绩效薪酬将进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行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中包括了进行延期且尚未支付的绩效薪酬，该部分绩效薪酬将在未来 3 年分年延期支付。

## 六、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继臣	副行长	聘任	2013 年 1 月 21 日	本行新聘
孙先朗	副行长	聘任	2013 年 1 月 21 日	本行新聘
蔡丽凤	副行长	聘任	2013 年 3 月 8 日	本行新聘
谢永林	副行长	辞职	2013 年 10 月 31 日	因个人原因，谢永林先生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 七、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 八、机构情况和员工情况

### 1、机构建设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38 家分行，各类网点 528 家。本行机构（不含总行机构）有关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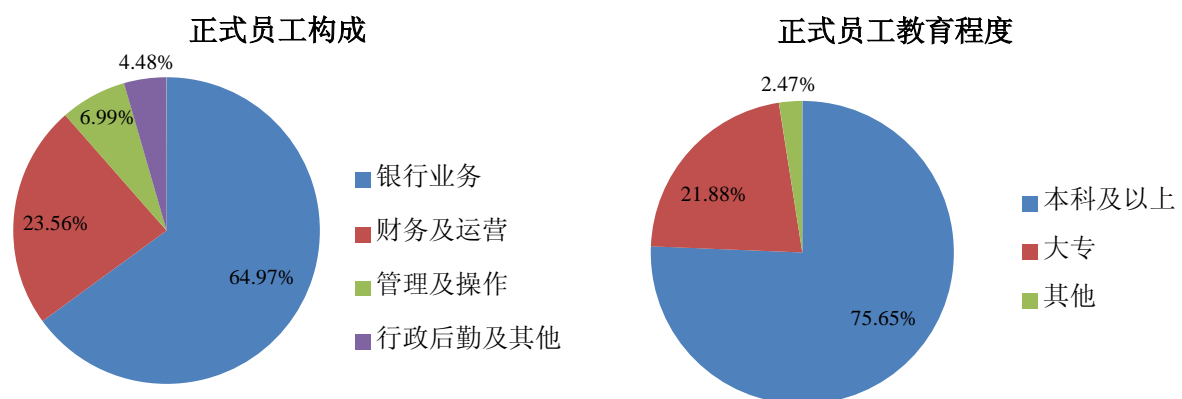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人民币)	员工人数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99 号	125	358,669	4,709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46	194,107	2,146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30	182,066	1,420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66 号	30	139,272	1,796
杭州分行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36 号	23	70,330	1,369
天津分行	天津市南开区南京路 349 号	21	62,101	859
成都分行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 206 号	16	60,244	728
南京分行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128 号	18	59,775	977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1 号	17	51,188	679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30 号	14	42,194	712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	13	40,534	611
佛山分行	佛山市东平新城区裕和路佛山新闻中心五区	16	40,275	757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东区江东北路 138 号	13	38,411	729
昆明分行	昆明市盘龙区青年路 448 号	15	35,845	584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54 号	14	35,758	569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6 号	14	29,560	667
温州分行	温州市瓯海区温州大道 1707 号	11	28,022	580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09 号	16	24,559	533
海口分行	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22 号	9	20,891	354
西安分行	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240 号	1	18,833	297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5 号	2	17,744	342
无锡分行	无锡市北塘区北大街 20 号	4	14,284	168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59 号	10	14,034	352
珠海分行	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 288 号	9	13,738	318
中山分行	中山市东区兴政路 1 号	4	11,675	235
义乌分行	义乌市宾王路 223 号	6	10,670	294
泉州分行	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 311 号	9	9,770	338
东莞分行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与元美路交汇处财富广场大厦 A 座	5	8,255	354
惠州分行	惠州市惠城区麦地东路 8 号	6	6,946	239
台州分行	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白云山南路 181 号	1	4,160	81
常州分行	常州市飞龙东路 288 号	1	3,857	67
漳州分行	漳州市芗城区南昌路延伸东段丽园广场	1	1,335	50
乐山分行	乐山市市中区春华路南段 358 号	1	867	31
荆州分行	荆州市沙市区北京路凤台大厦	1	745	47
红河分行	个旧市大桥街 6 号	1	136	30
襄阳分行	襄阳市春园西路 10 号	1	-	43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绣路 89 号	1	-	47
临沂分行	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0 号	1	-	13
其他直属机构（特殊 资产管理中心）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1	6,396	48
中小企业金融事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1	体现在各分行	
<b>合 计</b>		<b>528</b>	<b>1,657,246</b>	<b>24,173</b>

说明：深圳分行网点数含总行营业部及 12 家歇业网点；员工人数包含派遣人员。

## 2、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员工 34,724 人（含派遣人员 6,355 人）。正式员工中，业务人员 18,430 人，财务及运营 6,685 人，管理及操作人员 1,984 人，行政后勤及其他人员 1,270 人；75.65%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97.53%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此外，还有6,355名派遣制员工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的监管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本行建立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董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等有关规定，有效发挥职能。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承担银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行使职权。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与董事会、管理层保持密切的联系与沟通，开展董、监事履职评价工作，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本行管理层遵守诚信原则，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按董事会决策开展经营管理。

####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的要求，认真开展公司治理的各项专项活动。本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切实加强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管理，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根据相关监管要求，董事会制订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登记知悉本行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组织自查内部信息知情人买卖本行股票情况。本行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行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因违反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5月23日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	通过	2013年5月24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p>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p> <p>7、《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预算报告》；</p> <p>8、《关于聘请 201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9、《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职员责任保险及相关授权的议案》；</p> <p>10、《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1、《关于未来三年新增发行不超过 500 亿元人民币等值减记型合格次级债券的议案》。</p>			
--	--	---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9 月 24 日	<p>1、逐项审议《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p> <p>1.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p> <p>1.2、发行方式</p> <p>1.3、发行数量</p> <p>1.4、发行对象</p> <p>1.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p> <p>1.6、发行数量及价格的调整</p> <p>1.7、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p> <p>1.8、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p> <p>1.9、上市地</p> <p>1.10、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p> <p>1.11、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p> <p>上述议案须经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前述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p> <p>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p> <p>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p> <p>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p> <p>5、《关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13 年-2016 年）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7、《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p>	通过	2013 年 9 月 25 日	<p>《证券时报》、</p> <p>《中国证券报》、</p> <p>《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p> <p>巨潮资讯网</p> <p>（<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p>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3 年，本行 8 位独立董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要求，主动、有效、独立地履行职责，对重大事务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为本行公司治理优化、董事会建设和经营管理进步作出应有贡献。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卢迈	9	7	1	1	0	否
刘南园	9	8	1	0	0	否
段永宽	9	7	1	1	0	否
夏冬林	9	5	1	3	0	否
储一昀	9	8	1	0	0	否
马林	9	8	1	0	0	否
陈瑛明	9	7	1	1	0	否
刘雪樵	9	8	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次					

独立董事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 8 名独立董事在银行工作时间均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除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发表独立意见、提出建议之外，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银行举办的各种培训，并参加了对分行的调研考察活动，了解经营单位的业务开展和风险管控情况。2013 年 8 名独立董事先后对董事会审议的 14 个相关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多项意见和建议，全部得到本行采纳或回应。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6 个专门委员会。2013 年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8 次会议。其中，战略发展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 4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2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 次，提名委员会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委员会工作细则召开会议履行职责，依法合规运作，分别对银行重大发展战略、财务报告及内审内控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控、关联交易管理、董事和高管提名、薪酬与考核事项等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重要作用。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本行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本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本行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行与控股股东在业务、机构、人员、财务、资产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的经营能力。业务方面，本行拥有自主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体系；机构方面，本行具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结构；人员方面，本行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经营管理层成员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财务方面，本行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单独核算，独立纳税；资产方面，本行资产完整，产权关系明确。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活动场所和工业产权、商标注册权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不存在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全行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奖金。本行将持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 第九节 内部控制

###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范要求，本行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出发点，在业务发展的同时始终匹配经营战略和结合业务流程变化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紧随本行设立行业、产品和平台事业部的战略发展轨迹，单独设立“事业部稽核监察中心”专司对各事业部经营管理活动监督与评价的审计职责，精简、整合内设架构以进一步增强内审工作的针对性、专业性与有效性，并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完成各项审计任务，在充分考虑组织风险与管理的需要，特别关注组织的战略与计划，关注管理战略、方向、目标等变动，审计重点转向本行新战略重点与创新业务等领域的同时，不断拓展审计对业务的覆盖面，通过行使监督权与建议权，不断提升全行内控制度的执行力。

综上，基于2013年开展的内控评价结果及2013年开展业务审计的检查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基本满足现有的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的管理和控制。尽管本行在一些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但本行管理层对此有高度的关注，并且有明确的改进措施。整体而言，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内部控制体系健全，不存在重大的内部控制缺陷。

###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行董事会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负责。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范要求，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定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

###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年3月7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平安银行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3 月 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本行严格执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 七、监事会与独立董事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 1、监事会对本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根据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本行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总体上符合有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本行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内部控制的现状及有待完善的主要方面；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本行内部控制长期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对此报告没有异议。

### 2、独立董事对本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范要求，本行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出发点，在业务规模不断发展的同时始终注重内控制度建设，逐步建立和健全了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形成了与银行风险状况较为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保持本行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防范金融风险发挥了有效的作用。我们未发现本行存在重大的内部控制缺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本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4)第 10035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_\_\_\_\_  
姚文平

中国•上海市  
2014 年 3 月 6 日

注册会计师

\_\_\_\_\_  
朱丽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9,924	219,347
存放同业款项	2	71,914	94,295
贵金属		21,286	2,431
拆出资金	3	27,241	65,4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0,421	4,238
衍生金融资产	5	3,397	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271,692	186,473
应收账款	7	7,058	8,364
应收利息	8	10,043	8,7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	832,127	708,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467	89,8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	195,667	103,1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	184,656	90,838
长期股权投资	13	596	522
投资性房地产	14	116	196
固定资产	15	3,694	3,536
无形资产	16	5,463	5,878
商誉	17	7,568	7,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406	3,450
其他资产	19	4,005	2,969
<b>资产总计</b>		<b>1,891,741</b>	<b>1,606,53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64	16,1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	450,789	354,223
拆入资金	22	22,633	39,0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92	1,722
衍生金融负债	5	2,914	9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36,049	46,148
吸收存款	24	1,217,002	1,021,108
应付职工薪酬	25	6,013	4,863
应交税费	26	4,205	2,299
应付账款	27	2,149	3,052
应付利息	28	16,605	11,526
应付债券	29	8,102	16,079
预计负债	30	56	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	1,272
其他负债	31	7,187	3,130
<b>负债合计</b>		<b>1,779,660</b>	<b>1,521,73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2	9,521	5,123
资本公积	33	51,734	40,135
盈余公积	34	4,354	2,831
一般风险准备	35	16,509	13,633
未分配利润	36	29,963	23,077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081</b>	<b>84,799</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891,741</b>	<b>1,606,53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孙建一 行长 邵平 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 孙先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旻皓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利息收入	37	93,102	74,614
利息支出	37	(52,414)	(41,578)
利息净收入	37	40,688	33,03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	11,821	6,4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8	(1,365)	(72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	10,456	5,722
投资收益	39	347	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	4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	711	(29)
汇兑损益	41	(163)	243
其他业务收入	42	150	154
营业收入合计		52,189	39,749
<b>二、营业支出</b>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	(4,065)	(3,412)
业务及管理费	44	(21,279)	(15,664)
营业支出合计		(25,344)	(19,076)
<b>三、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b>		26,845	20,673
资产减值损失	45	(6,890)	(3,130)
<b>四、营业利润</b>		19,955	17,543
加：营业外收入		111	98
减：营业外支出		(26)	(89)
<b>五、利润总额</b>		20,040	17,552
减：所得税费用	46	(4,809)	(4,040)
<b>六、净利润</b>		15,231	13,5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5,231	13,403
归属于少数股东净利润		-	109
<b>七、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已重述)	47	1.86	1.6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已重述)	47	1.86	1.64
<b>八、其他综合收益</b>	48	(1,811)	(890)
<b>九、综合收益总额</b>		13,420	12,6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综合收益		13,420	12,4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综合收益		-	1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度	附注三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中：可供出售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金融资产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风险准备		
<b>一、 2013年1月1日余额</b>		5,123	40,135	(663)	2,831	13,633	23,077	84,799
<b>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一) 净利润		-	-	-	-	-	15,231	15,23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8	-	(1,811)	(1,800)	-	-	-	(1,8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811)	(1,800)	-	-	15,231	13,420
(三) 股东投入资本	32	1,324	13,410	-	-	-	-	14,734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	-	-	-	1,523	-	(1,52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	-	-	-	-	2,876	(2,876)	-
3. 现金分红	36	-	-	-	-	-	(872)	(872)
4. 分配股票股利	36	3,074	-	-	-	-	(3,074)	-
<b>三、 2013年12月31日余额</b>		9,521	51,734	(2,463)	4,354	16,509	29,963	112,0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中：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b>2012年度</b>									
<b>一、 2012年1月1日余额</b>	5,123	41,537	204	2,831	7,955	15,865	73,311	2,070	75,381
<b>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一) 净利润	-	-	-	-	-	13,403	13,403	109	13,51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908)	(867)	-	-	-	(908)	18	(89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908)	(867)	-	-	13,403	12,495	127	12,622
(三)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	(494)	-	-	-	-	(494)	(2,197)	(2,691)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678	(5,678)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13)	(513)	-	(513)
<b>三、 2012年12月31日余额</b>	5,123	40,135	(663)	2,831	13,633	23,077	84,799	-	84,7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3年度	201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5,011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92,403	369,061
应收账款净减少额		1,306	112,49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6,695	-
卖出回购款项净增加额		-	6,8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017	65,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2,066	2,34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15,487</b>	<b>571,287</b>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272)	(56,98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1,0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2,367)	(118,94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9,767)	(78,18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3,936)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6,435)	(6,160)
卖出回购款项净减少额		(11,046)	-
应付账款净减少额		(903)	(47,56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687)	(39,5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60)	(7,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52)	(8,1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26,088)	(11,71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3,813)</b>	<b>(385,44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1,674</b>	<b>185,83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3,713	213,2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45	11,656
处置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收回的现金		28	11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1,086</b>	<b>224,96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347)	(300,992)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	(2,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50)	(1,422)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8,097)</b>	<b>(305,00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011)</b>	<b>(80,03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股本收到的现金		14,734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734</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	-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952)	(975)
分配股利及利润支付的现金		(872)	(51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824)</b>	<b>(1,48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10</b>	<b>(1,488)</b>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三	2013年度	2012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36)</u>	<u>(153)</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7	104,16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72,067</u>	<u>67,90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	<u>181,104</u>	<u>172,06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补充资料	附注三	2013年度	2012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5,231	13,512
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		6,890	3,130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403)	(21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1	14
固定资产折旧		590	533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损失		(10)	9
无形资产摊销		545	5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	2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33	85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16,430)	(9,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44)	(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1,272)	(1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72	1,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79,718)	(159,24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65,465	336,604
预计负债的(冲回)/计提		(53)	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1,674</u>	<u>185,838</u>
<b>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49	3,731	3,233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233)	(2,2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9	177,373	168,834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8,834)	(65,6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9,037</u>	<u>104,16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经济特区内原6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年5月10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1987年12月22日正式设立。1991年4月3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001。

本公司于2012年2月9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以及《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本次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安银行”)事宜业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吸收合并平安银行的批复》(银监复(2012)192号)批准。

于2012年6月12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原平安银行办理注销登记。2012年7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深圳发展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2)397号)同意本公司(原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Ping An Bank Co., Ltd.”。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总部设在深圳，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00386413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014H14403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注册号为4403011030985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本公司之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6日决议批准。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6. 企业合并和商誉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7. 外币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计入利润表的“汇兑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利润表的“汇兑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8.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和其他贵金属。本公司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9.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 10.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

-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 (iii) 贷款及应收款类金融资产；及
-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资产(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回购；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或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根据合同条款赚取的利息计入利息收入。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i)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ii)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iv)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将会重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很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以至于市场利率的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ii)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项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出售或重分类；或
- (iii)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金融资产(续)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应收款项和票据贴现。

贴现为本公司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贴现款项。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贴现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损益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利润表的“投资收益”。

当本公司对于特定金融资产有能力和意图持有至到期时，可以被允许将金融资产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部分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重分类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在重分类日予以确定。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应当其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发生减值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未实现盈亏，应当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本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资产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下列各项：借款人或借款公司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表明债务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可计量，如拖欠款情况的恶化或经济条件的骤变等可以导致债务人不履行责任的因素的变化。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公司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公司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当予以转出, 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中。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该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减去所有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当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出现重大地或持续地下跌至低于成本的情况, 或存在客观减值迹象, 应计提减值损失。在进行减值分析时, 本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 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本公司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 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 12. 金融负债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成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有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根据合同条款发生的利息计入利息支出。

#### *其他金融负债*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存款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将被终止确认：

- (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 (i)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或
- (ii)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公司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公司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金融负债**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 1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5.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21。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11。

###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年	1%-5%	2.7%-6.6%

### 1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 (i) 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以上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续)

#### (ii)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历史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其中：房产	15-35年	1%-5%	2.7%-6.6%
其中：自有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5或10年	-	20.0%或10.0%
运输工具	5-8年	3%-5%	11.8%-19.4%
办公设备及计算机	3-10年	1%-5%	9.5%-33.0%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相关类别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软件及其他	3-5年	20%-33%
核心存款	20年	5%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9. 无形资产(续)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费和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1.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初始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利润表的“资产减值损失”。

### 23.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有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及计息的可供出售类投资及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工具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按照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继续确认利息收入。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3.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续)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特定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i)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此类手续费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 (ii)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  
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本公司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公司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i)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ii)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4. 所得税(续)

#### *递延所得税(续)*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25. 职工薪酬

#### *短期员工福利*

工资与奖金、社会保障福利及其它短期员工福利会于本公司员工提供服务的期间计提。

#### *定额缴费计划*

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必须向各地方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费，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此外，本公司亦参加保险公司管理的定额缴费退休保险计划，退休保险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退休福利计划*

本公司的境内特定员工，退休后可享有退休福利计划。这些福利为不注入资金的福利，其提供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评估确定。

#### *股份支付*

指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于授予日以恰当的定价模型计算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计价时考虑所授予的条款和条件，公允价值在直至可行权日前期间记入费用并确认相应的负债。于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本公司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6.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现金流量表所指的现金等价物包括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 28. 受托业务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

本公司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公司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公司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 2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 30. 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主要提供信用证、保函和承兑等财务担保合同。财务担保合同提供日按收取的担保费作为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列入“其他负债”。收取担保费在合约期内分摊入账，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金额和本公司预计由于履行担保责任所需计提的准备金孰高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 32.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除外：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3. 交易日会计

所有按照常规方式进行的金融资产的买卖均在交易日确认，即本公司有义务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交易。按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指买卖的金融资产的交付需在按照市场规则或惯例确定的时限内进行。

### 34. 抵销

在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交易双方准备以净额的方式结算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才会被相互抵销。

### 35. 股利

股利在本公司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宣告发放并且本公司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年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6.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方式进行处理。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i)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分类认定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指本公司有明确意图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来确认投资应否分类为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如本公司错误判断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或本公司于到期前将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相当金额出售或重新分类，则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将会被重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ii) 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公司定期判断是否有任何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和垫款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公司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贷款和垫款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管理层采用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估算减值损失金额时，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和垫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 (iii) 所得税

本公司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公司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 (iv)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 (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本公司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降，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 (vi)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vii) 核心存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核心存款的剩余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包括对相关参数及假设等指标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使核心存款在恰当的剩余使用寿命内摊销。

### 38.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营业收入(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营业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731	3,23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人民币	194,291	158,42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外币	3,332	1,95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6,652	55,152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财政性存款	1,918	587
	<hr/>	<hr/>
合计	229,924	219,347

本公司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8%(2012年12月31日：18%)，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5%(2012年12月31日：5%)。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款项。

2. 存放同业款项

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	57,420	87,25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9,554	688
境外同业	4,991	6,394
	<hr/>	<hr/>
小计	71,965	94,336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51)	(41)
	<hr/>	<hr/>
合计	71,914	94,295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存放同业款项中金额人民币32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2百万元)为发生减值的资产。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按同业所在地区和类型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	23,683	52,19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34	2,854
境外同业	<u>3,147</u>	<u>10,399</u>
小计	27,264	65,450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u>(23)</u>	<u>(24)</u>
合计	<u>27,241</u>	<u>65,426</u>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拆出资金中金额人民币2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7百万元)为发生减值的资产。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持有的债券按发行人类别分析		
央行	-	50
政策性银行	1,963	2,297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2,590	60
企业	<u>5,868</u>	<u>1,831</u>
债券投资合计	<u>10,421</u>	<u>4,238</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本公司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合约及掉期。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其所依附的“基础性”资产的价值。该合同价值体现了本公司的交易量，但并不反映其风险。

公允价值是指在知情和自愿的交易者之间经公平交易达成的交换一项资产的价值或偿还一项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到1年	1年到5年	合计	资产	负债
<b>2013年12月31日</b>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233,350	149,663	2,393	385,406	2,114	(2,374)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5,377	20,997	17,385	53,759	419	(470)
其他						
黄金衍生工具	477	15,347	536	16,360	864	(70)
合计	249,204	186,007	20,314	455,525	3,397	(2,914)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到1年	1年到5年	合计	资产	负债
<b>2012年12月31日</b>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83,714	66,833	2,646	153,193	872	(849)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2,470	9,581	13,781	25,832	95	(103)
其他						
	2	-	-	2	-	-
合计	86,186	76,414	16,427	179,027	967	(952)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任何衍生产品按套期会计处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a) 按交易方类别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同业	263,299	182,125
其他金融机构	8,428	4,383
小计	271,727	186,508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35)	(35)
合计	271,692	186,473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金额人民币43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47百万元)为发生减值的资产。

(b)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证券	34,885	23,952
票据	55,938	64,649
信托受益权	180,338	96,968
应收融资租赁款	566	939
小计	271,727	186,508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35)	(35)
合计	271,692	186,473

(c) 担保物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部分买入返售交易所收到的担保物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作为担保物。本公司承担将该担保物退回的义务。此类担保物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及其相应的买入返售金额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买入返售金额	担保物公允价值	买入返售金额	担保物公允价值
票据	13,925	13,925	48,699	48,699

于2013年12月31日再作为担保物的票据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29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855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应收账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保理款项	6,933	7,381
其他	125	983
合计	7,058	8,364

8. 应收利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收回	年末余额
<u>2013年度</u>				
债券及理财产品应收利息	3,633	20,361	(17,960)	6,034
贷款及同业应收利息	5,124	69,691	(70,806)	4,009
合计	8,757	90,052	(88,766)	10,043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收回	年末余额
<u>2012年度</u>				
债券及理财产品应收利息	2,695	13,325	(12,387)	3,633
贷款及同业应收利息	4,579	59,397	(58,852)	5,124
合计	7,274	72,722	(71,239)	8,757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应收利息中金额为人民币100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84百万元)利息已逾期，均为逾期时间在90天以内的贷款应收利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509,301	484,535
贴现	12,338	10,410
小计	<u>521,639</u>	<u>494,945</u>
个人贷款和垫款：		
经营性贷款	89,432	55,187
信用卡	86,834	49,725
住房按揭贷款	64,956	70,406
汽车贷款	48,747	21,125
其他	35,681	29,392
小计	<u>325,650</u>	<u>225,835</u>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7,289	720,780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9.6)	<u>(15,162)</u>	<u>(12,518)</u>
贷款和垫款净额	<u>832,127</u>	<u>708,262</u>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质押于卖出回购票据协议的票据贴现(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13百万元)。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票据贴现中有人民币290百万元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987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9.2 按行业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农牧业、渔业	2,563	1,792
采掘业(重工业)	29,808	11,620
制造业(轻工业)	131,696	159,620
能源业	9,371	13,472
交通运输、邮电	25,292	30,308
商业	125,549	138,810
房地产业	80,894	42,273
社会服务、科技、文化、卫生业	47,007	46,247
建筑业	33,432	34,452
贴现	12,338	10,410
个人贷款和垫款	325,650	225,835
其他	23,689	5,9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7,289	720,780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9.6)	(15,162)	(12,518)
贷款和垫款净额	832,127	708,262

9.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81,533	147,604
保证贷款	171,902	165,086
附担保物贷款	481,516	397,680
其中： 抵押贷款	342,548	293,841
质押贷款	138,968	103,839
小计	834,951	710,370
贴现	12,338	10,410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7,289	720,780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9.6)	(15,162)	(12,518)
贷款和垫款净额	832,127	708,26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9.4 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2,693	2,099	297	-	5,089
保证贷款	1,793	2,525	965	12	5,295
附担保物贷款	5,312	6,584	4,181	49	16,126
其中： 抵押贷款	4,207	4,927	3,745	49	12,928
质押贷款	1,105	1,657	436	-	3,198
合计	9,798	11,208	5,443	61	26,510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1年(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1,418	856	169	40	2,483
保证贷款	1,092	1,377	205	55	2,729
附担保物贷款	5,162	5,113	1,674	233	12,182
其中： 抵押贷款	4,297	4,505	1,489	96	10,387
质押贷款	865	608	185	137	1,795
合计	7,672	7,346	2,048	328	17,394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上述按担保方式分类的逾期贷款，对于可以分期付款偿还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该等贷款的全部金额均被分类为逾期。

若上述逾期贷款中剔除分期还款账户中尚未到期的分期贷款，则逾期贷款金额于2013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24,461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573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9.5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东区	266,690	248,688
南区	219,911	216,672
西区	85,720	60,122
北区	158,228	137,167
总行	116,740	58,131
贷款和垫款总额	847,289	720,780
减：贷款减值准备(见附注三、9.6)	(15,162)	(12,518)
贷款和垫款净额	832,127	708,262

表中区域和总行对应的机构为：

“东区”：上海、温州、杭州、宁波、南京、无锡、福州、泉州、厦门、义乌、常州、台州、漳州；

“南区”：深圳、广州、佛山、珠海、东莞、惠州、中山；

“西区”：武汉、重庆、成都、海口、昆明、荆州、红河；

“北区”：北京、大连、天津、青岛、济南、郑州、西安；

“总行”：总行部门(含信用卡和离岸部等)。

9.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2013年度			2012年度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年初余额	1,844	10,674	12,518	1,414	9,153	10,567
本年计提	3,127	3,548	6,675	1,168	1,869	3,037
本年核销及出售	(2,837)	(1,165)	(4,002)	(863)	(381)	(1,244)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导致的转回	204	187	391	344	78	422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						
导致减少	(403)	-	(403)	(219)	-	(219)
本年其他变动	(2)	(15)	(17)	-	(45)	(45)
年末余额(见附注三、20)	1,933	13,229	15,162	1,844	10,674	12,5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类别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类别分析：		
政府	312	5,922
央行	-	363
政策性银行	37	64,769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83	2,395
企业	-	16,447
小计	<u>432</u>	<u>89,896</u>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u>(36)</u>	<u>(37)</u>
债券投资合计	<u>396</u>	<u>89,859</u>
股权投资	<u>71</u>	<u>37</u>
合计	<u>467</u>	<u>89,896</u>

于2013年度，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1,675百万元的债券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具体请看附注三、11。

1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债券		
—公允价值	396	89,859
—摊余成本	430	90,70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805)
—累计计提减值	(36)	(3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71	37
—成本	54	1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7	18
—累计计提减值	-	-
合计		
—公允价值	467	89,896
—成本	484	90,72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9	(787)
—累计计提减值	(36)	(3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1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3年度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	合计
年初余额	37	-	37
本年计提	-	-	-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	-
本年减少	(1)	-	(1)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
年末余额	36	-	36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的债券无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7,336百万元)；无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539百万元)；无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959百万元)。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金额人民币3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7百万元)为发生减值的资产。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类别分析：		
政府	51,276	20,203
央行	770	8,154
政策性银行	106,951	60,491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2,833	1,837
企业	33,838	12,444
小计	195,668	103,129
减：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1)	(5)
合计	195,667	103,124

本年度本公司复核了在整体流动性管理中的债券组合管理方法，考虑到该组合的长期性，本公司决定将部分债券持有至到期。于2013年度，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1,675百万元的债券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反映本公司将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图和能力。于2013年12月31日，该部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795百万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9,922百万元。该部分金融资产重分类时，实际加权平均利率为5.21%，本公司预期能够收回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为人民币122,381百万元。该部分金融资产在本年度截至重分类日已实际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失金额为人民币2,573百万元，以前年度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失为人民币760百万元。假定该部分金融资产未予重分类，则在本年度还应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形成的损失为人民币1,630百万元。本年度实际已转回重分类日前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为人民币90百万元。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的债券中有人民币35,918百万元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72百万元)；无债券质押于国库定期存款中(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5,136百万元)；无债券质押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2,055百万元)。

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融机构次级债	200	500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52,657	90,338
资产管理计划	115,530	-
信托受益权	16,269	-
合计	184,656	90,83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013年度		本年转出 减值准备	年末减值准备 (附注三、20)	年末净值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成本法: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4	74	-	74	2.20%	2.20%	-	-	74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9	-	9	2.03%	2.03%	-	(9)	-
海南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	10	0.27%	0.27%	-	(10)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	5	-	5	3.70%	3.70%	-	(5)	-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	1	-	1	0.41%	0.41%	-	(1)	-
深圳市兆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	3	-	3	4.10%	4.10%	-	-	3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05%	0.05%	-	(1)	-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91%	0.91%	-	(1)	-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56%	0.56%	-	(1)	-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74%	0.74%	-	(1)	-
深圳嘉丰纺织公司	17	17	-	17	13.82%	13.82%	-	(17)	-
SWIFT会员股份	1	1	-	1	0.03%	-	-	-	1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7	67	-	67	4.03%	4.03%	-	(67)	-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32	32	-	32	3.37%	3.37%	-	-	32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1	1	-	1	1.99%	1.99%	-	-	1
小计	224	224	-	224			-	(113)	111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0	431	74	505	33.20%	33.20%	-	(20)	485
合计	484	655	74	729			-	(133)	59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2012年度		本年转出 减值准备	年末减值准备 (附注三、20)	年末净值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成本法: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74	74	-	74	2.20%	2.20%	-	-	74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9	-	9	2.03%	2.03%	-	(9)	-
海南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10	-	10	0.27%	0.27%	-	(10)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5	5	-	5	3.70%	3.70%	-	(5)	-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	1	-	1	0.41%	0.41%	-	(1)	-
深圳市兆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	3	-	3	4.10%	4.10%	-	-	3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05%	0.05%	-	(1)	-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91%	0.91%	-	(1)	-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56%	0.56%	-	(1)	-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	1	-	1	0.74%	0.74%	-	(1)	-
深圳嘉丰纺织公司	17	17	-	17	13.82%	13.82%	-	(17)	-
SWIFT会员股份	1	1	-	1	0.03%	-	-	-	1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7	67	-	67	4.03%	4.03%	-	(67)	-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32	32	-	32	3.37%	3.37%	-	-	32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1	1	-	1	1.99%	1.99%	-	-	1
小计	224	224	-	224			-	(113)	111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60	449	(18)	431	33.20%	33.20%	-	(20)	411
合计	484	673	(18)	655			-	(133)	5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出	年末余额
<u>2013年度</u>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	-	-	20
永安财产保险服务有限公司	67	-	-	67
其他	46	-	-	46
合计	<u>133</u>	<u>-</u>	<u>-</u>	<u>133</u>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出	年末余额
<u>2012年度</u>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	-	-	20
永安财产保险服务有限公司	67	-	-	67
其他	46	-	-	46
合计	<u>133</u>	<u>-</u>	<u>-</u>	<u>133</u>

联营企业本年的具体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投资成本	年初净值	本年变动			减值准备			年末净值
			本年损益 变动额	其他综合 收益变动	本年 现金红利	本年转出	本年转出额	累计余额	
<u>2013年度</u>									
成都工投资 产经营有 限公司 (注1)	260	411	102	(11)	(17)	-	-	(20)	485
	投资成本	年初净值	本年变动			减值准备			年末净值
<u>2012年度</u>			本年损益 变动额	其他综合 收益变动	本年 现金红利	本年转出	本年转出额	累计余额	
成都工投资 产经营有 限公司	260	429	43	(42)	(19)	-	-	(20)	411

注1： 本公司于2008年1月30日通过以物抵债取得该公司33.2%的股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	资产经营管理	<u>519</u>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注)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u>2,631</u>	<u>1,216</u>	<u>211</u>	<u>175</u>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注)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u>2,423</u>	<u>1,046</u>	<u>209</u>	<u>111</u>

注： 系联营企业合并利润表所列报的归属其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 投资性房地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年初数	344	403
本年转至固定资产	(68)	(59)
本年减少数	(2)	-
年末数	<u>274</u>	<u>344</u>
累计折旧：		
年初数	148	140
本年计提	11	14
本年转至固定资产	-	(6)
本年减少数	(1)	-
年末数	<u>158</u>	<u>148</u>
账面价值：		
年末数	<u>116</u>	<u>196</u>
年初数	<u>196</u>	<u>263</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续)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百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

本年度来自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总收益为人民币46百万元(2012年度：人民币45百万元)，本年度产生及不产生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包括修理和维护费用为人民币2百万元(2012年度：人民币2百万元)。

15. 固定资产

2013年度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计算机	合计
年初余额	3,636	103	2,933	6,672
增加	36	25	609	670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68	-	-	68
在建工程转入	2	-	19	21
减少	(11)	(4)	(104)	(119)
年末余额	3,731	124	3,457	7,31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327	64	1,739	3,130
增加	156	11	423	590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	-	-	-
减少	(5)	(4)	(93)	(102)
年末余额	1,478	71	2,069	3,618
减值准备(见附注三、20)：				
年初余额	6	-	-	6
本年变动	(6)	-	-	(6)
年末余额	-	-	-	-
净值				
2013年12月31日	2,253	53	1,388	3,694
2012年12月31日	2,303	39	1,194	3,53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固定资产(续)

2012年度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计算机	合计
年初余额	3,554	99	2,614	6,267
增加	30	8	584	622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59	-	-	59
在建工程转入	15	-	13	28
减少	(22)	(4)	(278)	(304)
年末余额	3,636	103	2,933	6,67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164	56	1,517	2,737
增加	160	11	362	533
投资性房地产净转入	6	-	-	6
减少	(3)	(3)	(140)	(146)
年末余额	1,327	64	1,739	3,130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6	-	-	6
本年变动	-	-	-	-
年末余额	6	-	-	6
净值				
2012年12月31日	2,303	39	1,194	3,536
2011年12月31日	2,384	43	1,097	3,524

于2013年12月31日，原值为人民币180百万元，净值为人民币95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原值为人民币176百万元，净值为人民币100百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仍未取得产权登记证明。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u>2013年度</u>	核心存款(注)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评估值				
2012年12月31日	5,757	1,256	1	7,014
本年购入	-	115	3	118
在建工程转入	-	13	-	13
本年减少	-	(1)	-	(1)
2013年12月31日	<u>5,757</u>	<u>1,383</u>	<u>4</u>	<u>7,144</u>
摊销				
2012年12月31日	432	704	-	1,136
本年摊销	288	256	1	545
本年减少	-	-	-	-
2013年12月31日	<u>720</u>	<u>960</u>	<u>1</u>	<u>1,681</u>
账面价值				
2013年12月31日	<u>5,037</u>	<u>423</u>	<u>3</u>	<u>5,463</u>
2012年12月31日	<u>5,325</u>	<u>552</u>	<u>1</u>	<u>5,878</u>
<u>2012年度</u>	核心存款	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评估值				
2011年12月31日	5,757	912	1	6,670
本年购入	-	272	-	272
在建工程转入	-	152	-	152
本年减少	-	(80)	-	(80)
2012年12月31日	<u>5,757</u>	<u>1,256</u>	<u>1</u>	<u>7,014</u>
摊销				
2011年12月31日	144	537	-	681
本年摊销	288	213	-	501
本年减少	-	(46)	-	(46)
2012年12月31日	<u>432</u>	<u>704</u>	<u>-</u>	<u>1,136</u>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u>5,325</u>	<u>552</u>	<u>1</u>	<u>5,878</u>
2011年12月31日	<u>5,613</u>	<u>375</u>	<u>1</u>	<u>5,989</u>

注: 核心存款是指由于银行与客户间稳定的业务关系,在未来一段期间内预期继续留存在该银行的账户。核心存款的无形资产价值反映未来期间以较低的替代融资成本使用该账户存款带来的额外现金流量的现值。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商誉

2013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减值准备
原平安银行	<u>7,568</u>	<u>-</u>	<u>-</u>	<u>7,568</u>	<u>-</u>

2012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减值准备
原平安银行	<u>7,568</u>	<u>-</u>	<u>-</u>	<u>7,568</u>	<u>-</u>

本公司于2011年7月收购原平安银行，形成商誉人民币7,568百万元。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分摊至东区、南区、西区、北区、信用卡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5年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不大于各资产组经营地区所在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的相似的增长率推断得出。现金流折现所采用的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折现率为14.4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公司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 资产/(负债)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12,389	3,097	7,936	1,984
工资薪金	5,403	1,351	4,072	1,018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金融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223	5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95	824	849	212
其他	1,271	317	944	236
小计	22,581	5,645	13,801	3,450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金融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	-	(5)	(1)
其他	(4,957)	(1,239)	(5,080)	(1,271)
小计	(4,957)	(1,239)	(5,085)	(1,272)
净值	17,624	4,406	8,716	2,1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2013年度

	年初余额	在损益确认 (附注三、46)	在其他综合 收益确认 (附注三、48)	年末余额
<u>递延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1,984	1,113	-	3,097
工资薪金	1,018	333	-	1,351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金融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	56	-	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2	-	612	824
其他	236	81	-	317
小计	3,450	1,583	612	5,645
<u>递延税负债</u>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金融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1)	1	-	-
子公司公允价值评估增值	(1,271)	32	-	(1,239)
小计	(1,272)	33	-	(1,239)
净值	2,178	1,616	612	4,406
<u>2012年度</u>				
	年初余额	在损益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确认	年末余额
<u>递延税资产</u>				
资产减值准备	1,984	-	-	1,984
工资薪金	729	289	-	1,0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12	212
其他	177	59	-	236
小计	2,890	348	212	3,450
<u>递延税负债</u>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金融衍生工具 公允价值变动	(23)	22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4)	-	64	-
子公司公允价值评估增值	(1,264)	(7)	-	(1,271)
小计	(1,351)	15	64	(1,272)
净值	1,539	363	276	2,1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

(a) 按性质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及押金(见附注三、19b)	754	456
暂付诉讼费(见附注三、19c)	131	95
抵债资产(见附注三、19d)	807	651
在建工程(见附注三、19e)	707	262
消费延付应收款	137	176
应收清算款项	-	298
长期待摊费用(见附注三、19f)	988	777
其他(见附注三、19g)	1,141	733
其他资产合计	<u>4,665</u>	<u>3,448</u>
减：减值准备：		
暂付诉讼费(见附注三、19c)	(81)	(65)
抵债资产(见附注三、19d)	(204)	(204)
其他(见附注三、19g)	(375)	(210)
减值准备合计	<u>(660)</u>	<u>(479)</u>
其他资产净值	<u>4,005</u>	<u>2,969</u>

(b) 预付账款按账龄分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1年以内	624	82.76%	379	83.11%
账龄1至2年	45	5.97%	25	5.48%
账龄2至3年	12	1.59%	6	1.32%
账龄3年以上	73	9.68%	46	10.09%
合计	<u>754</u>	<u>100.00%</u>	<u>456</u>	<u>100.00%</u>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c) 暂付诉讼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单项计提	87	66.41%	(51)	58.62%	81	85.26%	(55)	67.90%
组合计提:								
账龄1年以内	28	21.37%	(14)	50.00%	10	10.53%	(6)	60.00%
账龄1至2年	9	6.87%	(9)	100.00%	2	2.11%	(2)	100.00%
账龄2至3年	2	1.53%	(2)	100.00%	1	1.05%	(1)	100.00%
账龄3年以上	5	3.82%	(5)	100.00%	1	1.05%	(1)	100.00%
小计	44	33.59%	(30)	68.18%	14	14.74%	(10)	71.43%
合计	131	100.00%	(81)	61.83%	95	100.00%	(65)	68.42%

(d) 抵债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757	651
其他	50	-
合计	807	651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见附注三、20)	(204)	(204)
抵债资产净值	603	447

本年度，本公司取得以物抵债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234百万元(2012年度：人民币151百万元)，主要为房产。本年度，本公司处置抵债资产78百万元(2012年度：人民币102百万元)。本公司计划在未来期间通过拍卖、竞价和转让等方式对抵债资产进行处置。

(e) 在建工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262	161
本年增加	650	445
转入固定资产	(21)	(28)
转入无形资产	(13)	(152)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71)	(164)
年末余额	707	26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其他资产(续)

(f) 长期待摊费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777	647
本年增加	312	198
在建工程转入	171	164
本年摊销	(267)	(222)
本年其他减少	(5)	(10)
	<u>988</u>	<u>777</u>

(g) 其他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覆盖率
单项计提	794	69.59%	(297)	37.41%	486	66.30%	(126)	25.93%
组合计提:								
账龄1年以内	294	25.76%	(29)	9.86%	221	30.15%	(58)	26.24%
账龄1至2年	31	2.72%	(27)	87.10%	20	2.73%	(20)	100.00%
账龄2至3年	18	1.58%	(18)	100.00%	3	0.41%	(3)	100.00%
账龄3年以上	4	0.35%	(4)	100.00%	3	0.41%	(3)	100.00%
小计	347	30.41%	(78)	22.48%	247	33.70%	(84)	34.01%
合计	1,141	100.00%	(375)	32.87%	733	100.00%	(210)	28.6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13年度	附注三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本年收回已 核销资产	本年处置 资产时转出	贷款因折现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价值上升 导致减少		
			(见附注三、45)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	41	10	-	-	-	-	-	5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3	24	-	-	-	-	-	(1)	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	35	-	-	-	-	-	-	35
贷款减值准备	9.6	12,518	6,675	(3,194)	391	(808)	(403)	(17)	15,1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	37	-	-	-	-	-	(1)	3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11	5	(4)	-	-	-	-	-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	133	-	-	-	-	-	-	133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9d	204	7	-	-	(7)	-	-	20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	6	-	-	-	(6)	-	-	-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9c、19g	275	202	(21)	1	-	-	(1)	456
合计		13,278	6,890	(3,215)	392	(821)	(403)	(20)	16,101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本年收回已 核销资产	本年处置 资产时转出	贷款因折现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价值上升 导致减少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41	-	-	-	-	-	-	4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	-	-	-	-	-	-	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5	-	-	-	-	-	-	35
贷款减值准备	10,567	3,037	(1,244)	422	-	(219)	(45)	12,5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7	-	-	-	-	-	-	37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	-	-	-	-	-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3	-	-	-	-	-	-	133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48	4	-	-	(48)	-	-	20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	-	-	-	-	-	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63	89	-	9	-	-	14	275
合计	11,259	3,130	(1,244)	431	(48)	(219)	(31)	13,27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	277,102	217,87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72,885	135,686
境外同业	802	660
合计	<u>450,789</u>	<u>354,223</u>

22. 拆入资金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	13,686	36,519
境外同业	8,947	2,549
合计	<u>22,633</u>	<u>39,068</u>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a) 按抵押品分析		
证券	34,691	41,933
票据	1,358	4,215
合计	<u>36,049</u>	<u>46,148</u>
(b) 按交易方分析		
银行同业	32,852	46,148
其他金融机构	3,197	-
合计	<u>36,049</u>	<u>46,148</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吸收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275,775	257,351
个人客户	104,500	85,212
小计	<u>380,275</u>	<u>342,563</u>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456,656	349,045
个人客户	98,965	88,348
小计	<u>555,621</u>	<u>437,393</u>
保证金存款	242,338	205,573
财政性存款	36,212	19,017
国库定期存款	-	13,170
应解及汇出汇款	2,556	3,392
合计	<u>1,217,002</u>	<u>1,021,108</u>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75	8,588	(7,360)	5,403
其中：应付递延奖金(注)	145	147	(90)	202
社会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及 职工福利	626	1,451	(1,523)	554
住房公积金	-	413	(413)	-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62	223	(229)	56
其他	-	135	(135)	-
合计	<u>4,863</u>	<u>10,810</u>	<u>(9,660)</u>	<u>6,013</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4	6,694	(5,553)	4,175
其中：应付递延奖金	112	70	(37)	145
社会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及 职工福利	526	1,181	(1,081)	626
住房公积金	-	342	(342)	-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40	197	(175)	62
其他	-	25	(25)	-
合计	3,600	8,439	(7,176)	4,863

注： 递延奖金的计算基础包含本公司的盈利、股价、资本充足率以及若干其他国内上市银行的股价等指标，根据有关条款将以现金结算。

26. 应交税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826	1,203
营业税及附加	1,252	965
其他	127	131
合计	4,205	2,299

27. 应付账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保理款项	2,024	2,068
其他	125	984
合计	2,149	3,05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应付利息

2013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款项应付利息	10,915	50,705	(45,321)	16,299
债券应付利息	611	648	(953)	306
合计	11,526	51,353	(46,274)	16,605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款项应付利息	9,305	40,446	(38,836)	10,915
债券应付利息	609	977	(975)	611
合计	9,914	41,423	(39,811)	11,526

29. 应付债券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次级债券(注1)	2,989	10,966
混合资本债券(注2)	5,113	5,113
合计	8,102	16,079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发行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

注1：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公司分别于2008年3月21日和2008年10月28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三只总额为80亿元人民币的次级债券。该等次级债券分为固定利率品种和浮动利率品种，其中固定利率品种发行两只，发行额分别为人民币60亿元和人民币15亿元，浮动利率品种发行额为人民币5亿元，债券期限均为10年期，本公司在第5年末具有按面值赎回权。前5个计息年度，固定利率品种票面利率分别为6.10%和5.30%；浮动利率品种票面利率为3个月SHIBOR+1.40%。如第5年末本公司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均将上调3%。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原平安银行于2009年6月26日至2009年6月29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额为30亿元人民币的次级债券。该等次级债券分为固定利率品种和浮动利率品种，其中固息品种发行规模11.5亿元，浮息品种发行规模18.5亿元，债券为无抵押，10年期债券，原平安银行在第5年末具有按面值赎回权。前5个计息年度，固定利率品种票面利率为4.4%；浮动利率品种票面利率为基准利率+1.65%，基准利率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如第5年末原平安银行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均将上调3%。

本公司于2013年3月21日及2013年10月28日行使赎回权，按照面值赎回本年80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债券(续)

注2：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09年5月26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固定利率混合资本债券。该混合资本债券期限为15年期，本公司有权于2019年5月26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该债券第一个计息年度至第十个计息年度的年利率为5.70%；如果本公司不行使提前赎回权，从第十一个计息年度开始，债券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3%。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36.5亿元的固定利率混合资本债券。该混合资本债券期限为15年期，年利率7.50%，本公司有权于2021年4月29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

30. 预计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28	112
本年(冲回)/计提	(53)	37
本年支付或转出	(19)	(21)
年末余额	<u>56</u>	<u>128</u>

本公司的预计负债均为确认的预计诉讼损失。

31. 其他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清算过渡款项	2,123	439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5	27
预提费用	1,215	604
应付购买债券款项	-	307
久悬户挂账	103	99
应付股利(注)	12	12
抵债资产处置及出租预收款项	28	15
应付代保管款项	1,764	204
递延收益	742	408
其他	<u>1,195</u>	<u>1,015</u>
合计	<u>7,187</u>	<u>3,130</u>

注：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上述应付股利由于股东未领取已逾期超过1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股本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及实收股本为9,521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12年 12月31日	比例	本年变动	2013年 12月31日	比例
一、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u>2,018</u>	<u>39.39%</u>	<u>1,927</u>	<u>3,945</u>	<u>41.43%</u>
二、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3,105</u>	<u>60.61%</u>	<u>2,471</u>	<u>5,576</u>	<u>58.57%</u>
三、 股份总数	<u>5,123</u>	<u>100.00%</u>	<u>4,398</u>	<u>9,521</u>	<u>100.00%</u>

有限售条件股份为股份持有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本公司限售股份主要为向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本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止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5,123百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6股，派1.70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含税)。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123百万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8,197百万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19日，所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3年6月20日，现金股利发放日为2013年6月20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2号)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向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1,324百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1.17元，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上述资金于2013年12月30日到位，业经境内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

33. 资本公积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注)	54,171	40,7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463)	(663)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u>26</u>	<u>37</u>
合计	<u>51,734</u>	<u>40,135</u>

注：本公司于本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24百万股，获得股本溢价人民币13,410百万元。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4. 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需要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公司的亏损或者转增本公司的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可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由股东大会决定。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盈余公积全部为法定盈余公积。

#### 35.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从净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本公司按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2%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并拟于2016年达到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 36. 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3月6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2013年度净利润为基准，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23百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为人民币2,876百万元。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3月7日决议通过，以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2012年度净利润为基准，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为人民币5,678百万元。上述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23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该权益分配方案，本公司已派发2012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872百万元，股票股利人民币3,074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利息净收入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15	2,691
金融企业往来	19,188	9,703
其中：同业转贴现及买入返售票据	5,557	4,0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30,697	29,803
个人贷款和垫款	22,537	14,483
贴现	294	594
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不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16,276	9,782
其他	229	7,352
小计	<u>92,536</u>	<u>74,408</u>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u>566</u>	<u>206</u>
合计	<u>93,102</u>	<u>74,614</u>
其中：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u>403</u>	<u>219</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2	27
金融企业往来	24,457	15,135
其中：同业转贴现及卖出回购票据	947	91
吸收存款	27,253	23,121
应付债券	672	1,001
其他	-	2,294
合计	<u>52,414</u>	<u>41,578</u>
利息净收入	<u>40,688</u>	<u>33,036</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13年度	2012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4,996	2,484
咨询顾问费收入	1,895	452
理财手续费收入	1,467	654
结算手续费收入	1,220	894
代理及委托手续费收入	728	771
账户管理费收入	282	410
其他	1,233	785
小计	<u>11,821</u>	<u>6,45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044	51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223	110
其他	98	107
小计	<u>1,365</u>	<u>72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0,456</u>	<u>5,722</u>

39. 投资收益

	2013年度	2012年度
票据转让价差损益	848	396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	43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出售净收益	47	143
股权投资分红收入	5	5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损失)/收益	(36)	10
衍生金融工具(不含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已实现净(损失)/收益	(46)	11
贵金属买卖损益	(529)	-
其他	(44)	15
合计	<u>347</u>	<u>623</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3年度	2012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不含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751	(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	(40)	(23)
其他	-	2
合计	<u>711</u>	<u>(29)</u>

41. 汇兑损益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	(56)
其他汇兑损益	<u>120</u>	<u>299</u>
合计	<u>(163)</u>	<u>243</u>

42. 其他业务收入

	2013年度	2012年度
租赁收益	71	77
其他	<u>79</u>	<u>77</u>
合计	<u>150</u>	<u>154</u>

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税	3,604	3,027
城建税	252	211
教育费附加	180	150
其他	<u>29</u>	<u>24</u>
合计	<u>4,065</u>	<u>3,412</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业务及管理费

	2013年度	2012年度
员工费用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88	6,694
社会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及职工福利	1,451	1,181
住房公积金	413	342
工会经费及培训费	223	197
其他	135	25
小计	<u>10,810</u>	<u>8,439</u>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		
固定资产折旧	590	53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摊销	259	202
无形资产摊销	545	502
租赁费	1,465	1,185
小计	<u>2,859</u>	<u>2,421</u>
一般业务管理费用	<u>7,610</u>	<u>4,804</u>
合计	<u>21,279</u>	<u>15,664</u>

45. 资产减值损失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本年计提/(转回)减值损失：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75	3,037
存放同业款项	10	-
抵债资产	7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其他资产	202	89
合计	<u>6,890</u>	<u>3,130</u>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所得税费用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当期所得税		
本年计提	6,475	4,402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50)	1
小计	<u>6,425</u>	<u>4,403</u>
递延所得税	<u>(1,616)</u>	<u>(363)</u>
合计	<u>4,809</u>	<u>4,040</u>

根据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实际税率下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税前利润	<u>20,040</u>	<u>17,552</u>
按法定税率25%的所得税	5,010	4,388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50)	(6)
免税收入	(316)	(204)
不可抵扣的费用及其他调整	<u>165</u>	<u>(138)</u>
所得税费用	<u>4,809</u>	<u>4,040</u>

4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5,231	13,403
已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8,197	8,19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u>1.86</u>	<u>1.64</u>

本年度，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8. 其他综合收益

	2013年度	2012年度
(i)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2,479)	(996)
减：所得税影响	629	24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67	(128)
减：所得税影响	(17)	32
小计	<u>(1,800)</u>	<u>(848)</u>
(ii)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1)	(42)
减：所得税影响	-	-
小计	<u>(11)</u>	<u>(42)</u>
合计	<u>(1,811)</u>	<u>(890)</u>

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u>3,731</u>	<u>3,233</u>
现金等价物：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48,826	50,890
-拆出资金	22,287	23,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575	38,71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6,652	55,152
债券投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	3,033	304
小计	<u>177,373</u>	<u>168,834</u>
合计	<u>181,104</u>	<u>172,067</u>

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到已核销款项	340	385
处置抵债资产	67	78
其他	1,659	1,884
合计	<u>2,066</u>	<u>2,347</u>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贵金属业务	19,514	2,47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	3,137	1,339
清算过渡款项	-	3,755
业务宣传活动费、租赁费等管理费用及其他	3,437	4,145
合计	26,088	11,710

### 四、经营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此进行管理。本公司从业务和地区两方面对业务进行管理。从业务角度，本公司主要通过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务，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同业业务及其他业务。从地区角度，本公司主要在五大地区开展业务活动，包括东区、南区、西区、北区及总行。具体经营分部如下：

#### 业务分部

#####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以及政府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业务、贸易融资、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 零售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 同业业务

同业业务分部涵盖本公司各分行及资金交易中心进行的同业和货币市场业务，该分部主要是通过适当的资金运用为本公司获取同业市场收益。

##### 其他

此分部是指本公司总行出于流动性管理的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部分货币市场业务；以及本公司集中管理的不良资产、权益投资以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管理层对上述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并据此作出向分部分配资源的决策和评价分部的业绩。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利润，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计量。所得税在公司层面进行管理，不在经营分部之间进行分配。由于分部收入主要来自于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管理层主要依赖净利息收入，而非利息收入总额和利息支出总额的数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业务分部(续)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资金转让。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市场资金成本分期限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指经营分部间通过资金转移定价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该内部利息收入及支出于合并经营业绩时抵销。另外，“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指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或支付给第三方的利息支出，各经营分部确认的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合计数与利润表中的利息净收入金额一致。

分部收入、利润、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

本公司全面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按期限匹配原则单账户(合同)逐笔计算分部间转移定价收支，以促进本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产品定价和综合评价绩效水平。

2013年度	公司业务	零售业务	同业业务	其他	合计
利息净收入/(支出)	24,086	11,486	6,093	(977)	40,688
非利息净收入/(支出) (1)	4,604	4,552	2,708	(363)	11,50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2	102
营业收入	28,690	16,038	8,801	(1,340)	52,189
营业支出(2)	(12,099)	(11,892)	(1,096)	(257)	(25,344)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1,304)	(1,416)	(134)	(5)	(2,859)
资产减值损失	(4,439)	(2,124)	(10)	(317)	(6,890)
营业外净收入	-	1	-	84	85
分部利润/(亏损)	12,152	2,023	7,695	(1,830)	20,040
所得税费用					(4,809)
净利润					15,231
<b>2013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497,681	331,291	577,472	485,297	1,891,741
总负债	950,491	217,734	462,528	148,907	1,779,660

(1)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2) 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业务分部(续)

<u>2012年度</u>	公司业务	零售业务	同业业务	其他	合计
利息净收入/(支出)	22,332	8,404	3,972	(1,672)	33,036
非利息净收入(1)	2,658	2,616	1,337	102	6,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43	43
营业收入	24,990	11,020	5,309	(1,570)	39,749
营业支出(2)	(10,130)	(8,267)	(567)	(112)	(19,076)
其中：折旧、摊销与租赁费	(1,155)	(1,199)	(59)	(8)	(2,421)
资产减值损失	(1,774)	(1,384)	-	28	(3,130)
营业外净收入/(支出)	13	1	-	(5)	9
分部利润/(亏损)	13,099	1,370	4,742	(1,659)	17,552
所得税费用					(4,040)
净利润					13,512
<u>2012年12月31日</u>					
总资产	487,466	230,194	433,110	455,767	1,606,537
总负债	788,910	183,779	369,644	179,405	1,521,738

(1) 包含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2) 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以及业务及管理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地区分部

各分部对应的机构为：

“东区”：上海、温州、杭州、宁波、南京、无锡、福州、泉州、厦门、义乌、常州、台州、漳州，苏州；

“南区”：深圳、广州、佛山、珠海、东莞、惠州、中山；

“西区”：武汉、重庆、成都、海口、昆明、荆州、红河、乐山、襄阳；

“北区”：北京、大连、天津、青岛、济南、郑州、西安、临沂；

“总行”：总行部门(含信用卡和离岸部等)。

管理层对上述地区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并据此作出向分部分配资源的决策和评价分部的业绩。在对地区分部的经营成果进行监控时，管理层主要主要依赖营业收入、营业支出、营业利润的数据。

2013年度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2,627	13,036	4,899	7,784	2,342	40,688	
非利息净收入	1,223	1,912	726	1,256	6,384	11,50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	102	102	
营业收入	13,850	14,948	5,625	9,040	8,726	52,189	
营业支出	(5,809)	(5,930)	(2,176)	(3,436)	(7,993)	(25,344)	
其中：折旧、摊销 与租赁费	(694)	(673)	(227)	(379)	(886)	(2,859)	
资产减值损失	(2,891)	(249)	(67)	(252)	(3,431)	(6,890)	
营业外净(支出)/收入	(7)	47	11	33	1	85	
分部利润/(亏损)	5,143	8,816	3,393	5,385	(2,697)	20,040	
所得税费用						(4,809)	
净利润						15,231	
2013年12月31日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抵销	合计
总资产	473,315	578,832	205,676	393,031	747,704	(506,817)	1,891,741
总负债	468,173	569,997	202,283	387,647	658,377	(506,817)	1,779,66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经营分部信息(续)

地区分部(续)

<u>2012年度</u>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0,687	6,272	2,724	4,097	9,256	33,036	
非利息净收入	1,044	1,498	274	705	3,192	6,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	43	43	
营业收入	11,731	7,770	2,998	4,802	12,448	39,749	
营业支出	(4,516)	(4,780)	(1,179)	(2,430)	(6,171)	(19,076)	
其中：折旧、摊销 与租赁费	(561)	(607)	(153)	(279)	(821)	(2,421)	
资产减值损失	(1,743)	(778)	(145)	(372)	(92)	(3,130)	
营业外净收入/(支出)	5	12	3	(24)	13	9	
分部利润	5,477	2,224	1,677	1,976	6,198	17,552	
所得税费用						(4,040)	
净利润						13,512	
<u>2012年12月31日</u>	东区	南区	西区	北区	总行	抵销	合计
总资产	410,995	534,267	129,220	291,270	620,777	(379,992)	1,606,537
总负债	405,519	532,027	127,543	289,294	547,347	(379,992)	1,521,738

主要客户信息

于2013年度及2012年度，不存在来源于单个外部客户或交易对手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公司收入总额10%的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承诺及或有负债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708	32
已批准但未签约	71	74
合计	779	106

2. 经营性租赁承诺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与出租方签订了房屋和设备的不可撤销经营性租赁合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须就以下期间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1,516	979
一至二年(含二年)	1,362	832
二至三年(含三年)	1,238	720
三年以上	3,453	2,194
合计	7,569	4,725

3. 信贷承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59,583	315,436
开出信用证	49,288	19,071
开出保函	39,472	25,958
小计	448,343	360,465
未使用的信用卡信贷额度及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52,839	50,506
合计	501,182	410,971
信贷承诺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181,995	171,952

财务担保合同具有担保性质，一旦客户未按其与受益人签订的合同偿还债务或履行约定义务时，本公司需履行担保责任。

除上述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外，本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有金额为人民币18,554亿元的可撤销贷款承诺(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830亿元)。这些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可于一定条件下取消的，或按相关的贷款合同约定因借款人的信贷能力变坏而自动取消的，合同约定的贷款承诺总金额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现金流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承诺及或有负债(续)

4. 受托业务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委托存款	95,246	27,538
委托贷款	95,246	27,538
	<hr/>	<hr/>
委托理财资金	123,140	83,196
委托理财资产	123,140	83,196
	<hr/>	<hr/>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公司的款项，仅用于向存款者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存款人承担。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公司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收益向客户支付收益的业务。

5. 或有事项

5.1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共计人民币388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463百万元)。有关案件均处于审理阶段。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已经对有关未决诉讼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进行了预计并计提足够准备。

5.2 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兑付及承销承诺

本公司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国债持有人可以随时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公司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和储蓄国债(电子式)的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92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百万元)和人民币2,326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335百万元)。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息。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未履行的国债承销承诺。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六、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本公司定期审查全行资本状况以及相关资本管理策略的执行情况，并通过积极的资本管理保障全行中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且不断提升资本的使用效率。本公司于每季度给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有关资本充足率的所需信息。

从本报告期起，本公司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6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由于本公司自本年开开始按照上述最新规则计量资本充足率，将操作风险纳入了资本充足率计量范围，资本定义、表内外资产风险权重、表外资产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规则亦有调整，规则的变化对本公司资本充足率有一定影响。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6%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6%
资本充足率	9.90%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7月公布的修改后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资本充足率为9.41%(2012年12月31日：8.59%)，资本充足率为11.04%(2012年12月31日：11.37%)。

## 七、 风险披露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和垫款、财务担保以及贷款承诺。

本公司设立统一管理的信贷政策委员会、成立信贷审批后督团队、扩大区域信贷管理部门职能等，全面履行资产质量管理和督导职能；建立信贷月度检视例会制度，定期检视全行信贷运营、组合管理、不良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情况及问题，督导各项风险管控措施的有效落实。

本公司制定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的信贷管理程序可分为：信贷调查、信贷审查、信贷审批、信贷放款、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另外，本公司制订了《授信工作尽职规定》，明确授信业务各环节的工作职责，有效控制信贷风险，并加强信贷合规监管。

本公司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防范形成不良贷款。

本公司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五级分类制度的基础上，将本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为十级，分别是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正常四级、正常五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次级、可疑级、损失级，除此之外还设有一级“核销级”。本公司根据贷款的不同级别，采取不同的管理政策。

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不考虑任何抵押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193	216,114
存放同业款项	71,914	94,295
拆出资金	27,241	65,4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1	4,238
衍生金融资产	3,397	9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692	186,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2,127	708,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含股权投资)	396	89,8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667	103,1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4,656	90,838
其他金融资产	18,173	19,319
合计	<u>1,841,877</u>	<u>1,578,915</u>
信贷承诺	<u>501,182</u>	<u>410,971</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2,343,059</u>	<u>1,989,886</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 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 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本公司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然而, 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 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公司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 请参看附注三、9。

*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

本公司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 本公司实施了相关指南。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 担保物主要为票据、信托受益权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存货、股权或应收账款;
- 对于个人贷款, 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监视担保物的市场价值, 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并在进行损失准备的充足性审查时监视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的信用质量分析如下:

<u>2013年12月31日</u>	既未逾期 也未减值	已逾期但 未减值	已减值 (注)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71,933	-	32	71,965
拆出资金	27,238	-	26	27,2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1	-	-	10,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684	-	43	271,727
应收账款	7,058	-	-	7,0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0,710	19,038	7,541	847,2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含股权投资)	396	-	36	4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668	-	-	195,6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4,656	-	-	184,656
合计	<u>1,589,764</u>	<u>19,038</u>	<u>7,678</u>	<u>1,616,480</u>
<u>2012年12月31日</u>	既未逾期 也未减值	已逾期但 未减值	已减值	合计
存放同业款项	94,304	-	32	94,336
拆出资金	65,423	-	27	65,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8	-	-	4,2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6,461	-	47	186,508
应收账款	8,364	-	-	8,3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3,272	10,311	7,197	720,7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含股权投资)	89,859	-	37	89,8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129	-	-	103,129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838	-	-	90,838
合计	<u>1,345,888</u>	<u>10,311</u>	<u>7,340</u>	<u>1,363,539</u>

注: 已减值贷款是指五级分类为后三类(即次级、可疑或损失)的贷款。于2013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已逾期贷款人民币7,472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7,083百万元)及未逾期贷款人民币69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币114百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质量(续)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为根据五级分类评定为正常及关注类的贷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正常	818,119	701,392
关注	2,591	1,880
合计	820,710	703,272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于资产负债表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所持有担保物 公允价值
	1个月以内	1个月到2个月	2个月到3个月	3个月以上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2,790	1,571	980	9,315	14,656	9,928
个人贷款	2,799	841	531	211	4,382	4,716
合计	5,589	2,412	1,511	9,526	19,038	14,644

	2012年12月31日					所持有担保物 公允价值
	1个月以内	1个月到2个月	2个月到3个月	3个月以上	合计	
企业贷款和垫款	2,199	787	628	2,777	6,391	4,124
个人贷款	3,208	471	241	-	3,920	7,329
合计	5,407	1,258	869	2,777	10,311	11,453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风险披露(续)

### 1. 信用风险(续)

#### 信用质量(续)

#####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发放贷款及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发放贷款及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贷款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借款人或借款公司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表明债务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可计量，如拖欠款情况的恶化或经济条件的骤变等可以导致债务人不履行责任的因素的变化。

本公司持有的与单项认定为减值的企业贷款和垫款相关的担保物于201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807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249百万元)。

于2013年12月31日，原已逾期或发生减值但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1,984百万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76百万元)。

##### 已减值的同业款项

所有减值同业款项的确定都基于单独测试的结果。在确定一笔同业款项是否减值时，本公司考虑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及其导致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情况。对于已减值同业款项，本公司未取得任何担保物。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或者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多种监管手段，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维持充足的流动性水平以满足各种资金需求和应对不利的市场状况。为有效监控管理流动性风险，本公司重视资金来源和运用的多样化，始终保持着较高比例的流动性资产。本公司按日监控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情况、存贷款规模、以及快速资金比例。同时，在运用多种流动性风险管理标准指标时，采用将预测结果与压力测试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流动性风险水平进行预估，并针对特定情况提出相应解决方案。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216	-	-	-	-	-	206,713	229,929
同业款项(1)	27,775	102,636	77,723	81,242	98,910	-	-	388,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60	4,337	5,361	660	-	-	10,718
应收账款	74	110	2,182	2,161	3,170	-	-	7,69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55	89,212	138,888	331,846	249,473	140,780	-	959,9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8	181	157	68	81	5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444	4,553	19,082	137,968	63,031	-	226,07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51	28,111	52,683	80,067	30,454	-	-	192,86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596	596
其他金融资产	760	124	160	-	-	28	-	1,072
金融资产合计	63,131	221,997	280,574	519,940	520,792	203,907	207,390	2,017,73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86	785	903	-	-	-	2,2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30,426	155,783	128,192	192,065	18,072	-	-	524,5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864	1,828	-	-	-	-	3,692
应付账款	13	55	296	180	1,913	-	-	2,457
吸收存款	519,676	124,604	149,017	282,499	186,201	75	-	1,262,072
应付债券	-	-	-	3,410	1,437	6,028	-	10,875
其他金融负债	5,130	100	-	1,215	-	-	-	6,445
金融负债合计	555,245	282,992	280,118	480,272	207,623	6,103	-	1,812,353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7	60	231	483	-	-	801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 现金流入	-	73,701	113,919	278,358	2,800	-	-	468,778
现金流出	-	(73,771)	(113,632)	(267,511)	(2,287)	-	-	(457,201)
	-	(70)	287	10,847	513	-	-	11,577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非衍生工具类现金流量：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470	-	-	-	-	-	160,962	219,432
同业款项(1)	17,108	96,700	49,531	145,299	50,667	-	-	359,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5	475	1,896	1,840	95	-	4,571
应收账款	2,013	871	1,090	3,747	864	-	-	8,5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7,920	59,937	125,560	319,558	162,399	129,877	-	805,2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7	1,918	12,354	59,477	33,570	37	107,76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04	1,571	22,118	66,196	28,359	-	118,44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5,025	7,711	62,121	21,034	-	-	95,89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522	522
其他金融资产	40	472	498	-	-	12	-	1,022
金融资产合计	85,551	163,881	188,354	567,093	362,477	191,913	161,521	1,720,79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5,544	330	333	-	-	-	16,2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24,262	124,066	133,401	162,259	2,402	-	-	446,3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4	1,588	-	-	-	-	1,722
应付账款	5	2,226	548	245	42	-	-	3,066
吸收存款	455,371	122,549	131,195	209,302	121,004	13,596	-	1,053,017
应付债券	-	-	6,873	2,078	4,571	6,383	-	19,905
其他金融负债	1,826	307	-	604	-	-	-	2,737
金融负债合计	481,464	264,826	273,935	374,821	128,019	19,979	-	1,543,044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5)	2	(4)	(33)	-	-	(40)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中：现金流入	-	31,916	52,069	66,546	2,573	-	-	153,104
现金流出	-	(31,894)	(52,047)	(66,571)	(2,569)	-	-	(153,081)
	-	22	22	(25)	4	-	-	23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公司信贷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u>2013年12月31日</u>								
信贷承诺	<u>32,441</u>	<u>86,447</u>	<u>143,933</u>	<u>179,616</u>	<u>54,901</u>	<u>3,844</u>	<u>-</u>	<u>501,182</u>
<u>2012年12月31日</u>								
信贷承诺	<u>63,996</u>	<u>61,551</u>	<u>115,083</u>	<u>161,166</u>	<u>9,175</u>	<u>-</u>	<u>-</u>	<u>410,971</u>

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 七、 风险披露(续)

###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利率和汇率产品的头寸。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不可控制的损失，同时降低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并授权风险管理委员会具体审批资金投资业务市场风险额度并对市场风险情况进行定期监督。风险管理委员会下有专门的部门负责市场风险监控的日常职能，包括制定合理的市场风险敞口水平，对日常资金业务操作进行监控，对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提出调整建议等。

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源于市场利率变化导致交易账户利率产品价格变动，进而造成对银行当期损益的影响。本公司管理交易账户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是采用利率敏感性限额、每日和月度止损限额等确保利率产品市值波动风险在银行可承担的范围内。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公司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本公司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等指标，并且借助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对利率风险进行情景分析，本公司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定价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本公司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管理层认为，因本公司交易性业务面对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没有单独对该业务的市场风险作出量化的披露。

#### 3.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公司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和垫款、投资以及存款等。本公司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并且使用对冲策略将其头寸控制在设定的限额内。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汇率风险(续)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05	284	48	4,337
同业款项(1)	9,527	1,608	1,983	13,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14	-	-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919	3,452	229	70,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	-	-	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73	-	-	473
其他资产	456	11	-	467
资产合计	81,431	5,355	2,260	89,046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23,996	49	13,749	37,794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3,705	-	-	3,705
吸收存款	90,775	5,699	2,374	98,848
其他负债	771	34	69	874
负债合计	119,247	5,782	16,192	141,221
外币净头寸(3)	(37,816)	(427)	(13,932)	(52,175)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35,076	396	13,868	49,340
合计	(2,740)	(31)	(64)	(2,835)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20,165	410	680	21,255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 外币净头寸为相关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净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汇率风险(续)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26	517	18	3,461
同业款项(1)	26,195	2,173	3,430	31,7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78	-	-	78
应收账款	15	-	-	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708	1,611	141	42,4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	-	-	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9	-	-	569
其他资产	848	2	1,758	2,608
资产合计	71,377	4,303	5,347	81,027
<b>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16,319	118	-	16,437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18	-	1,722	1,740
吸收存款	52,799	5,602	4,173	62,574
应付账款	7	-	-	7
其他负债	783	34	74	891
负债合计	69,926	5,754	5,969	81,649
外币净头寸(3)	1,451	(1,451)	(622)	(622)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547	1,382	560	2,489
合计	1,998	(69)	(62)	1,867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12,745	143	705	13,593

-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3) 外币净头寸为相关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净额。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七、 风险披露(续)

### 3. 市场风险(续)

#### 3.1 汇率风险(续)

下表针对本公司存在重大外汇风险敞口的外币币种，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及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税前利润，正数表示可能增加税前利润。由于本公司无现金流量套期并仅有极少量外币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因此汇率变动对权益并无重大影响。

#### 2013年12月31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美元	+/-5%	-/+137
港币	+/-5%	-/+2

#### 2012年12月31日

币种	外币汇率变动%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折人民币)
美元	+/-5%	+/-100
港币	+/-5%	-/+3

#### 3.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公司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出规定。

本公司主要通过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敏感性缺口等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本公司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利率走势，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敞口。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u>资产：</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4,173	-	-	-	5,751	229,924
贵金属	-	-	-	-	21,286	21,286
同业款项(1)	204,988	74,053	91,806	-	-	370,847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						
资产	5,287	4,760	374	-	3,397	13,818
应收账款	5,905	438	715	-	-	7,0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8,272	296,353	67,047	10,455	-	832,1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	176	136	27	81	46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325	51,416	74,745	35,181	-	195,6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79,928	76,855	27,873	-	-	184,65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596	596
固定资产	-	-	-	-	3,694	3,694
其他资产	-	-	-	-	24,033	24,033
商誉	-	-	-	-	7,568	7,568
资产合计	1,012,925	504,051	262,696	45,663	66,406	1,891,741
<u>负债：</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68	896	-	-	-	2,2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						
拆入资金(2)	309,428	184,206	15,837	-	-	509,471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						
负债	-	-	-	-	3,692	3,692
应付账款	1,931	3	215	-	-	2,149
吸收存款	782,998	272,875	158,030	75	3,024	1,217,002
应付债券	-	2,989	-	5,113	-	8,102
其他负债	-	-	-	-	36,980	36,980
负债合计	1,095,725	460,969	174,082	5,188	43,696	1,779,660
利率风险缺口	(82,800)	43,082	88,614	40,475	不适用	不适用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于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2,615	-	-	-	6,732	219,347
贵金属	-	-	-	-	2,431	2,431
同业款项(1)	161,360	138,062	46,772	-	-	346,1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						
资产	841	1,778	1,494	80	1,012	5,205
应收账款	7,753	609	2	-	-	8,3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2,166	235,828	16,229	4,039	-	708,2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898	27,498	17,417	16,966	117	89,8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58	30,406	40,108	13,052	-	103,12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2,061	58,889	19,888	-	-	90,83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522	522
固定资产	-	-	-	-	3,536	3,536
其他资产	-	-	-	-	21,250	21,250
商誉	-	-	-	-	7,568	7,568
资产合计	894,252	493,070	141,910	34,137	43,168	1,606,537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837	331	-	-	-	16,1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						
拆入资金(2)	278,980	158,159	2,300	-	-	439,439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						
负债	-	-	-	-	2,674	2,674
应付账款	2,821	231	-	-	-	3,052
吸收存款	718,051	187,590	100,971	10,810	3,686	1,021,108
应付债券	6,497	3,336	1,133	5,113	-	16,079
其他负债	-	-	-	-	23,218	23,218
负债合计	1,022,186	349,647	104,404	15,923	29,578	1,521,738
利率风险缺口	(127,934)	143,423	37,506	18,214	不适用	不适用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利率风险(续)

本公司对利率风险的衡量与控制主要采用敏感性分析。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管理层认为，本公司面对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主要采用缺口分析来衡量与控制该类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

下表列示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与2012年12月31日按当时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进行缺口分析所得结果：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50	+50	-50	+50
利率变动导致净利息收入增加/(减少)	314	(314)	298	(298)
利率变动导致权益增加/(减少)	3	(3)	838	(838)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

净利息收入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外)，预计一年内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通过针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预计利率变动对于其相应权益的变动影响。以上对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均未考虑相关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

上述分析基于以下假设：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以及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公司净利息收入及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付债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b>2013年12月31日</b>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5,667	188,99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4,656	184,656
应付债券	8,102	8,029
<b>2012年12月31日</b>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124	102,422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838	90,838
应付债券	16,079	16,136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如果存在交易活跃的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体现。由于本公司所持有及发行的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可取得的市价，因此，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以下述之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计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不可转让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算。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其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以上各种假设及方法为本公司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它们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金融资产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吸收存款  
其他金融负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分析：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	估值技术- 可观察到的 市场变量 ("第二层")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到 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	合计
<b>2013年12月31日</b>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421	-	10,421
衍生金融资产	-	3,397	-	3,3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	349	11	467
合计	107	14,167	11	14,285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92	-	-	3,692
衍生金融负债	-	2,914	-	2,914
合计	3,692	2,914	-	6,606
<b>2012年12月31日</b>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178	60	4,238
衍生金融资产	-	967	-	9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	89,821	-	89,896
合计	75	94,966	60	95,101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22	-	-	1,722
衍生金融负债	-	952	-	952
合计	1,722	952	-	2,67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风险披露(续)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年初、年末余额以及本年的变动情况：

<u>2013年度</u>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出售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	-	(6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	-	-	11
合计	<u>60</u>	<u>11</u>	<u>(60)</u>	<u>-</u>	<u>11</u>

<u>2012年度</u>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出售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u>58</u>	<u>-</u>	<u>-</u>	<u>2</u>	<u>60</u>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59.00%	52.38%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于1988年3月2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注册成立。中国平安的经营范围包括投资金融、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资金运用业务。

于2013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拥有的本公司权益中8.80%为通过其下属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2012年12月31日：10.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本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子公司在本年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3	3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0	100
其他资产	122	1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23	13,696
吸收存款	38,075	42,805
应付利息	817	966
应付债券	-	398
其他负债	57	154
开出保函	6	-
授信额度	9,000	7,000
	<hr/>	<hr/>
本年交易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款项类债券利息收入	4	4
托管手续费收入	202	85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3	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51	85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1,667	1,51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0	21
服务费支出	1,098	673
保费支出	85	51
经营租赁支出	76	37
	<hr/>	<hr/>

上述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在本年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贷款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1	5
本年增加	8	3
本年减少	-	(7)
年末余额	<u>9</u>	<u>1</u>
贷款的利息收入	<u>1</u>	<u>1</u>

于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上述贷款的年利率分别为1.51%-6.6%和1.57%-6.8%。

存款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余额	219	25
本年增加	1,497	2,805
本年减少	(1,503)	(2,611)
年末余额	<u>213</u>	<u>219</u>
存款的利息支出	<u>8</u>	<u>2</u>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薪金及其他短期雇员福利	74	66
离职后福利	1	1
递延奖金计提(注)	<u>13</u>	<u>12</u>
合计	<u>88</u>	<u>79</u>

注： 递延奖金的计算基础包含本公司的盈利、股价、资本充足率以及若干其他国内上市银行的股价等指标，根据有关条款将以现金结算。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批准予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任职单位的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授信额度共人民币28.42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24亿元)，实际贷款余额人民币23.01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34亿元)，表外授信余额人民币0.05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0.51亿元)，本公司吸收以上关联法人及联营公司存款人民币12.59亿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04亿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2014年3月6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本公司拟在盈余公积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后，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521百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股。本次拟用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23百万元，转增股本人民币1,904百万元，共计人民币3,427百万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经过重述，以符合本年度之列报要求。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3年度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金额
资产：				
贵金属	2,431	(1,065)	-	21,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8	(40)	-	10,421
衍生金融资产	967	2,430	-	3,3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896	-	(1,800)	467
合计	97,532	1,325	(1,800)	35,571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22)	416	-	(3,692)
衍生金融负债	(952)	(1,962)	-	(2,914)
合计	(2,674)	(1,546)	-	(6,60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3年度 (折人民币)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 累计公允价值 变动	本年计提 /(转回)的 减值准备	年末金额
外币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61	-	-	-	4,337
同业款项(1)	31,798	-	-	10	13,1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78	(65)	-	-	14
应收账款	15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460	-	-	149	70,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	-	(1)	-	37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9	-	-	(4)	473
其他资产	886	-	-	1	467
合计	79,307	(65)	(1)	156	89,046
外币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2)	(16,437)	-	-	-	(37,794)
交易性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负债	(1,740)	419	-	-	(3,705)
吸收存款	(62,574)	-	-	-	(98,848)
应付账款	(7)	-	-	-	-
其他负债	(890)	-	-	-	(874)
合计	(81,648)	419	-	-	(141,221)

(1) 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及拆入资金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3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31	13.59%	16.57%	1.86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66	13.53%	16.50%	1.85	1.85

2012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经重述)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03	15.81%	16.78%	1.64	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85	15.78%	16.76%	1.63	1.63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31	13,403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抵债资产处置损益	(11)	(18)
预计负债(冲回)/计提	(53)	37
其他投资损益	-	(14)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21)	(28)
相关所得税影响数	20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66	13,385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2010年1月11日修订之《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是依照自2008年12月1日起生效的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确定。

本公司因正常经营产生的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 第十一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3 年年度 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本行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 201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 2013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我们保证本行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管人员签名：

姓名	姓名
孙建一	马林
邵平	储一昀
姚波	王春汉
叶素兰	王松奇
蔡方方	韩小京
李敬和	叶望春
胡跃飞	孙先朗
陈伟	蔡丽凤
赵继臣	冯杰
卢迈	吴鹏
刘南园	李南青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行长、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7日